

南華大學
人文學院
環境與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Graduate Institute of Environment and Art
College of humanities
Nanhua University

單親媽媽的居住經驗與居住需求
—以台北市平價住宅單親媽媽為例

Housing needs and living experiences of single mothers
— The study of single mothers in Taipei low-cost housing projects

研究生：蔡婉琳
指導教授：陳怡伶 魏光莒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

南 華 大 學

環境與藝術研究所

碩士學位論文

單親媽媽的居住經驗與居住需求
—以台北市平價住宅單親媽媽為例
Housing needs and living experiences of single mothers
—The study of single mothers in Taipei low-cost housing projects

研究生：蔡婉琳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魏光慈

莊雅仲

魏書娥

指導教授：陳怡伶

魏光慈

所 長：李鴻政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感謝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

陳怡伶博士主持之

經濟與政治再結構下的住宅政策與單親母親家庭之研究

(91-2415-H-343-005)

補助

無止境的感謝！

「謝天謝地！終於寫完了！！」這是我論文完成的那一瞬間內心的瘋狂告白，真沒想到我這中文文法都有問題的傢伙，也可以有寫完論文的一天！當下對著我的小小NB和剛出爐的論文流下感動的眼淚！可是要不是有一群鳳梨甘蔗田裡的伙伴給我支持跟鼓勵，上面這個感動流淚的我，現在可能還在論文迷宮裡團團轉吧！所以這篇論文的誕生除了感到謝天謝地之外，最重要的就是要謝謝伙伴了，沒有他們就沒有這篇論文！

首先，要謝謝台北市社會局二科人員、和平宅的各位督導，以及接受我訪談的十二位媽媽，你們的幫助，是這篇論文的最大功臣。而且，今天我能夠在環藝所學有所成，不僅要特別感謝給予我重很多大幫助與建議的光莒老師，還要感謝武彰老師、謁政老師、國銘老師，以及傅仁坤老師和孫老師，每位老師都不吝地與我們分享他們的智慧與經驗，使我視野開拓、貧瘠欠耕種的腦袋也獲得滋潤，並打下我所需要的各種基礎。也謝謝莊雅仲老師、魏書娥老師在口考時提供了寶貴意見供我參考。尤其特別感謝，也是我最想感謝的，就是那個頭頂明燈、手持糖果與鞭子，用超人智慧一路引領我脫離論文迷宮的怡伶老師了，老師的明燈總是適時地指點迷津，讓我清楚自己的問題和方向，這篇論文也才得以誕生，老師真是太謝謝你了！

以及每一位我最親親親親 愛的好同學，超級麻吉 YUYU、婉菁、雅娟以及遙遠一方的謝小民，你們這些早我一步畢業的好傢伙，看著你們之前披荊斬棘的血汗背影，就像一本血淋淋的論文撰寫教戰手冊，告訴我該做些什麼；還有你們脫離苦海時的快樂樣子，更成功讓我因嚮往而開始火拼論文！再來就是這學期和我一起修學程的麗美、清淨，你們學程的功課已經搞得你們倆人仰馬翻，卻還是幫我整理各種超好用考試筆記和超神準考前大猜題，讓我平安通過每科考試，假如我是補習班老闆，我一定要高薪聘請你們兩個！再加上超棒的綠蘋大姊頭，我還想吃妳做的餛飩、蛋塔、鮭魚塔、鮭魚派，天哪！每種都超美味，而且每次有好玩的妳一定都跟我們分享，宛如我們的身、心救主一般！還有陪我一起長大的玩伴兼死黨，黃婷和阿媽，告訴你們我畢業了！接下來換你們啦 哈哈！至此，我更感謝的就是，和我在茫茫學海中同搭乘一條船的莉芳，我們可是攜手一起度過寫論文時的大風大浪啊，可謂是生死與共的伙伴呀，還好一路上有妳，不然我可能已經沈船囉，真是神明保佑，一切盡在不言中啊！！

最後，我的終極感謝大擁抱一定要送給，總是得聽我大肆吐苦水、被我任性的當心靈垃圾桶的親愛老爸老媽和老妹！而且不論我在搞什麼鬼，你們總是相信我和支持我，能有你們的支持是我最大的幸福！唉 想說的太多，一時因感動而語塞，只能再一次謝謝各位的幫助！！謝謝！

自以為是得獎人的 婉琳

在大林 寫於二 四年一月九日星期五

單親媽媽的居住經驗與居住需求

—以台北市平價住宅單親媽媽為例

摘要

這份研究主要是探討並呈現單親母親的居住歷程與所遇到的困境，再根據單親母親的居住經驗來為單親母親居住需求做設想。研究對象以台北市安康、福民、延吉三個平價住宅中「離婚、喪偶或未婚，並且與一位以上十八歲以下的未婚子女組成家庭，並且同住一處的單一母親」的單親母親為主，透過深度訪談與參與觀察的方式接觸住在平價住宅中的單親媽媽們，主動釐清她們是遭遇了什麼樣的居住困難而來到平價住宅之中。並且進一步瞭解單親媽媽的居住需求為何，試圖從居住空間與環境改善方面著手，來解決她們的困擾，進而提出相關建議。

故本研究主要目的為以下三點：

- (1.) 單親媽媽們的居住空間需要能被注意到。
- (2.) 單親媽媽們的在居住方面容易有哪些困擾，以平價住宅為例。
- (3.) 可以進一步提出，能夠減輕單親媽媽生活重擔的空間規劃建議。

並分別論述於論文第二章 媽媽們的居住故事；第三章 有住就好？單親媽媽居住困擾：以平宅為例，以及第四章 尾聲：結論建議 媽媽們的居住期望與單親媽媽住宅考量重點。

關鍵字：單親母親、居住經驗、居住需求、平價住宅

Housing needs and living experiences of single mothers —The study of single mothers in Taipei low-cost housing projects

ABSTRACT

This thesis analyzes the obstacle of single mothers in their living experiences in order to explore their housing needs. The field study is in Ankong, Fumin, and Yanji low-cost housing projects in Taipei City. The definition of single mother is “the mother who divorce, bereft of one's spouse or unmarried, and living with one or more children of no more than eighteen years old.” The study uses in-depth interviews and participation observations to examine why single mothers move into low-cost housing and their housing problems in the process of relocation. Based on housing needs of these single mothers, this research seeks to propose a housing improvement plan to solve their housing problems.

The thesis has three purposes:

- (1.) To make housing needs of single mothers visible.
- (2.) To explore the obstacles of single mothers in their living experience from the study on the low-cost housing projects.
- (3.) To propose a housing improvement plan to reduce the double burden of single mothers.

The content of each chapter is:

Chapter two: Living stories of single mothers.

Chapter three: Housing problems of single mothers in the low-cost housing projects.

Chapter 4: Conclusion and suggestion.

Keyword: single mother, living experiences, housing needs, low-cost housing project

--- 目 錄 ---

第一章 緒 論	00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003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對象	004
第三節 研究方向與方法	008
第四節 相關研究：單親媽媽難為	013
第二章 媽媽們的居住故事	023
第一節 在單親之前	023
一、進入夫家的女人們	023
二、隻身離家工作的女人	024
第二節 無家可歸的單親媽媽們	027
一、婚姻的結束	027
二、回到娘家去？	043
三、還是在外租屋？	050
第三節 進入平宅~平宅避風港	055
一、居住穩定	055
二、解決租屋的開銷	056
三、福利較集中獲得較容易	058
四、可以安心照顧孩子	060
五、媽媽自身的心情轉換	061
第三章 有住就好？ 單親媽媽居住經驗：以平宅為例	063
第一節 一切都因不安全而起！	063
一、恐懼原因：性別差異	065
二、恐懼原因：社區成員	066
三、恐懼原因：住宅公私領域不明的恐懼	068
第二節 照顧與工作的兩難！	073
一、照顧難題：小孩在社區會變壞的擔心	075
二、照顧難題：誰來幫忙照顧？	077
三、照顧難題：平宅附近找不到合適的學校	078
四、工作難題：為了孩子，不能工作過度倒下	080

五、工作難題：身體不好難找工作（家暴者尤是）	081
六、工作難題：平宅附近工作不好找	082
第三節 無形的心理壓力	085
一、平價住宅帶來的心理壓力	085
二、單親媽媽身份的心理壓力	089
第四節 鄰里關係造成的不安	093
一、鄰里互動低	093
二、鄰里互重何在？	094
三、多管閒事會遭報復	096
第五節 硬體的不完善	098
一、戶外空間	098
二、室內空間	101
第六節 好想離開這裡！ 媽媽們的策略行動與抵抗	105
一、好想離開這邊	105
二、媽媽們的行動選擇及因素	107
三、空間掌控的困難與應變行動	111
第四章 尾聲：結論建議	119
第一節 媽媽們的居住期望	122
一、安全感的建立	122
二、可以照顧與工作兼顧	124
三、適宜的生活空間和環境	125
四、獲得重視與建立自信	128
第二節 結論與建議： 單親媽媽住宅的考量重點	131
一、利用空間設計建立安全感	131
二、社區規劃合作達成照顧工作兼顧	134
三、可以彈性安排的居住空間	137
四、獲得重視與建立自信	140
五、實踐層面的困難點與可實現性	142
六、小結 每個人都有幸福的權力	146
附錄資料	148

--- 圖表目錄 ---

表目錄	
表一 91年平宅現祝戶口與單親戶口對照表	004
表二 訪談資本資料表	010
表三 臺北市結、離婚率	033
表四 台北市歷年離婚人口統計表	033
附錄二 台灣地區單親家庭概況分析表	149
圖目錄	
圖一 安康社區 甲種	005
圖二 安康社區 乙種	005
圖三 延吉社區	006
圖四 福民社區甲種	006
圖五 福民社區乙種	006
圖六 台北市歷年離婚人口曲線表(1990~2002年)	033
圖七 公私領域模糊示意圖	068
圖八 單親媽媽分隔空間示意圖	114
圖九 單親媽媽加強收納示意圖	114
圖十 每戶家庭都可以看見中庭的遊戲場	132
圖十一 連接各戶的空中走道	132
圖十二 連接各戶的空中走道	133
圖十三 沒有死角的停車場	133
圖十四 沒有死角的停車場	133
圖十五 Nina West Homes。	136
圖十六 Nina West Homes 住宅區與遊戲室	136
圖十七 Nina West Homes 育兒中心	136
圖十八 鄰里婦女數代同堂住宅 (Neighborhood Women's Inter-Generation Housing)	138
圖十九 鄰里婦女數代同堂住宅 (Neighborhood Women's Inter-Generation Housing)	139
附錄一 單親媽媽的建議	148



第一章

緒論

研究緣起

四年的景觀設計學習，讓我與空間相關領域結下不解之緣，當我順利的畢業，細細回顧在整個學習的過程中，我瞭解空間相關設計是以空間中的使用者為主軸，在這樣的前提之下，我理所當然的注意到了使用者的年齡分別、社會階層分別、身體特徵的分別（有無肢體障礙），當然還有從性別的角度來看。

而我的女性身份，促使我對性別之於空間的議題產生興趣。在研究所的學習過程中，有機會讓我開始探討性別與空間的關連。

「在父係的家庭制度下...。兩次空間分配裡，都有主臥室、先生的書房和先生的父母父母房，當有多餘的空間時就做為客房，而在這些分配裡，幾乎沒有專屬於女主人的空間」(畢恆達，1996)「像是廚房設計與其餘空間隔離—做為家中的工廠，女人必須獨自在其中從事家務勞動，成為家中較低階的階級—勞動者」(顧愛如，1993)當我看到等等文章時，我開始回顧我周遭人們的日常生活經驗，在這樣的觀察下，現實印證了我所閱讀的文章，很多母親沒有自己的房間，廚房在整個家最後面、最悶熱的地方，並且主要的使用者就是這些母親。

我瞭解到空間的安排上其實背後都有一種不可見的社會秩序存在。性別也悄悄的被安排在這樣的秩序裡頭。因為這些閱讀，讓我重新再以一個女性的身份，

透過性別的角度再回頭看看我們身處的生活空間的時候，有了很多不一樣的發現，空間用一種新的面貌展現在我的眼前。

而在陳怡伶教授的引導下我接觸到單親媽媽的相關議題，並且將焦點鎖定在居住空間的探討上，以台北市平宅為例的居住空間中，媽媽們面臨的是怎麼樣的居住課題，而且又是什麼樣的情況讓他們住在平宅，這引起了我的好奇進而促成了這篇論文的產生。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我最先看到的是空間新面貌是以台灣經驗為例，在父係為主的婚姻形式中，女性的居住處境常常隨著婚姻狀況而遷移，就連在日常用語中都不難發現這種情況，例如「女性『嫁入』夫家」、「『娶進』門的媳婦」、「『嫁出去』的女兒就像潑出去的水」、「嫁雞『隨』雞」、「夫唱『婦隨』」等等，其中的「出」、「進」、「入」、「隨」等用字，更明顯的看到女性居住空間是隨著男性而遷移。一旦當婦女脫離婚姻狀況之後（離婚、喪偶），隨著婚姻的結束，婦女們會不會比男性更容易面臨到何去何從的問題呢？然而今日的婚姻型態不停的在轉變，但是依然以核心家庭為主的社會，在對單親婦女的價值觀和空間分配上，是否也隨現實轉變得如此快速？上述婦女離開婚姻後的居住情況，在現實中又是如何呢？

「數百萬的低收入單身母親能否獨立自主，也跟他們是否擁有能夠促進自足與安全的住宅有關」，「過去二十年裡，女性主義建築師和社區組織者，已經組成非營利的開發公司，致力於提供廉價住宅給婦女及其小孩，以抒解他們的經濟和社會需求。」（Leslie Kanés Weisman，設計的歧視，1997）

在閱讀「設計的歧視」一書後，發現在歐美有許多低收入單親媽媽面臨居住上的困擾，因而針對單親媽媽的需求來發展其居住空間，並且試圖藉由空間的改善，將單親媽媽們從家務照顧和薪資工作的雙重壓力之中解放。反觀台灣的單親媽媽們是否也有居住上的困擾？或是有什麼樣特殊的居住考量呢？

而在台北市社會局管理下的平價住宅（low-cost housing project）中，有低收入單親家庭集中的情形。平價住宅是提供給符合一定條件的清寒戶和低收入戶的居住福利，其中的住戶約有三分之一是單親，而我試圖接觸這些住平價住宅中的單親媽媽們，我想要釐清他們是遭遇了什麼樣的居住困難而來到平價住宅之中？並且進一步想知道這些單親媽媽的居住需求（housing needs）是什麼？而若是從居住方著手是否也可解決他們的困擾？就這樣在一連串的疑問之下，開始了我後續對於單親媽媽們的居住空間研究，並以台北市平價住宅為例。

我在這個研究中主要的目的則是：

- (4.) 單親媽媽們的居住空間需要能被注意到。
- (5.) 單親媽媽們的在居住方面容易有哪些困擾，以平價住宅為例。
- (6.) 可以進一步提出，能夠減輕單親媽媽生活重擔的空間規劃建議。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對象

由於平宅有單親媽媽集中的現象，因此將訪談對象鎖定於居住於平宅的單親媽媽們，但是居住平宅者通常具有低收入身份，但是我的研究主力並不放在單親媽媽的低收入身份上，在這個研究之中，我將欲探討焦點放在[單親媽媽]與[居住空間]之上，探討現實中這些媽媽們最深刻的居住問題。

首先在進行研究之前，仍必須對研究的地點和對象做進一步的瞭解。

一、地點：台北市平價住宅

由台北市社會局管理，提供台北市列冊低收入戶且申請人、配偶及其直系二親等血親無自有住宅或未配住公有住宅或宿舍者，優待或免費借住於平價住宅。其居住申請一申請先後為優先順序，採用定期簽約的制度，依照不同低收入分級¹簽約期限也有不同。

目前設有五處平宅，分別為：福德平宅；大同之家；福民平宅；安康平宅；延吉平宅。除了福德平宅，居住單位較小約八坪左右，居住者以老人為主之外，其餘四處平宅，居住單位面積較大，約十二至十四坪不等，可以家庭為居住單位。其中福民、安康、延吉三處平宅，經過訪問發現這三處平宅的住戶中，約有三分之一以上為單親家庭（表一），因此我的研究將以此三處平宅為主要研究範圍。

表一 91年平宅現住戶口與單親戶口對照表

項目	安康	福民	延吉
總戶數（戶）	1024	340	120
單親家庭戶數（戶） ²	341	162	64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³

¹低收入級別是由台北市社會局所訂定，主要將救助對象分為五類，從第0類到第四類，共分成五級。

²平宅社工室單親家庭定義：夫或婦及未滿十八歲未婚子女。

³整理自：詹益忠（2002：3-16），表3-3-1各平宅現住戶口統計表。





1. 三個平宅的區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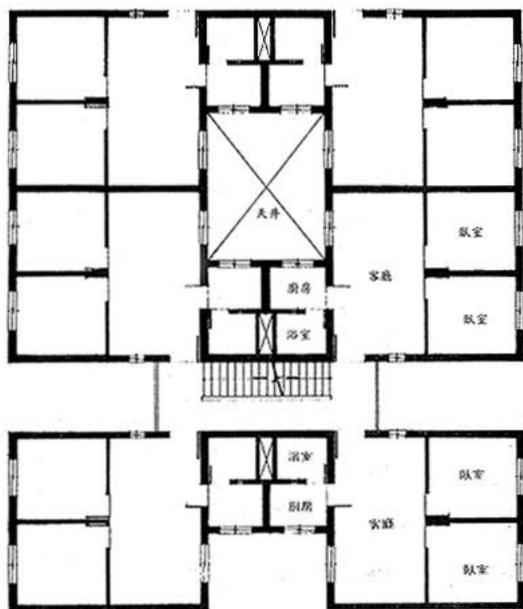
福民平宅：台北市萬華區。位於較小的巷道之內，附近鄰近高架橋，有市場和雙園國中。由於位於較早期開發的地區，建築物的外觀和周圍的建築物分別並不會非常的明顯，周圍有不少小吃攤，飲食方便。亦有公車可達。

安康平宅：台北市文山區。佔地面積最大的平價住宅，社區內設有籃球場，旁邊緊鄰公園和公立游泳池，社區旁也有不少小吃店。此平宅周圍較安靜，尚不會非常的熱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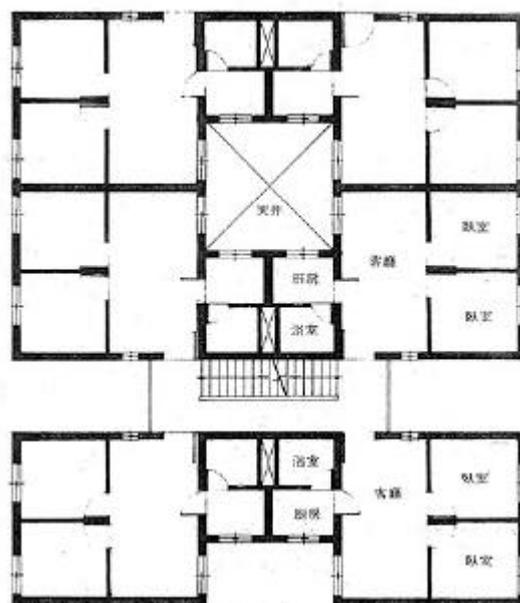
延吉平宅：台北市大安區。位於地價最高的東區，面積也最小，靠近國泰醫院，和附近的住宅相較之下較為顯眼，落差較大。周圍各種服務業都有，是一個位於熱鬧區段的平價住宅。

2. 平宅的室內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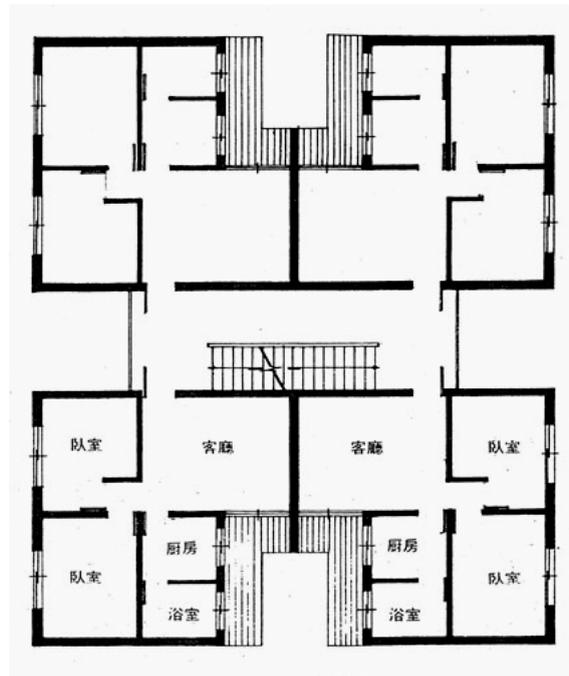
五棟平宅除了福德之外，皆是兩個臥房一客廳一廚房一浴室和小陽台（圖一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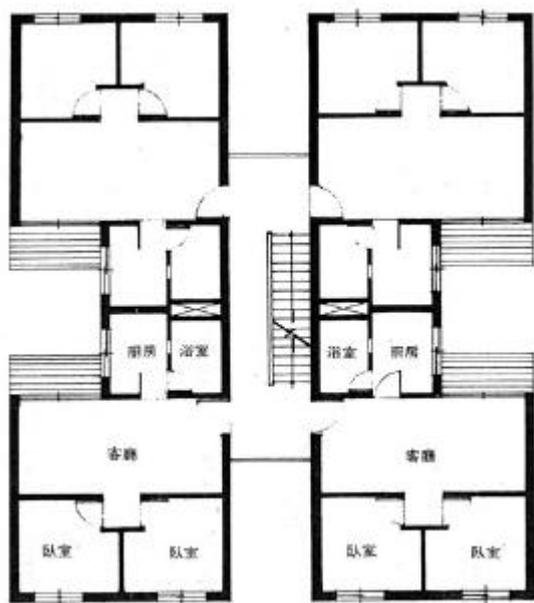
圖一 安康社區 甲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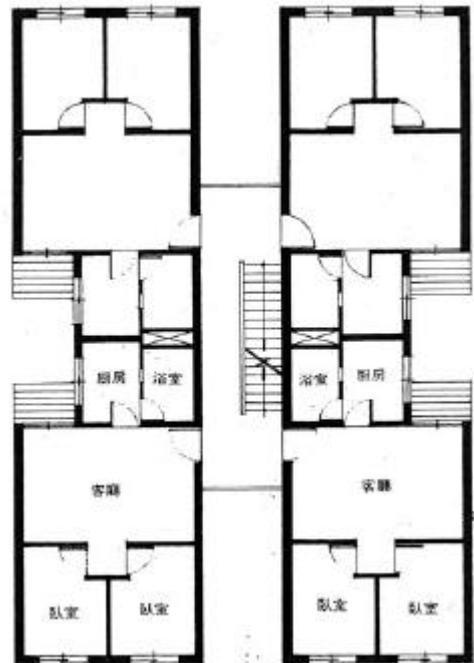
圖二 安康社區 乙種



圖三 延吉社區



圖四 福民社區甲種



圖五 福民社區乙種

圖一 五 資料來源台北市平價住宅改建先期規劃報告，1991





二、對象．平宅中的單親母親

單親的定義：

行政院主計處用以普查（2000）的定義「係指由父親或母親與未婚子女所組成之家庭。」而所謂的未成年子女又「係指家庭中未滿18歲之子女」⁴。

國內有部分學者定義單親戶為「離婚、喪偶或未婚的單一父親或母親，和其十八歲以下未婚子女組成的家庭。」（張清富、薛承泰、周月清，1995）。而依性別不同而區分為男單親家庭，和女單親家庭（吳季芳，1993）。前者所指單親涵蓋範圍較廣，後者則強調單親成因與婚姻狀況之間的關聯，就我而言是較為仔細的單親定義，因此研究中將採用後者來定義之。

而且由於我的研究涉及[單親母親（single mother）]和[居住空間]的探討，所以我就再進一步確定為「離婚、喪偶或未婚，並且與一位以上十八歲以下的未婚子女組成家庭，並且同住一處的單一母親」為我的研究對象。

也許會有人問起，既然要做單親媽媽的居住研究，目前在台北市設有「慧心家園」⁵，隸屬於台北市社會局第五科，主要是針對單親媽媽而成立的居所，是由既有建築再利用，整棟大樓由社會局管理。為什麼不選擇以慧心家園作為研究對象。主要是因為慧心家園居住時間以一年為期，最多只能再申請居住一年，總共最長的居住時間也不過兩年，過渡性質較強烈。我希望能夠研究進入較穩定居住狀態的單親媽媽，而平宅並沒有明確規定居住期限，能不能繼續留駐平宅，主要是依照各個家庭的狀況來判定，雖然也不是宛如自有宅一般的可以無期限居住，但是起碼可以不用時間一到就又要準備離開，是較為穩定的居住狀況，因此我以平價住宅為主要的研究地點。

⁴行政院主計處普查應用名詞解釋 <http://www.dgbas.gov.tw/census~n/six/lue5/cen8903.htm>

⁵ 慧心家園：隸屬台擺飾社會福利局，設置目的為協助面臨生活、心理危機之女性單親及其子女之居住及輔導需求，特設置慧心家園。服務對象為女性單親設籍台北市年滿十八歲以上之女性。住用期限以一年為原則。續約以一次為限續約期間由社會局評估認定，居住時間最多為兩年。

第三節 研究方向與方法

一、研究方向：性別與空間

「單親媽媽的居住空間探討 以台北市福民、安康、延吉平宅為例」是我的研究主題，最直接呈現的就是「單親媽媽」涉及「性別」和「居住需求」涉及「空間」，因此這兩個觀點，是我研究主要的切入角度。

而我主要的研究方向是：

「單親媽媽」，包含了「性別」中的「女性」「婚姻」「照顧」等意識。

「居住需求」，包含了「空間」中的「居住家屋」「鄰里關係」等等，而由於地點設定在平價住宅，會再透過平宅來探討「集中居住」「管理機制」等問題。

「單親媽媽」與「居住需求」之間的關聯，在研究中將以「性別」與「空間」兩觀點來切入，並且會透過訪談呈現現實中的各種問題，並進一步提出我的想法。

二、研究方法：質性研究

由於本研究的目的涉及單親媽媽的居住考量。需要了解研究對象目前的居住空間狀況，因此將會直接到研究對象的住家拜訪進行觀察，如徵得研究對象同意，將進行拍照或簡易繪圖紀錄居住空間狀態。

再者，研究涉及居住空間與生活狀況之間的互動等等，一些較為私人性的問題，空間與生活的關連性卻又是一種無形的相互影響，很多人根本不會發現自己和空間之間有什麼樣的相互關係，問卷也不容易呈現個案的狀況。因此將以直接訪談研究對象來進行研究，但在開放性無預設的狀況中，這種空間相關議題並不容易被提出來討論出來，因此需要由研究者在討論時，提出一些預設的問題，來作為討論的引導。因此本研究將以：

- (1.) 半結構性的一對一質性訪談為主。
- (2.) 以觀察、繪圖和拍照等方式記錄居住空間為輔。

而除了訪談資料為主之外，另外將會蒐集國內外相關研究資料，針對訪談資料做





更進一步的分析，或是看看是否有相關國內外案例可以作為解決方案的參考。

1. 訪談對象來源

透過台北市社會局和各平宅督導或是社工，協助引介符合我所設定定義，且願意接受訪談的單親媽媽。

2. 訪談進行方式

事先先行以電話和願意接受訪談的媽媽們聯絡告知我的訪談目的，再來才進一步的和媽媽們確認她們可以接受訪談的時間，因為想要採取開放式的訪談，我並沒有預設訪談時間的長短，媽媽們願意多談則訪談長，不願意多談則時間短。基本上每一位訪談有一至兩次的訪談，每次時間約 1-3 小時。訪談的地點在媽媽們的家中進行訪問，有些媽媽們也會進一步的提供一些家中的生活照片、以前的舊照片或是獎狀等等生活紀念的筆記，這樣讓我能夠比較具象的看到媽媽們的生活或現在的生活空間。並且在過程中，我會以平價住宅的平面圖進行一些簡單的繪圖將媽媽們居住空間中的安排簡單的紀錄下來做為參考。

3. 訪談問題大綱

- (1.) 為什麼會進住目前這個平宅？
有想過為什麼會選擇住這裡？是否有考慮過其他平宅？或是就是隨遇而安？
- (2.) 進入平宅之前的居住狀況？
有婚姻狀況時的居住狀況為何？沒有婚姻狀況後住在哪裡？原來的地方？租屋或是住在娘家、朋友家？會不會很難找到住的地方，或是有搬家的狀況？在申請期間又是住在哪裡？約等待多久才進入平宅？
- (3.) 進入平宅後的生活和之前有何不同？
生活是否比較安定？比較喜歡現在的生活還是進入平宅前的生活？有婚姻狀況時的生活和現在又有什麼不同？
- (4.) 平宅附近的居住環境。
平宅附近是否能夠提供足夠的服務？工作機會多寡？交通是否方便？購物採買和小孩就學、托育等是否能夠就近解決？
- (5.) 鄰里關係人際關係如何？
平宅社區內的鄰居關係？平宅之外的社區鄰居有互動嗎？有沒有任何社區活動或社區互助網？和朋友家人之間的關係如何，是否能獲得幫助和支持？

(6.) 目前居住的狀況

會參與什麼樣的戶外活動？平時會去哪裡？主要戶外的活動範圍？如何安排家庭小孩學校工作所需的時間？會不會要花很多時間往返各個目的地？待在家的時間比較多還是少？

(7.) 目前居住的狀況（室內）

家中成員？平時在家作什麼？如何安排居家空間？有什麼地方重新裝潢或布置？在重新安排時的考量是什麼？

(8.) 目前居住的感覺

喜歡家裡的哪些空間？哪裡是屬於自己的？家務活動與其感受？最喜歡或最想要的物件？現在是否能夠有住在家裡的感覺？

4. 訪談者基本資料（表二）

表二 訪談資本資料表

編號	年齡	學歷	職業	單親原因	居住時間（年）	低收入別	家中成員
A01	43	高商	家管	離婚	9年	2類	女兒*1
A02	43	高商	無	分居 (家暴)	2年	4類	女兒*4
A03	39	國小	無	離婚 (家暴)	3年 6個月	2類	女兒*2 兒子*1
A04	46	高職	家管	喪偶	5年	2類	女兒*2
A05	38	高職	家庭 代工	離婚 (家暴)	0.5年	2類	女兒*2
A06	52	國小	代 販 工	未婚	5年 8個月	4類	女兒*2 兒子*1
B01	48	專科	代 販 工	離婚+喪偶 (家暴)	5年	2類	兒子*1 女兒*2
B02	47	國小	代 販 工	喪偶	18年	4類	女兒*3 兒子*2
B03	42	國中	代 販 工	離婚 (家暴)	20年	2類	女兒*3





B04	46	國小	代 販 工	離婚	6 年	2 類	女兒 * 2 兒子 * 1
B05	54	國小	無	喪偶	12 年	0 類	女兒 * 2 兒子 * 2
C01	42	高中	無	喪偶	1 年	2 類	兒子 * 2

◇ 字母 A = 安康，B = 福民，C = 延吉，數字為流水號。

◇ 代販工：以工代販⁶

◇ 低收入別：即低收入分級，這篇研究以台北市為準，因此此低收入級別是由台北市社會局所訂定，主要將救助對象分為五類，從第 0 類到第四類。

第 0 類 為全戶均無收入屬之

第 1 類 為全戶平均每人每月總收入大於 0 元，小於等於 1938 元屬之

第 2 類 為全戶平均每人每月總收入大於 1938 元，小於等於 7750 元屬之

第 3 類 為全戶平均每人每月總收入大於 7750 元，小於等於 10656 元屬之

第 4 類 為全戶平均每人每月總收入大於 10656 元，小於等於 12977 元屬之

資料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台北市八十九年度低收入戶總清查報告

從這邊我們可以看出這些媽媽們大多為 40~50 歲左右的婦女，而她們單親的原因主要以離婚者居多，這裡隱約可看出離婚逐漸成為婦女單親成因的趨勢。而這些媽媽們除了無工作者之外，目前主要的工作大部分都是以工代販的方式獲取薪資，而且這些媽媽們的低收入戶級別以 2 級為主，表示這些媽媽們自身的經濟能力較弱。而這些媽媽們也都確實和子女一同居住於平宅之中。

5. 我與媽媽們：訪談的迷思

因為我的研究就是以著這些媽媽們的故事為主軸，而當我作為一個故事的傾聽者時，我試圖能夠真實的呈現媽媽們所想要表達的故事、情緒等等，但是對於「忠於原味」的定義到底是什麼，我與媽媽們的生活經驗相去甚遠，我沒有過婚姻經驗，出生於所謂的雙親家庭，我所有對於單親媽媽的認識，都是來自於文字，這樣的作為一個記錄者，是不是會帶來記錄上的偏差？一般的媽媽們最容易面對的是經濟上的問題和照顧上的問題，而且居住方面的問題較不容易在口頭中提及，我一定要提出一些引導性的問題，來得知他們對於居住的想法，而我此番的

⁶ 「以工代販」：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六個月，在 16 歲以上、65 歲以下之市民，且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1. 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惟家庭總收入以外之財產總額如超過本市低收入戶生活扶助所定之金額者，不得以低收入戶身分申請）。2. 合於生活扶助規定之在營軍人家屬。3. 臨時發生事故急需工作。4. 清寒戶。市區內環境清潔維護、市立福利機構院民患者照顧等。另每年需重新提出申請。（台北市社會局）

引導會不會又造成了什麼偏差呢？

而由於我與他們的背景不同，我就作為一個積極的發問者，而也非常感謝這些媽媽們願意為我做解答，我除了提出我事先預設的居住上的問題，我主要都是先由他們的居住經歷問起，他們為何會進入平宅的故事談起，而漸進的和他們分享生活中的甘苦，而這些生活甘苦談往往就藏著我想知道的故事，我會在針對談話中我不太瞭解的部分再行提問。當然媽媽們也會對我有所好奇，我也會和他們分享我的想法，依照媽媽們的不同反應，希望有人傾聽的媽媽我就作為一個傾聽者，希望能夠互相分享不同生活的媽媽我就更樂意作為一個分享者。

我覺得訪談這件事情不應該是單方面由訪談者去向被訪談者擷取資訊，他們我和媽媽們就是在宛如聊天一般的狀況之下進行訪談。在這樣的過程中，我所有的訪談紀錄將以錄音的逐字稿完成，我會盡力呈現出媽媽們想要表達的話語，但是畢竟我不是她們，依然會透露出我的想法，研究者並不是隱形的，研究者的想法一定會產生，但我想這些想法這些都是和媽媽們分享過後的產物。今天我透過這份研究這份論文，我將會把關注的問題和媽媽們的真實狀況盡力呈現出來。





第四節 相關研究：單親媽媽難為

根據陳怡伶的研究中指出，單親家庭中有三分之二的經濟戶長為女性，她認為女性經濟戶長比男性更有可能組成單親家庭。雖然台灣的法律以往將小孩監護權判給父親，但是單親母親仍比單親父親家庭來的多，這是因為男性的再婚率一直是女性的兩倍（薛成泰，1996）。而且因為父係家庭傳統中，相對的男性擁有的家庭支持力量比較大，49.33%的離婚或喪偶、雙親建在的男性和父母一同居住，但對於同一狀況的女性而言，這比例只有16.09%（行政院主計處，1998）。謝美娥（1998）的研究中發現男單親家庭比女單親資源多，有較高的社會支持（引述自陳怡伶，普查理的性別與單親面向：台北市女性經濟戶長單親家庭住宅狀況之初探，2001）。

一、經濟難題

台灣經濟文化的變遷朝向高度經濟發展和現代化目標前進，使得台灣生活水平不斷升高的同時，生活費用也不斷的升高，而通常組成家庭擁有小孩之後花費更是驚人，尤其現在社會競爭極強的結果之下，為了不讓孩子輸在起跑點上，小孩的教育費用也是節節高昇。而知識水準的提升、兩性關係的改變等因素也讓很多雙親家庭同時也是雙薪家庭，但也因雙薪才有辦法維持上述高昂的生活費用。

而單親家庭的家長除了要獨自承擔高昂的生活費用，還要獨立照顧小孩，工作和照顧的雙重壓力，是遠遠大過於雙親家庭的沈重負擔。像這類的問題許多單親研究中都有提及，例如劉美惠在「台灣單親家庭與其貧窮原因之探討」一文中以數據針對國內單親家庭的貧窮狀況進行分析，並且對貧窮線的標準有進一步的探討，在研究中她也認為單親家庭的確是比雙親家庭容易落入貧困的窘境。由於少了一個人工作或負擔生計者亡故、離婚均使家庭經濟較單親前差，所以容易落入貧窮的困境，尤以女性單親家庭為然（張清富，1995，P167）。

而女性之所以會較男性容易遇到困境，其一就是女性通常不是家中主要的經濟來源，男性單親家長前配偶（女性）有就業者佔42.2%，無就業者佔53.8%；女性單親家長前配偶（男性）有就業者佔94.5%，無就業者只佔了5.4%（張清富，1995，P171）可以很明顯的看到女性一旦成為單親時，低於男性的就業率讓她們將面臨較大的經濟壓力。

再者是因為男性在就業市場較女性容易獲得較高的薪水（張齡友，1994），而且在父權意識之下女性常常被視為家庭的照顧者（黃淑娟，1996），如今很多女性因為經濟狀況、教育狀況、兩性關係的改變而漸漸走出家庭外出工作。就算是目前的鼓勵婦女就業的政策，仍是強調「二次就業」為主，鼓勵已經完成照顧責任的婦女外出工作，提供一些部分工時、低技術低薪資的工作，其實這只是再度證明了女性始終被視為「次級工作者」(secondary worker)而已（許雅惠，2000），在這樣的社會預設之下，女性就算擁有了支薪的工作，這份薪水在一個雙薪家庭之中，也往往不被視為是家用的經濟主力，通常這份薪水是作為補貼之用，讓家庭的開支可以更有彈性，而一旦當女性成為單親家長之後，獨立撐起全家的開銷，更容易落入入不敷出的困境。而溫秋蘭在「家互相對貧窮與家戶人口結構關係之探討中」雖提及單身女戶長不完全是家戶相對貧窮的原因，但具有較不利的因素。呂朝賢在「貧窮的性別與婚姻屬性差異中」利用量化研究的方式，重新定義貧窮線來進行分析，在結論中也曾提及，女性戶長與低戶量的家戶陷入貧窮的機率很高（呂朝賢，1995）。而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在民國八十六年進行的「台灣地區單親家庭概況專題分析」中指出，觀察戶內有未滿 18 歲子女且以母親為經濟戶長的單親家庭（9.8 萬戶），近半數至少有兩位未滿 18 歲之子女，除母親教育程度偏低外（大專以上僅 8%），所從事的職業多屬較低薪的服務、售貨及組裝工人員（合占 52%），致每月收入 4.2 萬元，為單親家庭中最低者（詳見表 2）。

單親媽媽要顧及家庭，往往不能找全天的工作，有的則是經濟會陷入困境，就是因為沒有很強的工作能力或者很好的家庭支持系統，只能找傳統小型工廠做工，或者是基層的作業員，遇到經濟不景氣要裁員或者縮減業務，她們首當其衝，被裁員、減薪。[2000-12-24/聯合報/18 版/文山雙和區新聞]

單親媽媽收入偏低的原因有：(一) 就業歧視，企業考量女性要照顧家庭無法加班，或可能因家事需請假而給予差別待遇；(二) 考慮子女照顧問題，只能從事工時短、或有彈性的工作；(三) 單親媽媽比單親爸爸叫不易得到親友的協助照顧孩子，因為社會上還有「嫁出去的女兒，潑出去的水」的觀念。(四) 學歷太低造成求職謀生的限制。[2001-04-23/聯合報/19 版/省市生活新聞]

在上述的新聞中也可以明顯看到單親媽媽成為經濟弱勢的大致原因，而這些原因的產生幾乎都是來自於整個社會對於女性扮演的角色認知問題。大多都和社會加諸於女性的照顧責任有關，因為照顧責任讓企業認為女性不能專心於工作上，而照顧責任也讓女人必須放棄穩定的工作，至於能不能將請媽媽們的原生家





庭協助照顧，這也許不完全是原生家庭不願意負擔，可能是舊觀念造成媽媽們的心理阻礙。而雖然目前高學歷也不一定保證就有好的工作機會，但是我所訪談的媽媽們，確實是學歷較低也因此讓她們感覺到求職的困難。在這些前提之下，媽媽們就算有工作，也容易處在沒有保障或是不穩定的狀況，收入也會隨之短缺和不穩定。由此可見，單親媽媽面臨的經濟困難問題，其背後往往也被其他方面的問題深深所影響著。

二、照顧難題

而除了經濟困境的問題之外，單親家庭還會面臨些什麼問題呢？謝秀芬在「單親家庭之問題與對策」之中都曾提出單親家庭除了上述的經濟問題之外，還容易面臨子女教養、身心困擾、社會關係、角色負荷、法律問題（謝秀芬，1993）等等問題，而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編印的「單親家庭現況極其因應對策之道」（張清富，1995）；「單親家庭的問題與社會政策之探討」（張英陣、彭淑華，1998），也有相似的見解。子女教養也是單親面臨的一大難題，單親對孩子的兩重影響，一是良性發展生於憂患死於安樂，自己做好孩子，另一種不良影響，埋怨父母自暴自棄（許雅惠，2001 訪談者口述）像這樣當婚姻結束之後，孩子們面對這樣的變化，家長總是會擔心對孩子造成負面的影響而變壞，而單親家長又往往必須一肩負起家計，一旦因工作沒辦法陪伴在子女身邊造成的遺憾，又是單親家長所不願遇見的，尤其是家中若有未成年子女急需照顧，單親家長沒有其他可以支援的人來協助照顧，或是沒有足夠的經費請專人照顧，勢必得在工作和照顧之中與時間賽跑、奔波不已。

單親媽媽們面臨工作與照顧的兩難，若是女性戶長如沒有其他的家庭成員可協助照顧，很容易以孩子照顧為優先，而傾向選擇工時短、待遇差的工作（陳怡曲，2002，P54-55）。傳統社會價值觀認為女性的工作就是能夠好好的相夫教子，這種傳統的性別價值形成一種無形的道德觀念扣在女性身上，而讓女人背負著照顧的問題，而且除了小孩的照顧問題，如果家中有老人或行動不便者，這些媽媽們仍然往往必須一肩扛起照顧的責任。因此單親媽媽們除了要面臨經濟問題時，更背負著沈重的照顧責任。

單親家庭的家長往往因為子女年幼需要照顧，不易找到工作，有的因子女需親自接送，使得工作的環境受到限制，例如無法上正常班，只能從事業務員等外勤工作；有的因為經濟負擔較重，忙於工作，無暇照顧子女，淪為問題兒童或青少年，形成社會問題。[2000-03-22/聯合報/版/]

這篇新聞正是道出了單親在工作與照顧之間的難處，更是道出了社會對於單親家庭在子女照顧方面的質疑，往往單親媽媽們除了要面對原有的子女照顧責任之外，還要更加的花費心力於孩子身上來抵抗社會對單親的質疑，這無疑是再度加重了單親家長們的包袱。

三、身心難題

單親家庭相較於雙親家庭，必須一個人要去面臨所有生活上的問題，的確會較雙親家庭更為辛苦。而且就單親來說突如其來的婚姻變卦，對整個家庭而言是一種劇烈的變化，除了父母的離異會對孩子造成影響之外，身為當事者的兩人更是要承受負擔強大的心理壓力，他們除了要面對兩人之間的糾紛與尷尬、孩子的心理狀況，還要承擔社會和周圍親友、家人感受或眼光。李雅惠在「單親婦女離婚歷程之探討」中提出一般大眾仍然認為離婚是不好的，往往忽略了離婚也是有良性的互動，而在這樣的社會觀點之下，有些離婚的當事者仍會擔心受到偏見和排擠，女人自身和家人受到影響，容易內心產生矛盾、自信受創(李雅惠，1999)。而李雅惠在之後又更進一步以經歷外遇的單親媽媽們為對象，她認為一段變調的婚姻讓這些媽媽們面臨外人不知的難堪，並且會因此而被貼上問題家庭、不稱職家長的標籤，他認為單親媽媽會面臨負面的標籤化問題是亟欲破除的(李雅惠，2001)。至於是否有標籤化的問題，雖然不在我的研究討論範圍之內，假設真的有這樣的標籤化問題，我認為也大多來自上述所提及，傳統父權社會加諸於婦女的各種刻板印象。

四、人際關係

除此之外，單親媽媽還會面臨人際網絡斷裂的問題，而人際網絡也是社會資源的一環。「從夫居」住的型態上面更是女人人際互動的阻礙，尤其會切斷女性與原生家庭的人際往來(黃淑娟，1996，P61)。很多婦女本身會認為自己已經是嫁出去的人了，而這樣的觀念讓很多婦女在面對婚姻困境時，對於是否要向原生家庭尋求協助而感到猶豫不決，就算原生家庭願意接納，往往這些媽媽們也擔心附近鄰里的眼光而駐足不前。此一情況造成女人們在尋求協管道時難以突破的心理障礙。而在實質空間方面，由於婚姻「從夫居」女人脫離了原有的生活空間，會造成女人與原生活空間人際關係的斷裂，這樣子因為居住上的改變，一旦女人面對成為單親的時候，又少了一個可以協求的管道。而根據鄭惠修的研究顯示，單親媽媽們靠自己解決問題的比例最高，其次才是求助於他人(鄭惠修，





1999, P62)。當單親媽媽們面對婚姻破裂時所遭遇的種種困難，若是受到因為心理因素、空間變遷等原因產生了與親朋好友聯繫管道之間的斷層，媽媽們往往就真的要面臨單打獨鬥的窘境了。

而且當女性成為單親之後，在人際互動上依然面臨威脅，主要有兩點，一是女性之間的防範，二是異性的騷擾，已婚女性會防範和排擠女性單親，是擔心女性單親取代他們為人妻的角色，而在父權意識下女性單親被視為沒有男人的控制和保護，成為人人可欺的對象（黃淑娟，1996，P62）。特別是後者很容易造成單親媽媽的不安全感，像單親媽媽的家庭這般由女人與小孩組合的家庭，往往會讓人覺得是弱者，尤其是感覺在生理結構上較不如成年男性強壯，而男人因為常被視為家中的保護者的角色，單親媽媽的家庭有可能因此而產生較其他家庭更強烈的不安全感。除此之外，這些單親媽媽們到底可不可以擁有男性朋友，可不可以將男性友人帶回家中？（陳怡曲，2002）這也是一個讓單親媽媽們困擾不已的面向，單親媽媽們處在孩子和自己感情的抉擇之間，這又會涉及自我意志和孩子意願、自我生活和孩子照顧之間的錯總複雜的問題了。

除上述各種問題「當家庭成為單親結構時，每位單親家長除了要考慮經濟生活的維持和子女教養的兩難外，再加上在台灣資本主義社會的生活環境裡，居住及托兒費用亦是一筆極大的開銷」（張清富，1995）就提及了單親家庭若是沒有自有宅，居住將會是一大問題。而且在之前說過的「從夫居」造成的人際網絡斷層問題，亦隱約透露出了女人在整體社會居住結構中，似乎是扮演著弱勢或是附屬的被動位置。而上述其他單親媽媽們遇到的問題，是又會怎麼樣的反映在居住之中呢，以下將針對居住的部分進行探討。

五、住到底有什麼困難？女人們的居住空間

父係社會的財產繼承，是以一個男性為主軸的財產流通系統，兒子是主要的繼承者，而女兒只是暫時居住在家中，一旦達適婚年齡就等著嫁入另一個男人的家中（畢恆達，1996）女人到底有沒有屬於自己的家，女人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女人在未進入婚姻之前是住在父母的家，而當進入婚姻之後離開原生家庭進入男方的家中。除此之外有很多文章都進一步討論女人在居住空間中的狀況。

若談起女人們的居住遇到什麼樣的困擾，最常提及的就是當婦女結婚之後，在整個家庭之中沒有自己的空間，或是沒有空間自主權力（畢恆達 1998，顧愛如 1993，）。畢恆達指出，家對男人而言，往往是休息、再生產勞動力的地方；對女人而言，卻是工作、家務勞動生產的場所。Altman, Irwin 等人也曾在

70 年代的一份研究中指出，美國的媽媽們在家裡仍人缺乏空間和心理方面的隱私。她們的特殊空間——例如廚房——仍然是照顧其他家人的公共空間，但是美國的爸爸們卻擁有私人的書房和工作坊，並且享有這些空間的控制權（引述自 設計的歧視，1997，P99）。在台灣的經驗中，也會發現我們的空間語彙裡，有主臥房、（先生的）父母房、書房、甚至是娛樂間、客房、合適，但是卻沒有「女主人房」，通常家中有較多的空間也通常會依男性家長的考慮做其他用途（畢恆達，1996）。

也許會有一些人說女主人怎麼會沒有自己的空間，廚房不就是女人的天下嗎。而 Arza Churchman 和 Rachel Sebba 兩位以色列心理學家對家中的領土權（territoriality）針對中產階級家庭進行了一研究，結果指出一個是所有人用餐空間的廚房，每個人都有一張固定的座椅，只有三分之一的人認為這是全家人的空間；超過一半以上的會說廚房是媽媽獨有的（引述自 家屋自我的一面鏡子，2000，P227）。傳統的分工讓我們常理就會認為廚房是屬於媽媽們的空間，但廚房通常被安排在房子的最後面或不起眼的地點，在廚房總是較為悶熱的，而且廚房的功能就等於是一個烹調食物的工作室，和男性擁有的書房等空間來說，根本不是一個能夠好好放鬆的空間，只是一個驅使女人從事家務工作的空間。媽媽們雖然也是家中的一份子可是各種研究報告都指出，女人沒有真正可以舒展自己的空間。

顧愛如也指出，雖然家中並沒有明顯的標示著「女人止步」，但是卻是以全家人的隱喻來蓋過男性中心的空間使用，女人必須犧牲自己的空間，來換取全家人的空間使用（顧愛如，1993）。媽媽們在家中的活動空間，雖然沒有被限制可以自由的活動，但是所有婦女可及的居住活動空間，卻也都是媽媽們的工作場所，她們要維持整個居住環境的水準，持續不斷的無償勞動工作。就女性而言家中可說是另一個工作延伸的地點。女人被安置在照顧責任之中，雖然現在有很多針對家務所發展出來的高科技機械、工具，洗衣機、洗碗機、吸塵器、微波爐等等協助清掃的工具出現，這樣是可以縮短一些家務工作的時間，好讓她們可以有更多心力在家人的照顧工作上，但是整體來說還是沒辦法讓女人脫離家務、照顧的責任。不過有了這些方便的家務協助工具，反而讓人們對於家務完成標準提高，更使得人們對於居家環境的標準也跟著提高，現在還更進一步的引進外籍勞工，可以聘請外籍勞工取代原本女人必須負擔的家務工作和照顧工作。這些工具和外籍幫傭的出現，表示家務和照顧工作明顯被商品化，人們想要達到理想的居家環境標準，必須付出金錢來購買這些工具；女人想要離開家務工作的夢魘，必須花錢請外籍傭人來取代她的位置，但這些不是人人都負擔得起的，更甯論那些低收入的單親媽媽們，她們根本難以離開這個無償的工作場所。一位美國都市計畫人員 Penny Gurstein 曾對在家工作的狀況下了一個結論，對在家工作者來說，家是逃避外在複雜環境的所在，但是，由於與工作相關的壓力變得與家息息相





關，家也就失去了其避風港的性質。....在家工作者永遠無法離開自己的辦公室（引述自 家屋自我的一面鏡子，2000，P254）。這說明了媽媽們在整個居所中並不一定能夠完全的放鬆，家甚至是一個工作（家務工作）壓力疲勞的產生地。居住這件事情對媽媽們而言似乎並不是一件輕鬆的事情。

而根據美國的經驗，很多美國人都嚮往單一住宅：在郊區有一棟獨立、擁有美麗庭院的房子，裡面住有男主人以及他溫柔的女主人和小孩。但是這些設於郊區或市區的單一家庭住宅，依然影射出男性的理想、包含現代父權形式的家庭組成。其中男性通常被視為家長，是家中主要的薪資賺取者、以及家庭的支柱。這種形式阻礙了擴展家庭或社區工作的分別，在個別單元（每棟住宅）布置了家庭工作機械，使得難以共用。並且用個別的庭院取代了集體玩耍的空間（公園）。丈夫的工作旅程易於支配區位決策，加上不當的公共運輸和遙遠的工作距離，阻礙了婦女投入薪資工作（引述自 婦女與都市環境 未發表稿）。也就是說這樣的居住形式讓女人的實質生活範圍，被侷限和隔離在單一住宅之中，難以和外界有密切的連結，這也就讓女人難以向外尋求她們需要的幫助。也許這樣的美國經驗，在台灣都會高密度居住、住商混合的情況下或許並非完全適用，但是台灣「從夫居」的女性居住經驗（living experiences）中，確實也反映出會造成女人人際關係的斷裂，而這樣的斷裂也往往讓女人逐漸失去很多資訊和社會資源，讓女人如同行於孤島之中，這種以男性為主的居住空間、居住情境，似乎會讓單親媽媽們在離開夫家之後，必須花更多的心力在資訊和資源的尋求之上。

而歐宇帥在 2001 年針對台北市都會區年輕較高學歷的女性進行居住處境的調查中指出，這些高學歷的年輕女性希望在婚後的住宅之中，能夠擁有自己的房間，這代表了女性對家的認同產生了改變，也就是女性開始期望在婚姻生活之中，也能夠追求個人的生活以及自我認同。但是他的研究更進一步指出，很多女性擁有這樣的自覺和主張，但是在嫁入夫家的情況之下，必須去面對陌生的空間以及環境，以及複雜的夫家親戚關係，還有夫家既有的權力關係和台灣社會傳統的媳婦地位，讓女性在進入夫家之後處於不利的地位，在這些傳統的壓力之下這些女性可能還是得承接這些無償的家務和照顧工作，而且依然沒有辦法擁有空間的控制和使用權（歐宇帥，2001）。就算是到了女性意識也逐漸高漲的今天，這些高學歷的年輕女性，依然還是難以逃脫傳統居住空間帶給女人的束縛，今日女人在居住空間中依然欠缺自主權，女人尚難以掙脫居住空間對於女人的不公平現象，而這些都清楚的顯示著這個居所是屬於她們的先生，而不是屬於女性的，這只不過是一個男性提供的棲身之所，這個居所的主導權和優先權依然是屬於男性的，而非女性的。

而上述這群高學歷的年輕女性或許依然難逃居住空間的不公平，但是她們對於女性自主權擁有高度的自覺，也可能擁有足夠的謀生計能讓她們假設有一日必須脫離夫家或原生家庭之後，也能夠擁有自己的住所獲得空間的掌控權。但是整體來說，父權家庭體制的居住空間依然對女性如此不利。陳怡伶曾指出，父權家庭體制將女人限定在家務工作上，負責家庭的再生產責任，並假設女人處於經濟依賴的地位，造成單親媽媽家庭在經濟上的弱勢（陳怡伶，1992）。婦女若是能在家致力於家務的管理上，可以讓男人工作忙碌完之後回到家中享受休息不用再為家庭事務煩惱。而婦女擔起照顧的責任可以彌補國家扶力提供的不足（李宛澍、孫瑞穗、謝佩娟、李惠貞，1995）。這又再度回到先前的議題，單親媽媽們容易面臨到的經濟弱勢狀況。

女人總是住在以男性為名的家之中，到底哪裡是女人的居所？如果有一天真的在成為單親的同時，也成為經濟上的弱勢者的媽媽們，若是在居住方面夫家已經不能再讓媽媽們棲身，媽媽們本身也難以排除心裡的阻礙回到原生家庭時，她們該怎麼辦？要何去何從？一個帶著小孩的單身婦女以及單身的成年人在獲得住宅以及改造現有住宅時經常碰到困難--貸款機會容易受到限制的困難，這只是許多歧視障礙中的一項而已。若有選擇機會，我們不知道這類家庭裏的人會選擇那種房子來住，我們卻知道不論過去或現在，其實從來沒有過所謂的選擇機會（引述自 婦女與都市環境 未發表稿）。這是因為由於她們的經濟力薄弱，不用說是進入購屋市場擁有自己的房子，並不是台灣的住宅短缺，而是因為品質良莠不齊和價格昂貴（與收入不成比例）讓人們難以進入和使用。米復國曾指出，台灣的住宅價格平均偏高，一般核心國家的國民所得和房價約相差 2~3 倍，但是以 1981 年台北市房價較廉價地區來說約是 3~5 倍，台灣人要獲得自宅必須比其他核心國家辛苦一倍。在傳統上有關住宅問題的解決是由個人來負擔，住宅的消費都是建立在消費者、和金融機構之間的個別案例，通常有能力持續償還貸款的中上階層消費者才有可能購屋（米復國，1988）。可知這些經濟弱勢的中低收入單親媽媽難以為自己購買一個住所，而必須轉進入非正式的住宅市場⁷。而根據陳怡伶（2001）的研究指出，在台北市離婚的經濟戶長有最低的房屋自有率，而且單親家庭在所有家庭中的自有率也最低，單親家庭的自有率也遠低於核心家庭

⁷ 非正式住宅：根據陳益宜（1978）年的調查研究，台北市低所得階層解決住宅問題的可能方法，約有七種（一）居民佔地違建或向他們承租的非法的廉價低品質住宅（二）年久失修的老舊建築及日式住宅（三）由國家興建的各種廉價的低品質的公共住宅（整建住宅及平價住宅）（四）國家所提供的低利貸款；無法取得住宅的，則（五）向他人分租房間、共同合租、向親友借住，而共用客廳、廚房、餐廳、浴室（六）由雇主提供，包括了住在個人雇主的家中，私人企業及公司所提供的宿舍或房間，有的甚至住在工作地點（如：臨時工寮），其中最多的還是由公家所補貼的各種免費宿舍（軍公教的宿舍）（七）依賴通勤支付較多的交通成本而住在城市邊緣地區的便宜房子（引述自 米復國，台灣公共住宅政策，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一卷第二、三期，P110）。





(60% vs.75%)，再加上女性比男性容易組成單親家庭，她認為女性更容易受到低自有率的影響，而成為住宅市場中弱勢族群中的多數（陳怡伶，2001）。

在一般的聯想之中，當一個家庭沒有自有宅的時候，住宅的解決方式就會想到承租房子的方式，在台灣租屋幾乎都是屬於私部門，承租人並沒有明確的保障，而且一些鄰近好學區或是好地段的房租，房租通常也高居不下，在這樣的租屋市場中，媽媽們通常很難租到又便宜又方便的房子。陳怡伶在針對居住平宅的低收入單親母親其居住窘境研究中指出，很多單親媽媽因繳不出房租，遇到被房東趕走的窘境，一些私密性較高的公寓可能可以減少一些騷擾，但是在房租高漲的都市，這些媽媽們為了省下房租，不得以只好承租條件很差的房子來解決居住問題。說實在的，這些高昂的房租費對這些經濟力不高的單親母親而言，確實是一大負擔。

女人在整個家庭中，難以擁有自己的空間，也難有空間控制權，但是大部分男性卻擁有整個居住空間的優先權。當這些單親媽媽一旦離開夫家要自行購屋或是租屋，這些居住問題卻往往又成為單親媽媽的負擔，居住的問題不只是經濟問題，也常常伴隨其他照顧、身心等問題的影響。對於單親媽媽們的居住困境，將在第二章裡陳述媽媽們的居住故事，做更進一步的探討。





第二章

媽媽們的居住故事

第一節 在單親之前

今日我所訪談的媽媽們，並非全部都是一出生就居住在平價住宅之中，媽媽們原本也都是有自己的原生家庭的，她們是在什麼樣的情況之下住到了平價住宅之中？應該都有一段很長的故事可以說，以下則探討她們的居住故事。

一、進入夫家的女人們

女人會離開原生家庭的原因中，當然難以避免的就是婚姻了，女人隨著婚姻進入男方的家中而離開了原生家庭。

剛結婚的時候和夫家一家人住在同一棟房子中，那時候，光是先生的大哥就佔了間房，我們全家擠在一個房間裡面，人口又多（A02）。

我老公他家住雲林，原本就是在台北租房子，公公去世後就回去南部是打算說幫我公公看老家，全部搬回去（A05）。

（你本來就是台北人嗎）不！我是嘉義人。（你是什麼時候到台北的呢）結婚沒多久就跟著我先生上來台北（B03）。

雖然並沒有明文規定說一旦婚姻成立，女人必須跟著丈夫到丈夫的家庭之中居住，也有很多人在結婚之後夫婦兩人另外在外組成小家庭，但除了另外居住之外，就是有著傳統父權帶來的不成文規定。一旦結婚，女人還是會離開原來的家庭進入夫家。媳婦是丈夫家中的外來者，他必須藉由貢獻家務勞動和生兒子來鞏固自己在父系家庭中的地位（顧愛如，1993）。從孩子都是跟夫姓這一點看來，整個家中作太太的竟然是家中唯一的異姓者，女人本身就是這樣在婚姻中扮演著「伴隨」的角色。上述的媽媽們就是隨著丈夫進入夫家，必須和夫家的家人共同居住，甚至是因為丈夫一句話而搬遷到丈夫的老家，為丈夫顧家。女人在這樣的居住過程中，相較於男性缺乏了很多自主性，她們只能跟隨著丈夫的腳步扮演著「伴隨」的角色。

（那你們之前住那邊）喔 我以前住台北很久，可是我是竹南出生的。
（那為什麼會來台北呢）說到這個我頭就大了，我哥哥先上來台北，我哥哥跟媽媽是一家，我跟爸爸是一家阿，我叫我先生說要照顧我爸爸阿，我爸爸年紀很大了，可是人家說爸爸走了一定要跟哥哥阿，那我就上來交給我哥哥這樣子，為了我爸爸我才上來。那時候就是，我跟我爸爸很好阿，壓力太大他還幫我忙（B05）。

這一位媽媽雖然也是在結婚之後跟著丈夫居住，但是她的先生對她很好，這位媽媽本身父母離異，她必須負起照顧父親的責任，而丈夫也願意協助太太照顧父親，因此雖然是從夫居但是家中依然有這位媽媽的原生父親，和一般觀念中媳婦就是和公婆住的情況不太一樣。但是就算這樣這位媽媽依然還是難以脫離以父係為主的居住習慣，因為爸爸過世後不能由女兒供養的理由，為了將爸爸交給哥哥只好離開原來的居住環境舉家遷回台北。

二、隻身離家工作的女人

在大多數的家庭之中，每個人在初生之後便在父母的家中由父母照顧，這是不論男性女性的。而這些媽媽們離開原生家庭第一步到底是什麼因素。

我是南部人啦，以前就在在南部唸高職啊，畢業以後來就北上找工作，就留在台北當會計，後來認識我先生，就結婚住在台北這樣（A01）。

以前我很年輕就出來台北了，十五、六歲就出來台北了，我是宜蘭人，（那是上來打拼嗎）對阿，那時候我是做美髮的，我也送過養樂多阿，（養樂多媽媽嗎）對阿 哈哈，就是做很多生意啦，（那時候是還要





寄錢回家嗎)對,那時候寄不多啦,也是要照顧媽媽弟弟他們啦!
(A06)

我從十幾歲一直我都住台北市。(那你不是台北人囉)不是,我是屏東人。小時候唷,就是為了生活阿,在台北唸書在台北工作這樣,就半工半讀這樣子。(那就是結婚前你都是家裡的經濟主力)結婚前也是結婚後也是(B01)

都市化的過程讓單身女人向都市集中。台北市的產業除了在新一波都市和區域化的過程中轉向三級產業外,台北作為一個首要都市,很多政治、經濟和文化資源的分配都是在這裡完成的。...女性移民到城市來便是想要獲取更多的資源和機會(孫瑞穗,1996,P32)。而較進步的都市中提供更多的工作機會讓女人願意離開原來的家鄉來尋找工作,成為女性城鄉遷移者的一員。其實都市中的工作機會,不只是讓女人願意遠離原生家庭的原因之一,今日家計問題已經不只是男人的問題,女人也隨著不斷提升的生活開銷而外出工作,這些媽媽們就是背負著家計的問題而來到了都市。非都市地區家庭在性別分工前提之下對單身女人的推力,早期在非都市地區大部分的女人比他們的兄弟更早離開家賺錢貼補家用(孫瑞穗,1996,P28)。而這些媽媽們就在這樣的因素之下,年紀輕輕的就離開原生家庭。

當她們離開原生家庭,隻身前往工作之時,要如何在陌生的地方找到棲身之所呢?孫瑞穗在分析單身城鄉移民女人的研究中提及,早期六0年代的棲身方法就是寄人籬下,也許是親戚朋友或是雇主的家,或是在找到工作之後,就近在附近尋找租屋住處。而到了七0年代,工廠區內提供大型的單身女工宿舍,提供來自各個鄉鎮的女工們棲身,但是這些宿舍大多是為了集中管理和壓低勞動力成本而設立的(孫瑞穗,1996)。而這樣的宿舍裡面包含了最基本的生活機能,提供吃住,讓女工能維持最基本的生活需求,她們也才能好好的工作,基本上宿舍的立意也是站在資本利益本質之上,並不會顧及個人差異或是女性需求。

(你是租房子)恩 對,以前是住工廠啦,因為我們做成衣的大部分都是住工廠啦,阿吃..都包括在內,早期啦!在蠻久以前,現在就比較落寞了(B01)

這樣的單身女工宿舍,隨著產業外移和都市土地地價高昂,大型的單身女工宿舍漸漸的被公寓式的單身女子宿舍取代而沒落(孫瑞穗,1996)。而在1940年代,美國在世界大戰時,因為男人前進戰場,女人被鼓勵走出家庭,投入工廠成為後援物資的生產力,因應當時的需求工廠也提供了緊鄰工廠的女子宿舍,由於

很多女工都已經是為人母，因此這類型的宿舍還提供了二十四小時的育兒中心（child-care center），並且每個中心都有設很大的窗戶，讓媽媽們隨時可以看到孩子。這些媽媽們可以不用再回到家看顧孩子，能夠全心致力投入工作之中（Dolores Hayden, 2002）。這類型宿舍也隨著戰爭的結束，男人回到工作崗位，女人又再度被迫回到家務之中而消失。這些因應戰爭時期出現的女性宿舍，其性質較接近於母子宿舍，除了基本生活問題之外，亦兼顧了解決女人背負的子女照顧問題。

從國內早期提供的單身女工宿舍，到後來的公寓式單身女子宿舍都是提供「單身⁸」女性居住，並沒有預設單親母親的女性在其中，自然不會有類似育兒中心的設施出現，這樣的預設是否暗示了作為一個「母親」就應該在家照顧小孩管理家務，更不用說把孩子帶到工作場合之中了。除此之外，這些單身女子（工）宿舍還有很強的管理機制，很像現在的女子學生宿舍的管理一般，有著嚴禁男性進入的「單性化」管理，以及「夜宵門禁」的出入管理，或者時而進行清潔競賽等環境維護機制。這裡面有著強烈控制女性的意味以「保護」為名，實則是強調了女人的貞操和過渡性質⁹，以及女人應該是善理家務的性質（孫瑞穗，1996）。在這樣的居住空間裡面，女人被隱藏的父權控制著，更不用談及什麼能夠讓女性擁有自主權的居所了。

這些媽媽們在初期離開了原生家庭之後，不論是就此步入婚姻還是先在職場工作，女人們在居住的安排上都難以擁有自主權力，一方面是隨著丈夫居住跟著丈夫搬遷，一方面就是跟著隨著自己的工作狀況進入已被規定好的居所，或是隨工作區位而居，這些媽媽們在居住方面的選擇很少，而上述提供女性居住的關係一旦結束，是否就意味著這些居所將不再提供給這些女性居住？而這些媽媽又要往何處去呢？

⁸ 在此的「單身」大多指稱沒有婚姻關係的獨身女性，或是意指女人自身一人，不包括她們的孩子或其他家人。

⁹ 所謂的單身女子（工）宿舍包含的「過渡性質」，是暗指女人在離開原生家庭後，進入婚姻前（進入另一個男性的家中之前），在這個工作的時期，這些私人或是非私人的單身女子（工）宿舍負起代替男人保護女人的工作，好讓女人可以「完美無缺」的回到男人身邊。而這個工作時期不過是過渡時期，女人終將要回到男人身邊。



第二節 無家可歸的單親媽媽們

今日我所接觸的媽媽們都是住在平價住宅中一段時日了，短的一年長的已經二十幾年了，那麼是什麼樣的因素讓她們前後進入平價住宅之中？在訪談的過程中，感覺到平價住宅對她們而言似乎並不是一個真正的歸宿。那麼，是什麼原因讓她們沒有在其他地方落腳，而是來到平價住宅？這正是我所想知道的。

一、婚姻的結束

先前有提出過女性大多在婚姻之後會進入丈夫的家，跟著丈夫住，這種在婚姻中女性居住在以男性為主的家中的情況下，這些單親媽媽們是否在婚姻結束之後，面臨了無法在居住以男性為主的家中，而產生居住上的困擾。

1、喪夫的媽媽們：失去丈夫、失去一切的意外

陳怡伶曾指出，「負擔家計者死亡」是單親母親最主要致貧的原因，並且發現很多個案是在丈夫過世後致貧，在進入平宅之前丈夫就已經失去工作能力，其狀況有兩種，其一、丈夫久病失去工作能力，其二、丈夫年老生病失去工作能力（陳怡伶，1992）。除此之外，喪偶是一種人力難以違抗的狀況，通常很突然而且對媽媽們的精神更是一大打擊，我們最容易發現喪偶的單親媽媽要同時面對經濟和情緒的壓力，但是往往居住的問題也就會在這個時候浮現出來。

（1）家中經濟主力者的死亡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1997）的調查顯示，以全體家戶而言，男性經濟戶長佔了 84.6% 而女性經濟戶長只佔 15.4%，以其中單親家戶來說的其中男性經濟戶長佔 31.0%，女性經濟戶長則佔 69.0%。這表示以一般雙親家庭而言，男性做為家中經濟主力還是佔了大部分，而單親家庭中卻是女性經濟戶長比例較高，這說明了在婚姻之中支撐一個家庭工作還是難以分配在女性身上。這樣的現象，在訪談過程中一旦是屬於丈夫（也就是家中經濟主力）死亡的單親媽媽們，就會面臨沒有足夠的能力來支撐家庭，各種問題並接踵而至。

首先這些單親媽媽們在丈夫過世時候，都是孩子還小的時候，其中一位媽媽就說：「他爸爸那時候就是想說妹妹要出生了想說要更努力賺錢，就努力接工作就累壞了，就像是現在的過勞死就是這樣（A04）」其他媽媽也是孩子大多還在唸國小時先生就過世了，也就是家庭剛組成不久之時，這對一個剛成立的家庭而言要擁有自己的居所尚是一件很辛苦的事，所以所訪談的這些媽媽們在喪夫前都和先生以租屋的方式解決居住問題，因此一旦丈夫過世這些單親媽媽們就必須面臨沒有居所的危機。

當初是因為他爸爸過世，跟本沒有能力在外面租房子阿，真的因為走投無路，那還好這邊的社工就幫我們爭取這邊的房子，他那邊有我們的資料，我們反映到社會局，還好遇的一個王小姐幫我們申請（A04）。

（為什麼會住這邊）朋友介紹的，以前的鄰長。（那當初是什麼情形會介紹你們來住這邊）當初唷 是我先生死的時候，人家看我那樣很貧窮就介紹我來這邊，我才搬來這邊住的（B03）。

這些媽媽們的先生就是家中唯一的經濟來源，當先生過世時整個家庭在瞬間就沒有了經濟能力，再加上本來就是租屋在外居住，根本沒有自有宅，先生的過世讓她們必須背負沈重的經濟壓力，陳怡伶指出有些家庭在丈夫去世或是生病之前家境就不好，但卻未享受到低收入福利，反而在丈夫勞動力喪失之後，才變成社會救助的對象（陳怡伶，1992）。雖然上述的媽媽並非在丈夫過世之前就有經濟困擾，但是丈夫過世卻也暴露出整個家庭重擔僅依賴丈夫支撐的危機性，經濟力的不足，房租變成一項沈重的負擔，因而在居住上面臨窘境，她們根本無法應付私部門提供的居住管道，因而只能轉而進入公部門提供的居住場所。

（2）丈夫生病意外雪上加霜

下面這位媽媽雖然是在先生過世前就已經進入平宅，也已經是低收入戶，但是由於她的先生是因病而過世的，他很清楚的描述出來當家裡的經濟支柱生病有多少無奈，而且因為先生的病情更是讓她們家庭的經濟狀況的每況愈下，以致於只能完全依賴平價住宅來解決住的問題。

我先生是來平宅以後過世的。當初我先生脖子這邊有一顆瘤，結果就去開刀啊，開刀沒有半年就發作了，脖子這邊的拿掉了，食道管這邊又生一顆。那時候要送我先生到台大，剛好當時沒有病床，就先在急診室，我一個人一直跑一直跑，那時孩子又還小，從來沒離開過大人，我就這樣二十四小時一直跑，我累到都快要倒了。當初我先生住院在舊的腫瘤





科那邊，那邊晚上十一點就不能進去，我說拜託讓我進去照顧我先生，他們說沒辦法叫我要請看護，我說我哪有錢請看護啊（B05）。

這位媽媽的先生是家裡的主要的經濟來源，原本先生的工作狀況不穩定，而在先生病倒之後，媽媽馬上面臨醫療費用的問題，原本就不富裕的經濟狀況更是從此開始如臨深淵，尤其是請不起看護再加上沒有人可以幫忙帶小孩，讓她必須在孩子的照顧之上，還要分身趕到醫院照顧先生，媽媽只能像是兩頭燒的蠟燭一般忙得不可開交。

我醫院有放一張鐵椅，有一次真的受不了坐下就睡著了，可是壓力太大我都還是聽得到周圍的聲音。我在昏睡的時候聽到我先生在講，說我很辛苦一直跑來跑去，因為我也不會開車我都是坐計程車，家裡孩子還小，他又是一個生病了六個月的人，家裡面又沒錢，可是他知道我只要他在一定拼死拼活醫好他，他說這樣一定會讓我欠好大一筆錢，他說要為小孩打算，也不知道成功的機會有多少，他說他願意犧牲，要我不要欠債，還跟我如果死了叫我隨便把他葬一葬，不要把我燒掉就好了，當時他也不知道行情阿，結果我就照他的意願做啊。我家裡也沒錢，人家來看說要多少錢，結果辦一辦說要三十多萬，三十多萬要怎麼辦，那時候我已經什麼都不知道了，那我就給他弟弟辦，結果辦得亂七八糟，給我棺木用火葬的棺木，沒有三年墳墓就塌了。

本來去年就要修墓可是沒有錢我壓力太大，因為我先生的墳墓才做沒幾年，就塌下去了現在都還灌水。他葬在公墓那邊，今年一定要揀骨。他的墓已經塌陷三年了，我都沒有辦法去給他揀，他就一直在那邊泡著。可是叫人家來揀骨，要一條很大條的錢。當初不懂給人家辦[喪禮]，開那麼多錢，現在卻全部都坍塌了。當初花那麼多錢就是希望能好一點、久一點，可是我不懂，那時候他過世我整個人又幾乎要崩潰了，我不會小孩又只有九歲，沒有想到他就這樣子給我走了，我根本沒辦法帶 哽咽。（B05）。

雖然家中經濟狀況不好，但是媽媽說她的丈夫對她非常的疼愛，因此她和先生的感情極好，因此在怎麼樣她都想努力就她的先生，但是先生寧可犧牲自己也不願讓家中因他的病情而積欠更多的債務，因此這位媽媽絕對不違背她先生的遺言，但是卻沒想到因此而付出了一筆可觀的喪葬費用，這位媽媽不但由於因為傷心而自顧不暇，交由親戚辦的喪葬品質不良，而在日後還必須不停的為維修先生的墓地而費心，維修費用也一直造成這位媽媽極大的壓力。

當初人家看我這樣跟我說，你要看他，還要照顧小孩，樓下生意還要照顧這樣怎麼行，會累死啦，叫我拿去殯儀館冰啦，只要把牌位放在家和顧小孩就好了。那我就真的拿去冰，我也都沒有時間去看他（B05）。

那時候我先生剛生病的時候，還有在做生意，那時候是我們鄰居有在做生意，可是我鄰居因為賭博還是什麼要被捉去關幾天，他就把他的生意給我做，那他出來我再還給他這樣。本來我鄰居有想要就一直給我做，可是我先生生病的那麼嚴重，我要照顧他根本沒辦法顧，結果我先生也沒有了，生意也沒有了，我什麼都沒有了、空空了 ..（B05）。

原本這位媽媽永有一份生意可以做，但是為了先生生病的照顧問題，讓她無法顧及自己的生意，才不得已放棄做生意的工作，因此她錯失的一個良好的工作機會，並讓這位媽媽經濟自主自立的機會消失了。

結果那時候我先生走了壓力好大。那時候我受不了打擊整個人崩潰了，最後受不了我去檢查、去治療，我就變成有神經病阿，我現在吃藥控制啦，我現在就是要自己保持比較平靜的生活阿（B05）。

因為丈夫過世面臨經濟問題之外，喪偶的單親媽媽，面對的是很殘酷的喪親悲傷經驗，對精神上是相當嚴重的壓力源（謝秀芬、李忠翰，1999）。這位媽媽到現在依然很難走出喪夫的陰影，只要想到丈夫過世的事情就幾乎哽咽泣不成聲，丈夫的過世讓她打擊很大而精神崩潰，甚至已經影響到她的身體狀況，這樣的精神壓力讓她的身體和健康出狀況，更是讓她失去自立的籌碼。

次一個案因先生的病情和過世引發了各種不同效應，讓這位媽媽失去心靈支助、經濟狀況的雪上加霜、錯失經濟自立的機會、更讓自身的身體狀況完全崩潰，再加上孩子當時都還很小需要照顧，不論是為了自己還是為了孩子他都很需要一個可以讓她平靜生活的居所。因此一個可以好好生活、不需要在一直搬家的穩定居所，對她而言真的非常重要。

（3）工作火災意外失去一切

而下面這位媽媽在火災意外發生之前，和先生兩人是經濟狀況算不錯的雙薪家庭，丈夫並非是家中唯一的經濟來源。但是因為工作場所意外，讓她同時喪失了先生和工作，整個家庭因為這場火災陷入完全沒有經濟來源的狀況。





我先生是在八十二年 XX 西餐廳那一次的火災事件中過世的嘛！那原本我也是在那邊工作，因為那家店也是之前和那個老闆已經配合 N 年了，那之前我也是他們那邊現場的企畫主任。所以我也因為那家店發生火災，然後 33 人罹難，員工就包括十七個人了，從那個時候開始對我真的是一個大格局的、一個很大的變化，那我等於說，因為我所專長的是服務業嘛，然後中間再經過很多的一些心情的調適，然後離開服務業，所以有一段時間我就跑到南部去（C01）。

我以前就是都做西餐嘛！就從吧台一直做到外場，那基本上，就是說因為興趣就是延續了這麼長的一段時間，除了工作還是工作，我跟老闆之間就是一個很好的一個 team 嘛！搭配得非常好。今天最主要的原因是從西餐廳的火災發生以後，就等於說我跟餐廳已經做了一個隔離了，我脫離了那個圈圈了，然後脫離了這個圈圈等於說，之前的人都會慢慢的疏遠，然後沒有在延續，那我會覺得說我變得好孤獨。（笑）因為我覺得說大家會變了嘛！有的娶有的嫁的，有的老闆有的好友的甚至 有時候不是很理想。那我是覺得說我現在等於是以及全脫離那裡，我最愛的一個工作環境，然後目前來講，發生事情是 82 年吧！現在已經 92 了，那我覺得說雖然相距十年的時間啊，我們其實也是改變滿大的，新生代喔！然後說整個一個工作現場的一個設備機器，因為我以前做比較傳統的嘛！等於說脫離之後，今天就算有一個工作讓我在去面對，我心裡還是會怕怕的，因斷層太長一段時間了。那我覺得那種差距，我感覺自己好像那種快被淘汰掉了（C01）。

這場火災意外，帶給這位媽媽很大的打擊，因為這份工作不但是她的興趣，更是她自信的來源，也是他可以表現自我的舞台。這場火無情的奪去他的先生也讓可以展現自我的工作舞台消失了，媽媽同時面臨喪偶的家庭巨變和自我經濟力的喪失兩個重大的打擊，而離開台北換個空間場所作為心情的調適。但是這樣的動作卻讓她和原來的工作場合有了斷層，而且因為工作對人才的需求不停改變，火災前的工作伙伴也都分散了，物換星移一切都讓她在難以拾回以往的工作，讓她覺得自己快要被淘汰了，也讓她更容易面臨到經濟的困境。

其實我剛也有談到住的問題其實是很直接的衝擊，因為本身你條件沒有本身有自宅的房子喔，第一個很現實的問題是你住的問題怎麼辦！？小孩子的問題怎麼辦（C01）！？

（你先生過世的時候住的問題還不是第一個！？）嘿！還不是第一個。就等於說因為我那時候是租房子在我媽媽隔壁嘛！那時候就是因為

事情發生的時候，就是因為工作的關係嘛，因為那時候大兒子九個月十個月而已。那我想說那時候是想說一方面也沒上班，當然有部分的有領到一部份的勞保死亡給付，等於短期來講喔還不是說一個很大很直接的衝擊啦。如果沒有部分的其實賠償金額也不高，只是有拿了六十幾萬的死亡給付。當然也是想說，那一段時間也根本沒辦法上班了嘛！所以也停擺了將近一年的時間吧！？後來我把房子退掉就是回去住我媽媽家。先前因為我一直借住在我娘家，之前是就近嘛！因為我先生那邊沒有爸爸媽媽，所以借住娘家，延了滿長的一段時間。就是說也還好啦！就是說如果之間你也沒保險的話，你也不知道該怎麼辦，那時候真的是欲哭無淚就是這種情形。就是說我一路上來講就是還好啦（C01）。

那在意外發生之後這位媽媽也認為住的問題是一個很大的衝擊，尤其像她們這些單親媽媽原本就沒自有宅，在碰到各種突發狀況之後，住真的是一個很大的問題！！但是他認為自己還好的一點是有一些勞保死亡給付，媽媽完全是依賴這一筆錢在過生活，不但自己也已經沒有了工作，也失去來自過世丈夫的那一分薪水，因此她也完全仰仗這份保險金，但是這份保險金只能支撐短時間，之後他還是付不出房租而退掉房子，暫居原生家庭之中，但是娘家也不是個能長期容身的地方（這點我會在之後做更清楚的說明），在這樣自己也沒工作又要帶小孩的情況下，雖然少量的保險金讓她獲得短暫的緩衝期，但是一旦用盡後租不成房子、住娘家不成，媽媽還是必須面臨很大的居住窘境啊！

這些媽媽們不管是遇到什麼樣情況，她們都在先生過逝世後變得比以前更迫切需要解決住的問題。原本就沒有自有宅的這些媽媽們，不論是做為家庭經濟來源的先生過世而經濟短缺，還是因為意外連自己的經濟力都喪失的媽媽們，經濟力的喪失而讓沒有自宅的媽媽們有了無處可去的困境，但是她們要一肩負責照顧年紀尚小的孩子，還得面對丈夫過世的極度傷悲情緒的情況下，這個無處可去的問題只會造成她們更大的壓力。

2、離婚的媽媽們：離開夫家、離開婚姻傷痛

婚姻美滿是所有結婚的人所期盼的，但是人與人的相處並不是一件簡單的事情，一段不愉快的婚姻關係，在近年來似乎有越來越多人選擇離婚一途的趨勢。李雅惠在針對離婚婦女的研究中也指出，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在 1998 的資料顯示，台閩地區離婚率從民國八十年至八十六年間，就從 1.38% 提升到了 1.80%，有不斷提升現象。而且就針對台北市來看，離婚率近年來也確實還不斷的在攀升中（表三 四，圖六）也表示著會有越來越多的單親家庭是因為離婚而形成的，雖然離婚不像喪偶一樣，離婚是經過選擇後的結果，但是她們一樣必須面臨離開





丈夫的家重新開始生活，尤其是帶著小孩居住問題對這些離婚的媽媽們而言一樣事件嚴重的問題。

表三 臺北市結、離婚率

	結 婚 率 (千分比)				離 婚 率 (千分比)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1-11 月 彙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1-11 月 彙
總計	6.76	7.60	7.74	6.75	2.21	2.40	2.49	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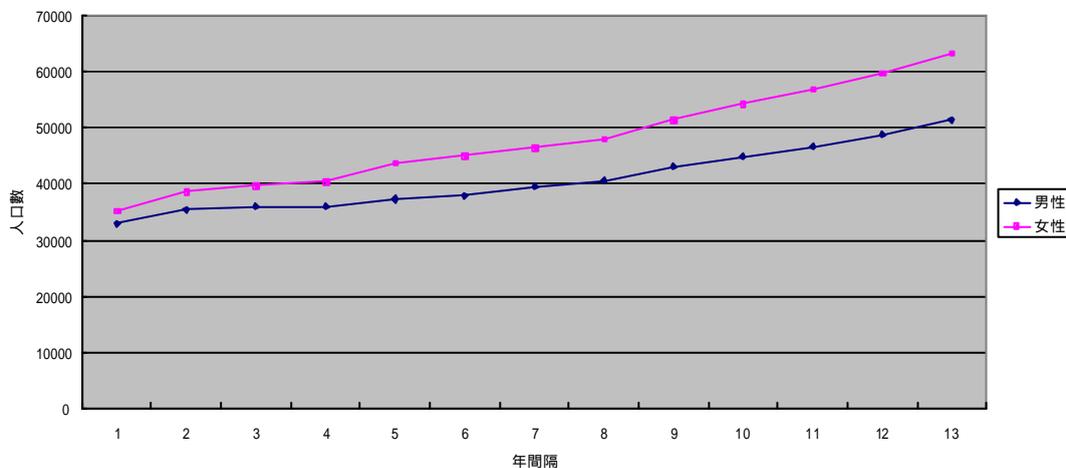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北市 市府統計週報第 137 號

表四 台北市歷年離婚人口統計表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男	36152	36001	37322	37941	39459	40559	42975	44754	46666	48703	51356
女	39669	40346	43690	44919	46465	48107	51438	54267	57033	59774	63453

人口計算：滿十五歲以上人口

台北市1990~2001人口離婚狀況



圖六 台北市歷年離婚人口曲線表 (1990~2002 年)

資料來源：主計處人力資源統計月報 <http://www.dgbas.gov.tw/census~n/four/htmotab.HTM>

而我所訪談的媽媽們會離婚都因為有一段不愉快的婚姻經驗，而且這些不愉快的經驗更是讓她們毅然決然的離開「丈夫」的家，也因此讓她們必須帶著孩子開始重新尋找居住的地方，住變成一個急需解決的問題。而這個問題的開端就是這段不愉快的婚姻。

(1) 不負責任的丈夫

我所訪問的這位媽媽，是所有訪談者中唯一不是因為家庭暴力而離婚的媽媽，但是她的婚姻卻讓她痛苦萬分，而讓她毅然的結束這段婚姻。

我結婚的時候沒有工作，是後來要跟他拿錢，拿不到錢阿，阿小孩子要喝牛奶要幹嘛我沒有辦法阿。他一有錢就去賭阿，我是知道他是不會交女人啦，但是就是愛賭阿，還沒工作就跟老闆先借錢來賭了，然後再工作還他，每次都是這樣，所以他哪有錢拿回來阿！？他妹也跟他說，當初人家沒有奶粉沒有房租費的時候你跑到哪裡去！！？沒有三餐錢的時候你跑去哪裡阿（B04）。

結婚後家裡的經濟主要還是仰賴先生，但是她的先生卻完全不負起家中的經濟支出，也不願為這個家庭負擔任何責任，因此當初這位媽媽有做一些簡單的代工工作，但是那根本沒有辦法支付家庭所有的開支，先生的不負責任連周圍的親戚朋友都看不下去，而叫她乾脆結束這段婚姻，但是真正的導火線卻是由下面這件事情的發生所以引起。

我先生曾去地下錢莊借錢。他知道我很疼小孩子，要他們來抓小孩子，他想說他嚇我的話我又會拿錢出來替他還啦。就為了借兩萬塊要還四萬塊這件事情吵架，我們就是為了這件事離婚的。

我一開始還不知道是他要地下錢莊來壓小孩子的，那時候我已經在區公所了，我就跟同事說說糟糕這件事情怎麼辦呢？他們跟我說妳要狠心唷，妳要很兇狠狠心唷，妳要跟他講說：好阿妳來帶小孩子阿，因為我現在一個婦道人家也不好養三個小孩子阿，你來帶阿！只要不要把小孩子弄死就好了。阿我們區公所裡面都有那個法律的，我就是問他，他說我教妳這樣。阿他們說就地下錢莊打電話來的時候就跟他們說，好阿你來帶小孩阿，不要弄死就好啦，那兩個長大很快就可以當妓女了呀！！跟他這樣講，阿那個兒子可以作小偷。

結果地下錢莊的就真的來看阿，我那時候是真的很辛苦，全家就只有煮一鍋稀飯吃阿。結果地下錢莊的人看了，反而還跑去買米買菜來，那個地下錢莊的不但買魚買肉，他要走了還給我兩千塊說，這些你拿去給小孩子買吃的啦，買好一點給他們吃啦，因為那時候三個小孩子都養不胖都是瘦瘦的吧 哈哈。後來我就跟地下錢莊的講啦，我說你去跟我先生講叫他跟我離婚，我就把四萬塊還你，不過我沒辦法一次還你我只能慢





慢還你。只要離婚辦好了，我就還你錢，只是我一次五千五千還你，他說好啦（B04）！！

這件地下錢莊來脅迫的事情，完全擊毀這位媽媽對婚姻的希望，這個丈夫雖然在事後表示後悔，卻是怎麼樣再也無法換回這位媽媽的信任了。媽媽表示為了這件事他連眼淚都已經流乾了，再不想開也不行眼睛都快哭瞎了。在這樣的打擊之下他決定結束這段婚姻，但是也表示整個照顧孩子的重擔完完全全就是要仰仗自己來努力了。

（你離婚就要扶養三個小孩）他離婚他三個小孩都不要阿。你知道嗎，我早上掃馬路那回來弄給小孩子吃了，我又出去給一個九十歲的煮三餐。（是看護嗎）不是唷，是煮三餐給他吃而以唷，還有幫他洗衣服弄裡面啦。他一個人住一層樓耶，住在中和那邊，我還騎摩托車去，早上弄早餐給小孩子吃以後我又要馬上趕去中和幫他弄吃的。弄給他吃以後中午的煮好以後，中午還回來點名阿，我們掃地掃一掃一點半要點名阿，點完名掃好了我三點半還要趕去他那邊幫他放水給他洗澡，還有晚上要弄給他吃，我都是幫他弄完才能回家弄給小孩子吃。阿晚上還要去大樓拉垃圾，拉完垃圾都晚上十一點啦，回到家我也累了想睡覺，睡一睡早上四點又要起來掃馬路（B04）。

由於三個小孩都由她照顧，為了照顧小孩和支撐家中的開銷，她幾乎是沒日沒夜的在工作，而這些工作都是一些薪水較低的工作，讓她必須接好幾份工作才有辦法維持家中的開銷，而讓自己的健康都賠上了，也導致後來這位媽媽都沒有辦法再做過多的工作，經濟狀況也因此陷入了困境。

這位媽媽所面臨的問題還不只這樣，在結婚的時候她和先生是一起在外面租房子住，但是婚姻結束後卻是由她帶著三個孩子搬離，這是一個非常不公平的狀況，讓這位成為單親的媽媽徒增了很多居住上的問題。

想到那時候搬家就很氣，他也很可惡，那時候離婚我要搬走，他什麼都不讓我帶走，他的東西我都不能搬，他都不給我啊。他真的很可惡什麼盤子鍋子也都不給我（B04）。

而且她先生更是不將任何物品給她，在經濟已經拮据的狀況卻還必須為新住處重新購買一些家電用品，媽媽表示他只好向娘家借些錢，或是以分期付款的方式慢慢添購了。

(那一直搬家是離婚之後嗎)對阿對阿!!搬好多地方唷!搬七個地方阿!!那時候真的是一年搬三次家,我真的是累倒了,那個東西都還沒整理好,他又把你趕走了,東西都不敢拆阿,哪知道什麼時候房東又要趕我們走,一年搬三次家真的是嚇死了(B04)!

而且在離開先生家之後,也開始了他不斷搬家的惡夢,要找到一個適合居住又便宜的地方真的很不容易,這其中詳細會在稍後的文章裡做進一步探討。但是這種帶著小孩不停的搬家的經驗真的讓她非常的疲勞,在這種他和孩子可能隨時沒有地方可住的不穩定狀況更是會造成很大的心理壓力。

結果那時候很辛苦有一段時間就中風了,中風的時候沒辦法啦,就右半邊都麻掉阿,連走都不能走,那有辦法工作。我那時候中風連嘴巴都歪掉了,還一直流口水好可怕阿(B04)。

這種連基本居住都不穩定的狀況,還要奔波勞碌賺錢、照顧孩子,真的是會整垮一個人,這位媽媽更是這樣的情況下賠上了自己的健康。

(2) 逃離家園、逃離身體與心裡的傷痛：家庭暴力

即使我們總喜歡認為家庭是個養育的地方,家庭關係充滿了愛意和支持,但無論是身體或心理上的家庭暴力景象,卻每天都在私人家屋的門後上演(引述自Leslie Kanés Weisman設計的歧視,P142)。我們一直對家有美麗的幻想,認為那是一個保護家人的地方,但是對這些被施暴的單親媽媽而言,家不再是我們認知中的安全空間,家對她們而言早已變成生命受到威脅、心裡滿佈恐懼痛苦的黑暗空間。

家暴...對媽媽自身的傷害

我是因為家暴才離婚的啦。(那像你們住在以前的{老公}家,會不會壓力很大)會阿!壓力很大阿,我們睡覺都很緊張,手都會握得很緊(手握拳,舉放在胸側貌),睡都睡不好(A03)。

其實台灣有多少已婚婦女受到家庭暴力威脅到目前還沒有明確的數字(郭靜晃,1999;周月清,1996),而官方調查數字17.8%(省社會處,1994)和婦女團體公佈的35%亦有落差,但是兩方都發現已知的受暴率逐年增加,數字的上升可能是問題變得更嚴重,更有可能是原本就存在的婚姻暴力問題開始浮出檯面逐





漸曝光（周月清，1995、1996）。但是不論如何，就是婚姻暴力的問題就是這麼真實的存在，溫暖住家變成暴力搖籃的事實可能隨時都會發生，這些媽媽就親身體驗了恐怖的居住經驗。

我是家暴出來的，丈夫是做包商，只要一喝酒就會打人，還會把整個電話塞到我的嘴巴裡面，以前他不會這麼嚴重，自從他母親過世後，整個人就變了。除了會打人，家裡面所有的開銷他連半毛錢都不給，有一次我就試著跟他說，小朋友沒有奶粉錢了，他竟然說五百塊你要不要？（A02）

而且我身體不好，都是以前留下來的後遺症，頭會痛，會有眩暈的狀況，也有醫生證明。身體因為家暴，造成胸腔神經壓迫，頭部眩暈症，耳部有點重聽、脊椎受傷，後來還自己寫狀子才離婚的（A03）。

因為我是一個暴力家庭，阿然後就是我又要賺錢養家，老公不高興就打我，全身都是傷，可是那種傷是內傷驗不出來，所以說全身是傷，就是說不能做勞累的事情，病倒了，他喝醉酒還是打人，還打的越嚴重，骨髓也受傷了，可是受傷沒有仔細的驗根本就驗不出來，下半身根本就是癱瘓了（A05）。

我是回去屏東結婚，他也是住屏東，因為我上台北工作，三十歲回屏東結婚，那結婚至後大概三個月的時候大概就發現了，那時候我滿天真的嘛，沒有想說世界上竟然有這種人的存在（B01）。

婚姻對這些媽媽們而言根本是惡夢一場。受虐婦女在初期受到暴力時，常會以忍耐的方式來面對，當她們選擇向外求助的時候，往往承受暴力已有一段時間了（黃一秀，2000）。這些媽媽們也是並非一開始就選擇求助，她們在離開先生之前早已反覆受到多次的虐待，而且這樣的忍耐更只是讓她們的身體和心靈受到莫大的傷害，而且身體上的傷害常常也影響到後來這些媽媽在成為單親之後，不但難以自食其力，反而要為這些後遺症付出龐大的醫藥費用。

（那你能不能談一下你和你先生是）我跟我先生個性不合阿，他會打我，然後我們就離婚了，（你們那時候是家庭暴力）對！現在離婚比較好，他比較不會打我，為了小朋友，都還會連絡，就是還會關心到小朋友已經離第二次了，現在還覺得說以後都不要結婚了，還是沒有婚姻的約束比較好，比較有安全感，（先生帶給你的壓力還是很大）沒辦法，可是我很樂觀啦，可是他不錯，他目前脾氣什麼改得還不錯，不然以前

他天天打我，現在不錯了，所以我才覺得說不結婚反而比較好，比較有安全感（B02）。

其中 B02 的媽媽和先生兩度結婚兩度因受不了暴力而離婚，在這樣的過程中她認為沒有婚姻的關係，先生反而不會打她，凸顯了女性在婚姻中常常被視為男性的附屬品，有七成以上的受虐婦女是因此遭受暴力相向（周月清，1995）。對這些受虐媽媽而言家只是個痛苦的地方，而且在這樣虐待與被虐的關係中，更是凸顯了女性在家中被男性視為附屬物，夫家對這些媽媽而言更不能算是一個可以安身立命的居所。

家暴...對小孩的傷害

而且婚姻暴力是一種不斷循環的過程，只要施暴者的暴行一天沒有受到制止，暴力行為也會不斷循環下去，難有停止的一天（周月清，1995）。並且除了自己受到虐待之外，有些家庭連小孩子也會受到暴力的波及。

因為我們是家暴出身的，所以小朋友對聲音很敏感啊（A03）。

因為我小孩子就比較特殊，我本身是婚姻暴力，然後小孩子是兒保案的。因為你知道有時候喝醉的人，喝醉了然後他就會對小孩子不利阿。那還有就是說我兒子他以前跟著他爸爸的時候，就去住那個廢棄屋，還有住在那個墓仔坡，他們就是過那種生活。當時是很怕他爸爸，非常的怕，怕到甚至在出庭的時候看到都會發抖，會哭（B01）。

因為那時候老三就被我婆婆 凌虐嘛，然後他那邊的親戚就跟我講，我都有跟他們那邊的親戚保持聯絡，他們就跟我講：「你要趕快回來帶老三，不然會被打死這樣 苦笑 就是很可憐，那我就擔心我就跑回去帶，那時候離婚了，我先生跟我婆婆沒有住在一起，就這樣子帶回來的（B01）。

而且護子心切的媽媽總是：「我老公要打他的時候，我也都圍著讓我老公打，我都叫他們去房間裡面，我被打的時候他大概都沒有看到，他們只知道我被打，不知道原因是怎樣（A05）。」她們選擇了獨自一人承受所有暴力行為，也不願孩子受傷或是發現自己被打。最後這些媽媽們不論是忍無可忍、或為求保護孩子的情況下，都選擇了逃離丈夫的家。





家暴...逃離暴力籠罩的家

受虐的媽媽們會暫時逃離家庭來躲避暴力再度發生，也許這些媽媽會在逃離的過程中去外面尋找援助，但是也可能只是離家躲避並未考慮將來的事情，也沒有去尋求協助（黃一秀，2000）。因為家對這些媽媽言就是令人感到戰慄的空間，她們不論是否已經辦理離婚，她們都選擇離開這個環境，好讓自己不再受到傷害。

當時本來想趕快離開夫家，但是那個時候已經懷孕了，就是現在這個最小的女兒，我一直等到小孩出生了我才跑出來，小孩我都先放在娘家，我不敢住，就一個人跑出來，因為怕他會找到我父母那邊去，可是他要找的人是我，他只要不看到我就沒事，他也比較不會對小孩子怎麼樣（A03）。

我是爬著逃出來的我就帶著小孩子一直逃一直逃，一個僻護所換過一個，從南部逃上來。我就是會開車，那時候有一台二手的小貨車，那時候不能開也是就是撐著撐著開到麥寮去，然後就把小貨車藏起來。

因為他們那邊很團結的喔，你無論說那個男的是對與錯，因為他們的計程車都是私家用的，不是公的，他們是整個村子阿，沒有人肯載，所以無論如何我就是開著自己的車，一個輪子一個輪子慢慢摳摳摳的轉到麥寮去，再帶著女兒叫計程車逃走。我所知道的，不只我一個女人這樣子，有些會逃，阿逃就是，外籍的都逃回他們本國去了，阿是本國的根本就不知道往哪邊逃，也是都再那邊忍一直忍，有些還忍到被打死了（A05）。

然後就是找到一位好心的計程車司機，我就問他說那邊哪裡有比較隱密的地方可以停車，因為我沒有辦法再開到斗六那邊的大醫院去，斗六省立醫院阿，所以說我就是把車先藏起來，身上只有一千塊，到斗六要八百塊，我就帶著兩個女兒坐計程車，逃到斗六省立醫院去。

結果後來我一直打求救電話，在路旁一直打一直打一直打，打給社會資源阿，反正我知道的電話就一直打就對了，恩什麼簡單的啦什麼 119 阿什麼看誰能幫我阿，不然就打一零四，阿女警隊的電話，就是一直打一直問就對了，問到後來就是生命線，...然後就在他們的會議桌那邊坐下來，在那邊討論，討論的結果我回台北就是了，就問我說身上還有沒有錢，我說有人給我一千七我身上還有一千七，我就說我太累的需要休息，他們就是先把我，我就說身上有帶金子，可是那邊我人生地不熟，阿我們用走路的也不知道要怎麼去，我們討論的結果乾脆賣掉，就帶我

去首飾店賣金子，金子賣掉以後，他就是幫我找一家最安全的旅館住下來，然後他們才走，阿住下來（A05）。

這些滿身是傷的媽媽們、匆促逃離夫家的媽媽們，好不容易逃開夢魘的媽媽們，不會願意再回到那個充滿恐怖記憶的家。而且在非正式系統中，夫家這邊對於這些受虐婦女的支持是最低的（周月清，1996），因為丈夫所存在的家對她們而言就是夢魘的所在，那麼她們到底要何去何從，哪裡又才能夠讓她們安心的居住。

到現在這麼久了我兄嫂他們還是會一直勸我回去，說他有在改，說他已經戒酒，可是一跑回去馬上又看到他已經喝的醉醺醺了，我嚇的趕快跑，根本不敢回去，怕又被打現在我的小孩會叫我乾脆離婚算了，都分居這麼多年了，我也不想再回去和他一起生活（A02）。

其實說真的啦，如果真的遇到一個好的，像我們現在這樣我怕會拖累他，如果遇到不好到又像以前那樣，怎麼辦？還是就維持現在生活這樣子吧（A03）。

像我們督導聊天就說你什麼都撿，我說你錯了，我有一樣東西不撿，他說什麼，我說男人我可撿不撿 哈哈哈哈哈（B01）。

她也是不會再去找男人來靠啦，她嚇都嚇死了，她的老公還會打她，她老公打得她全身都是傷，她那天還跟我講說她氣都上不來，叫我兒子幫他搥一搥，阿咳嗽了他才覺得比較好一點耶（B04 描述 B01 的情況）。

這些媽媽在逃離的過程中，很難從周圍的環境獲得支援，通常她們都必須自己安排如何逃離，這些逃離的行動都是很匆促的，她們並沒有非常詳細的規劃，但是她們都會先考慮孩子的安危，和如何安置孩子。恐懼下促成逃離的念頭往往讓她們想逃卻不知到要往哪裡逃，而且她們在找不到非正式個人管道可以解決她們問題的時候，她們才會選擇尋找社會支援管道，一方面是非正式個人管道無法給予幫助，一方面是通常媽媽們所知道的個人管道通常丈夫也都知道，根本很容易被找到無法確保她們的安全。周月清（1996）也指出受虐婦女會向正式社支持求助多是抱著試試看的心情前來，而且是自己直接前來。這個方面很可能再一次凸顯以父係為主的家庭結構中建立的人際網絡，受虐婦女想要在私人管道中協尋的無能為力。





而在尋求社會支援的方面，其中解決居住方面的問題就是以庇護所為主，為這些受虐婦女提供緊急庇護、緊急居住場所的服務（周月清，1996）。

我到台北縣庇護所的時候，我感覺那邊的壓力也蠻大的，他們工作人員愛做不做阿，有些都很兇。反正就是你趕快走趕快好，你就是不能老是待在那邊啊，我就繼續尋找看有沒有什麼門路，因為我們搬出庇護所好像有一筆一兩萬的補助金可以拿。阿後來就去台北市的庇護所，那時候還沒有慧心，慧心也是要錢阿，可是慧心要完全沒有危險之下才可以住，有暴力的不可以住的。庇護所那邊煮一餐還給錢的咧，在台北縣煮一餐是給五十塊，阿再台北市煮一餐是給一百五，結果都沒有我的份，（大家搶著做）對對對，在台北縣的時候沒有人要做，都是我在做，我只能靠著那個做阿，才有車錢阿看醫生阿。那時候，每當我做的時候，他們都很生氣，為什麼他們煮的都沒有被吃光光，可是每到我煮的都被吃光光，阿蠻好玩的，反正有悲傷有歡樂蠻好玩的（A05）。

（你們在庇護所搬來搬去的時後他還是一直追你們嗎）沒有他就不追了，他不認識路，他不追，去庇護所他就不會追（像這樣你在庇護所待多久）待多久喔，我也都忘了，（很長一段時間嗎）不長啦，我所有的庇護所都待過，都是住短期的啦。還是短期的那邊可以住三個月的那邊比較好，然後到長期那邊的他們又很苛刻，好像怕你住多久好像又要趕人這樣，我都只能這樣來詮釋，我不可能把他們的名字在哪邊說出來，因為我們進去的時候也都簽契約，就是不要把地方地址外洩外流，任何一個人，因為如果到時候有需要，我們還是要去那邊住才安全，那邊沒有警衛，可是出門進門都會簽到點名，幾個沒有回來，幾個有沒有問題，如果有問題就開始找人了，如果你簽幾點回來，阿沒有幾點回來的話，他們真的會開始找人，他們也就是說輪流在那邊睡，在那邊管人，（你們是自己互相輪流嗎）沒有是他們的人，他們固定有輪流的人來排班（A05）。

庇護所他們都辦得不錯啦，可是我去那邊我也不習慣，我是非不得已才去那個地方，去那個地方我都習慣有工作阿，去那邊沒有工作，就在那邊受到保護隔離，就會覺得很痛苦啦，我比較喜歡說過著平常的生活，每天來上下班，或是去掃馬路我喜歡有工作這樣。人就是要有工作身體才會健康，我的觀念不會說要一直靠著政府補助這樣，我覺得有工作得工作就是最快樂的事情（B02）。

庇護所的確可以提供一定的保護性，這些媽媽們本身在進入庇護所的時候都必須簽訂保密契約，不可將地點外流。庇護所具有一定的隱蔽性，而且管理嚴格但是在這麼嚴格的管理和保護之下，庇護所雖然是具有保護力量的居所，但是換個角度，在獲得安全的同時也必須犧牲個人自由，是一種群體管理機制大於個人的生活方式。不過庇護所提供的安全功能還是不可否認的。但是，雖然庇護所沒有明確的時間限制，畢竟庇護所的主要功能還是在於提供緊急的保護，在經過一段時間的平復之後還是一定要離開，庇護所在實質上並不能解決長期穩定居住的問題，畢竟還是屬於一種暫時性的居住安置。

所以我就一個人跑到金山南路那邊租學生雅房，他怎麼樣也想不到我會去租學生宿舍的啦（笑）！不過那個宿舍很小租金又貴，旁邊大部分都是住文化大學的學生。那時候我就住在那邊然後繼續上班（A02）。

因為我本來是離婚了嘛，然後就出來我自己工作，我本身有在做成衣啦，就加工的那種，到工廠去做，然後大概一年左右吧，學校老師就發現小孩子有狀況..然後就輟學兩個月，然後就到那個縣政府處理，然後有家扶中心，然後我再出面，打官司打了一年，是我在小孩子打官司的時候，那時候我才開始租房子，到最後還是沒有辦法支持了（B01）。

畢竟庇護所不是一個可以解決長久居住的方式，除了庇護所之外，部分媽媽則以租房子的方式來暫時解決她們住的問題，但是因為房租貴等等問題，讓她們無法長期居住下去（稍後章節會有較詳細的討論）。

目前完全無工作，之前的工作因為丈夫都會去鬧，這樣子根本做不下去，像這樣子誰敢請我（A02）。

還是有一段時間搬走了，因為我老公又找到我們了，迫不得已，那時候我老公身上有錢就一直找我們，然後他就打著手機找我了，阿我每次看到高興接我就接，不高興接我就不接，然後我們就在那邊躲躲藏藏，藏了一個多月（A05）。

而且有時候婦女的逃離，反而招致丈夫的不斷追趕，丈夫的窮追猛打讓媽媽們難以安居，她們就算租到了房子，卻因為丈夫的追趕只好再度的搬家，甚至因為丈夫的追趕鬧事讓原本這些受虐媽媽更是難以找到工作，喪失了經濟自立的機會，讓她們成為低收入族群的一員，在沒有經濟來源的狀況下更不用說租得到房子了，造成逃離和搬家變成了媽媽持續不斷的惡夢。





大多數會無家可歸的女人是因為家庭暴力(Binney, Harkell and Nixon, 1981; Maltz and Hague with Dear, 1993, 引述自 Cathy Davis, 2001)。英國反男性暴力運動先驅「全國婦女援助聯盟」(National Women's Aid Federation)曾提出：「將婚姻暴力視為住宅問題，要求地方政府提供庇護所」的相關立法建議，並且在1977年通過了「住宅法」(Housing Act)，認定婦女如因婚姻暴力而無家可歸，可以享有住宅優先權(引述自邱貴玲，2002)。其實住對於這些受虐媽媽們是個很實際的問題，她們在飽受丈夫的暴力威脅之下逃了出來，她們逃離丈夫的家是因為那裡就是她們惡夢的根源所在地，遠離危險之地是種保護自己的本能，但是在所訪談的過程中卻發現「逃離夫家」的行動選擇，反而凸顯了婦女在居住權力上的不公平，為什麼是受害者必須逃離居住的地方，而不是將施暴者隔離出住家，為什麼施暴者反而可以安穩的擁有居住的權力？這或許會牽扯很多法律上如保護令等等的問題，但是在實際上，這些媽媽的主動逃離夫家，也等於是已經主動放棄居住夫家的權力，就只是因為在居住的安排上是以父係為主，卻是由這些已婚的受暴婦女忍受這樣的不公平，無處可去的現實就發生在這些媽媽身上。

二、回到娘家去？

我們嫁出來的女兒不能回去掃墓阿，台南那邊也是這樣，苗栗也是一樣，女兒嫁出去就不能回去掃墓啦，沒有嫁可以啦，嫁出去了就不行了啦。回去掃的話他們會怕嫁出去的女兒把祖先的錢掃走阿(B04)。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1998)對台灣家庭發展的調查，30歲以上已離家獨立的人口，是因為結婚而離家的男性佔了28.2%，而女性卻高達81.6%，指出我國女性八成以上係因結婚而離家，男性會離家的原因在就業或結婚各占三成，男性因結婚而離家的比例遠低於女性。顯示出女性必須在結婚之後離開原生家庭來到男性的家中，而男性大多在結婚之後不用離開自己的原生家庭，在這樣的前提下，女性在結婚之後還是會成為「潑出去的水」一般，一旦當女性在結束婚姻關係之後，「覆水難收」的現象也就會反映在這些單親媽媽身上。

1. 來自娘家給予的協助

鄭惠修指出，雖然單親媽媽主要是靠自己解決問題，但是除了自己之外這些單親媽媽大多會轉而向娘家尋求協助，她們會選擇向娘家求救是因為，在娘家和夫家之間大部分的媽媽還是和娘家關係比較密切，和夫家的關係其實是疏遠和曖昧模糊的(鄭惠修，1999)。一位媽媽就說道：「夫家那邊 . . . 那邊都沒有來

住了，因為可能也會有一些個方面的擔心啦，比如說我們會去要求什麼，我是單方面這麼想啦，一般都沒有再來往（B01）。」因此大多的媽媽還是會向娘家尋求援助，其實也是有很多原生家庭是站在成為單親的女兒這一邊，她們也是這些媽媽最主要的外部支援來源。

只是有時候沒有錢吃飯就會去我媽媽那邊吃一頓，我媽媽也知道我的個性不喜歡求人家，他知道我回去一定就是我真的沒有錢，就會塞給我五百塊（A04）。

有一次我姊姊來，我跟他講說有沒有三萬塊可以借我，我欠人家三萬塊的房租了，我姊姊就說你這麼辛苦了怎麼都不打電話啦！！我姊姊來找我唷，拿很多魚唷，我沒有打電話給她唷 呵呵呵。我小孩子說大姨是來救命的，又拿魚來給我們了 哈哈。因為我娘家靠近海邊，所以都會拿魚來給我。我哥哥他們有時候來也會來看我拿魚給我，因為他們知道我比較苦，我想一想我也覺得不錯，因為我比較沒有，阿他們看我這個妹妹比較沒有，也都還是很疼這個妹妹的 哈哈。我當初要搬走的時候因為他東西都不給我，我就打電話回去，我說阿母我要搬家可是我什麼東西都沒有阿，我媽就問說那你以前的東西咧，我就說你女婿東西都不給我啦。我媽就大聲說，什麼女婿！？我沒有女婿啦（B04）！！

這些原生家庭，會用不同的表現方式給予這些單親媽媽支持，不論是心理上的還是一些經濟上的支援，也的確會讓這些媽媽倍感溫馨，但是我所訪問的媽媽們如果有從娘家獲得幫助，其獲得的支持大多都是一些心理上的支持，或是部分的經濟支援，其實有一部分原因是因為娘家本身的能力不足，就有一些媽媽表示，沒有受父母什麼幫助，因為父母親都蠻大了，然後也沒有工作能力。不論其原因為何，說起來他們接受到的幫助大都屬於救急性質或是輔助性質的幫助，並不一定真的能夠完全解決她們的問題，更不用說是居住方面的解決。而其背後也是有很多原因的。

2. 回到娘家的掙扎與限制

單親媽媽們在遇到困難時往往首先求助的就是自己的原生家庭，但是「嫁出去的女兒等於潑出去的水」這些媽媽們直接印證了這句話，當她們面臨到困境，在向原生家庭求助的過程中，她們一定是要在已經無法靠自己力量解決問題的情況下，她們才會轉而向娘家求助。而且在這個過程中她們是倍感煎熬的，不是她們不願意回去，而是加諸於她們的各種心理束縛讓她們怯步。





可是以我來說，像我父母那邊年紀那麼大，父親身體不好行動又不方便，種田的現在根本賺不到錢，現在就算是要把田租給人家，弟弟弟媳過世留下一個小孩子，樣這樣子父母家能夠給我們什麼幫助（A01）。

不可能和爸媽說，爸媽經濟狀況也不是很好，我會覺得丟臉啦！都長那麼大了。我們本身也不是很好，也不敢說回去，人家說出去的女孩子怎麼出去了還常常回來，鄰居多少會講啦，除非你有錢，你有錢人家瞧得起，社會對女生真的不公平啦（A04）。

我娘家那邊很苦啊，自己家裡就過得很苦了（B05）。

其實媽媽們也知道社會對女性的不公平，她們已經有這樣的想法出現，但是現實的眼光卻讓她們將自己侷限起來，再加上對於自己現在這樣的生活狀況是經濟不佳的單親媽媽家庭，覺得回到娘家會讓娘家丟臉，更是讓她不敢前往原生家庭尋找協助自己的力量，甚至是回到娘家居住。對於這樣的自己，在訪談的時候可以感到語氣中也是充滿了無奈和無力感。

（你當初沒有想過要回南部嗎）有！我哥哥我媽媽都叫我回台南，可是我不要啦，我才不要回去被人家笑，我寧願在外面餓死我也不要搬回去。我不要搬回去啦，我搬回我的哥哥媽媽都很沒面子，唉唷女兒嫁了又離婚 呵呵呵呵，不被笑死了唷。我們那個鄉下人家都是會笑人家的（B04）！！

阿我媽打電話給我小弟，我小弟又打電話給我，問說我帳號幾號啦！！寫一下我給你匯過去啦，阿要多少，我說兩萬就好我買個冰箱就好了，其他的我在分期付款買啦。我小弟說兩萬怎麼夠，你看冰箱要一萬電視要三千瓦斯爐也要錢，可是我做不出來那種事，後面還沒要付的錢就跟人家討，這種事我怎麼做得出來啦！！我做不下去啦（B04）。

而且就算是和娘家關係不錯，娘家這邊也都願意給予協助，甚至對於女兒的情況表示給予支持，並且站在女兒這邊。但是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媽媽更希望能夠保有自尊，若不是真正的到了最後關頭逼不得已，媽媽們還是不會願意向娘家尋找協助。

我娘家就很排斥我，我二姐會喝會賭，一直花很多錢，我二哥他們就會拿錢給她，可是像我有一次開玩笑跟他們說，做不出便當錢。給我一千塊，卻馬上跟我說他沒錢（A03）。

我娘家他們都知道我被打，可是知道了也沒有用阿，也不是說怎樣沒有用，我媽是個女人嘛，女人之類也總是有些比較堅強的，也有些比較稱職的女人，完全都不懂得完全都不會的，也不會反抗的，因為我老爸對他太好了，所以她碰到這種事情他也不知道該怎麼處理，也不曉得要怎麼保護我，人身攻擊阿嘛，總不能說我被攻擊了她也來跟著我被攻擊吧，所以說大部分我都是在外邊自己撐著（A05）。

但是也有媽媽在自己遇到困難的時候，娘家根本不知道要怎麼應付，甚至是採取排斥的態度。像這樣原生父母親在面對自己女兒成為單親家庭的態度及期待，亦會造成單親媽媽相當大的壓力（謝秀芬、李忠翰，1999）。其中一位媽媽的過程中，上一代交給她的所謂稱職的女人，就是不反抗以及順從，其實從她的語氣中可以感受到，因為自己遇到婚姻的變卦，已經不能再做自己被教導的稱職女人，而上一輩根本不知道當女人必須自己堅強不再依靠男性的時候要怎麼做，因此媽媽在無法向娘家求助的情況下只好靠自己一個人硬撐。

鄭惠修也指出，很多女性單親家長向娘家求助的限制在於，她們認為第一個「自己不願增加家人的負擔」，其次是「自己沒有能力回報家人，所以不想請她們幫忙」最後是「家人也沒能力幫我」（鄭惠修，1999）。其實讓她們對於向娘家求助感到怯步的原因，不只是來自於自己的心理壓力，往往她們還更介意社會上看她們眼光，尤其是左鄰右舍的眼光，那會更增加她們心理負擔，因此而不敢回到原生家庭之中，就算回去也只是暫時性的拜訪而已。女兒出嫁以後必須遵守「父居」的規範，以夫家的關係為主，和娘家的關係、人情禮節往來常常只限於婚喪喜慶等的邊緣性活動的交往關係（鄭麗珍，2000）。當我向這些媽媽們談及她們在遇到困難時，和原生家庭互動的狀況時，大多都會帶著一種很無奈，或是就是這樣沒辦法的語氣，雖然大多和原生家庭或多或少都會保持聯絡或是偶而尋求一些幫助，但是那些也都是短暫的、偶發性的罷了。

3. 無法脫離娘家的照顧責任

而且若是真的要這些媽媽向娘家尋求協助，她們還是會做一些回饋性的動作，一方面是畢竟是有事求於人的回饋心理而做這些，但是一方面也顯示出這些媽媽們卻也還是難以擺脫對原生家庭照顧責任。

加上父親之前因為敗血症，差點送命，但是有救回來，目前病情比較穩定，我每天去醫院照顧父親，哥哥沒有在照顧父親，妹妹又住在中和，父母住在萬芳社區，所以都是我和我媽媽在照顧父親，每天下午都要去醫院，不太有時間工作（A02）。





像我大哥出去玩吃飯錢什麼的都還是我在付，之前我媽媽住院也都是我去照顧她，她看到我就一直碎碎唸碎碎唸，我就不太高興，我就說你再唸你再唸我就走了，然後我就假裝要走了，我媽媽就說：阿你怎麼可以不照顧我，我就跟他說，你去叫二哥來照顧阿，不然你看到我就不高興一直碎碎唸（A03）。

有時候禮拜六日，就會去阿媽家，我在那邊幫忙煮飯，她們小孩子就在旁邊玩（A04）。

我媽媽是侏儒症啦，很矮，然後他腳又不方便，所以他現在在安養院，那我爸爸比較嚴重，就現在全身有一點癱瘓這樣，現在住在萬華醫院，（那大概多就會去看一次）就最少是一個禮拜啦，之前剛去我們比較不放心就每天都去，可是每天去就跑的好累（B02）。

那時候考慮說，這樣我媽媽他們住別棟，要是給我上吊就糟了，阿不然之前他們還沒有去安養院，他們的伙食什麼都是我在準備給他們吃，不然腳步方便還要這樣拿來拿去，不方便，還是住樓上樓下比較方便，（那現在他們住安養院，還是要常常拿東西過去給他們吃嗎）對阿，一樣，像現在我就要趕快蒸，等一下拿去（B02）。

國內的女性有極大的壓力部分是來自於多重角色扮演，從傳統的婦女要相夫教子、處理家務，到現在外出工作、社會參與的多元發展，但是社會對婦女角色的觀念，卻沒有隨著這些婦女多元角色的改變而改變（謝秀芬，1995）。也就是不論女性有了什麼其他的發展，卻都還是必須去扮演照顧者的角色，不論是家務還是子女照顧，還是年老父母的照顧。特別是單親媽媽，一般由雙親來進行的家庭分工，在這些單親媽媽身上卻是自身一人來承擔這些所有的工作，也就是說一人必須分飾多重角色，光是孩子和媽媽自身就有處理不完的事情，這些媽媽有時後不但沒辦法從娘家那邊得到幫助，還反過來必須成為照顧娘家親戚的角色，這無疑對媽媽們是更大的負擔。

那 其實家裡的本身的問題也是滿多的啦！那之前那我能做到的就是我能處理就盡量幫他處理，小孩子還有父母親的問題喔，其實我是覺得在論情事件還沒發之前，怎麼講經濟整個問題都還可以 handle 整個家，那在事情發生後，那當然我自己也有家庭，那當然我要面臨的 就是力量有限啦（C01）！

這位媽媽是在喪夫之後，回到娘家做暫時性的居住，但是她住在娘家雖然暫時解決的居住方面的問題，可是為了居住她還是要有所付出，在喪夫之前他還有能力來照顧娘家這邊，但是在成為單親之後，光是應付自己和孩子這個家庭的問題就已經非常吃力，很難再像以前那樣為娘家出力，但是在居住在娘家的情況下，對娘家方面的照顧問題更是跑都跑不掉，似乎出力照顧是非常理所當然的，其實在這樣的情況下，居住娘家有要承受另一種壓力。

其實很多媽媽一方面是向娘家尋求援助，但是一方面她們也是要有有所付出，看起來這似乎是一件互惠互助的事情，但是其實上述也提過單親媽媽對於向娘家尋求協助方面是有所限制的，傳統的社會觀點對一個嫁出去的女兒回到娘家是「不合理」的情況，但是女性卻是長年背負著社會期望她們扮演的照顧角色，照顧家人似乎就是一件「合理」的事情，尤其是這些已經脫離夫家、定位曖昧的單親媽媽們，擔起娘家照顧的責任似乎才能讓她們安心的回到娘家，其實對這些辛苦的單親媽媽而言並非是一件十分公平的交易。

4. 娘家真的沒有出嫁女兒的空間

先前雖然有提過有不少媽媽的娘家會出力協助，但是在居住這方面的問題，卻也都沒有辦法給予這些單親媽媽們太大的幫助。除了她們因為心理因素而難以毫無忌諱的向娘家求援之外，往往娘家也真的沒有多餘的空間讓出嫁的女兒回來住了，更不用說是當這些單親媽媽在遇到居住困難，需要一個長期居所的時候。

在婚姻結束之後，有不少媽媽馬上就面臨了不知道要何去何從的居住問題，因此有很多媽媽在不知道該怎麼辦的情況下，跑回娘家向娘家求助，但是通常娘家在居住這方面所能給予的只是短暫、暫時的居住。

我上來以後又開始求救，沒地方住阿，然後就我媽那邊窩了兩天吧，又再求救（A05）。

（那你們離婚之後是）離婚之後就回到我娘家，因為我腳有殘障，有軟骨症，走太久會很酸，我腳就都盡量抬高，不然腳會很痛，之前腳有一點長骨刺，都不能走路，我還算蠻勇敢蠻樂觀的（B02）。

先前因為我一直借住在我娘家，之前是就近嘛！因為我先生那邊沒有爸爸媽媽，所以借住娘家，延了滿長的一段時間。因為剛好我媽媽那邊是住得很擁擠，很擁擠。本身家族成員也是滿多的，當然也是說是很克難的，我們家也是說一個上層 一個三坪不到的房子幾了七八個人，分上





舖下舖這樣子。那個房子 因為我父親也是 因為我家鄉住桃園嘛！我爸經商失敗，也是這樣孟母三遷，遷了十幾個地方喔！那後來是因為我姑丈，因為他之前是郵局稽查處退休下來的，那剛好就是旗下有一些房子嘛空在那邊，然後我們就 等於也是一個廢棄屋啦！廢棄的一個日本宿舍，把其餘的那些費用去整頓那間房子，差不多不到二十坪吧！？差不多左右就對了，那我們有那個閣樓嘛！然後等於說全家就住在那邊，等於ㄟ 幾個人？ㄟ 爸爸、媽媽、我、大哥、二哥 哇！十幾個人啊！我二哥就三個小孩，十一二個吧！？對十一二個。就是擠在二十幾坪的房子，就是還是一樣房子就是雖小我們還是把他整理得規劃的滿好的，因為等於樓下有兩房嘛！然後我們還有把他釘成閣樓，那我兒子他們都住在樓上嘛！那我們女孩子的話就擠在一間就這樣子。其實你說住這樣子的話也是滿艱辛的（C01）。

這些媽媽們雖然回到娘家居住，但是都只是作為尋找下一個居住地方的先行策略，在先前有提過畢竟是嫁出去的女兒了，在這種心裡和想法之下，回到娘家居住也是會給她們很大的壓力，而且一方面娘家通常也沒有足夠的空間容納女兒一家人。在這些種種的因素之下，娘家真的只能作為暫時的容身所。

（當初逃離你先生的時候有沒有想過回娘家）我娘家沒有地方住阿，我娘家住在大同區那邊，他們只有兩個房間，一個我弟的房間，一個我媽的，我媽又跟我弟媳婦處的不好，所以我根本回不了家，（A05）。

性別分工仍舊是男主外、女主內，兒子的家庭資源分配優於女兒（許雅惠，2000）。所謂的家庭資源分配之中，更包含了實際居住空間分配的不公平，一旦當女兒嫁出之後，不只是形式上成為別人家的媳婦，在實際空間裡，也喪失了原本屬於自己的居住空間。也就是說女性一旦離開原生家庭之後，原生家庭將不再為這位女兒保留她的實質空間位置。女性嫁出之後，其原生家庭已經沒有她們可以容身的空間，原生家庭將這些空間挪給兒子和媳婦使用或是作為其它用途。當這些媽媽們遇到居住困難時，急需要一個可以棲身的地方，但是原生家庭卻已經將她的位置挪做它用，讓這些媽媽們覺得原生家庭已經沒有足夠的空間讓她居住，因此而打消了回到原生家庭的念頭。

真正的居住空間對女性進行的剝奪，會讓女性的「從屬」性質無法改變，她們只能不停在以父為名的居所之間流動，沒有進入夫家之前住在原生家庭之中，進入夫家之後住在夫家，但是當單親媽媽離開了夫家之後，要再度回到原生家庭卻已經沒有她們的位置，這樣的居住困擾即將降臨在單親媽媽們的身上，讓她們必須獨自面對無處可去的煩惱，就像是在懲戒這些單親媽媽們一般，懲戒她們不

應該離開男性身邊，但是這些懲戒卻都是建立於居住資源分配不公平之上，這種不公平的代價卻是要由單親媽媽們獨自承受。

三、還是在外租屋？

單親家長的居住安排以和子女同住者最多，與父母及子女同住者為其次（張清富、薛承泰，1995）。其實大部分的單親都不是居住在父母的家，而是和孩子同住，更不用說這些只是暫時住在娘家的單親媽媽們了，而在這樣的情況下這些沒有自有宅的單親媽媽，大多是如何解決她們的居住問題呢？大部分沒有自有宅的人租住的方式，而根據周清富和薛承泰（1995）的單親中研究則指出，房屋租賃的確是僅次於住在自有宅的居住方式，而且女性單親租屋者也比男性來的多，高都市化地區的租屋單親家長也較多（周清富、薛承泰，1995）。而這些住在台北市的媽媽們大多就是選擇了以租屋的方式來解決住的問題，說租屋似乎是一件很單純的事情，但是對這些媽媽們而言整個租屋的過程，卻並非如口頭或想像中的簡單或順利。

1、租屋市場的不穩定

其實這些媽媽在居住上遇到的困難，幾乎都會遇上房租太貴的問題，由於她們必須靠自己一個人賺錢，但是因為收入不多光是房租費用就幾乎佔去了家庭開支的大部分。

我之前住在大同區，那時候是第三類才有兩個小孩的補助共一萬多塊，一萬塊都拿去繳房租了，其他就是靠手工生活，賺多少就是多少了，電子類的手工（A05）。

（那時候反正就還是先住在那個）對就是住在那個中山區，我住到真可憐喲，住到沒厝稅給人，六千塊就繳沒起 哈哈。因為那個六千塊算碼是俗啦！！很便宜在中山區嘛，阿是一間套房碼是親像按咧啦，（也是差不多這樣大小的）對阿對阿，在十二樓最頂，阿阮是講好啦有得住嘛，換一環境是真感苦嘛，直到那邊被直直趕，法院啦啥啦喔，阿沒法度，好好好過來過來搬過來（A06）。

在住這邊之前喲，是住在朋友家，或是租房子，但是如果申請低收入戶居住補助，需要開證明，租屋也要開租屋證明，在外面房子什麼的都要自己找，房東又常常要漲房租很麻煩（A01）。





這些媽媽不論是不是在租的時候已經領有福利補助，房租都是一項很沈重的壓力，這些出租的房子大多是私人的，房租要價也都是由房東自行決定，而且隨著生活水平不斷提升的現在，房租也不斷的高漲，但是這些媽媽們收入可不會隨著提升，她們還是要常常面臨繳不出房租的問題，甚至因此被迫搬家。

那時候為了我租房子的時候，那時候我跟人家租十一年的房子，阿景氣不好我先生沒有工作，我家有又四個小孩要靠他生活，不景氣結果住十一年的房子欠了六個月的房租，阿我有簽契約還有五個月才到期，房東叫我要搬走，阿那時候我懷了最小的孩子，我請他再延我一年，讓我生完小孩我就搬家。阿他給我說好，她說那房租要怎麼還我，我先生就說先給你兩個月，那還有四個月的房租，我說拜託啦，我生孩子需要錢，我生完小孩子再給你阿，房東就說這樣子你要還到什麼時候才能還完啦，可是我沒有辦法阿，我就算不吃東西光是生小孩也要五千塊阿，我就是真的沒辦法，總不能再把孩子塞回去啊，我說做完月子就再兩個月給你啊，說這樣不行啦，我說不然看著辦阿，不然你去告我，結果他真的就去告我。只記得法官說我不對你說不對就不對啦，不然看要怎麼辦，結果叫我要搬走，房租付完再搬走，我說好！我也是有志氣的人啊，我就付房租阿！說要給我兩個月搬家，我說免啦！！我一個禮拜搬給你啦！！結果為了要一個禮拜搬走，我們就整天都在找房子，結果就出車禍了，我剛好撞到頭差點變成植物人，我一直昏好想就這樣昏去，我那時候壓力好大，我是想到那三個的小孩阿壓力太大沒有昏去，還好我腦部沒有積血（B05）。

那時候住在七樓，可是那個房東好惡毒，他那一層總共有四間都是租人的，那我進去住我以為那邊房子真的那麼貴，結果我們太太出來聊聊天，竟然發現那一家租八千，另一家租九千，我這一家最貴要兩萬五，我就去問房東一樣的房子為什麼我的這麼高，我說拜託我先生一個人賺錢又要養四個孩子，那個房租算便宜一點一萬五好不好，因為我真的沒有錢，結果那個房東竟然叫我說：你呷卡壞啦，繳厝稅啦！！那我就不跟他講了啦（B05）。

這位媽媽雖然是在先生過世之前就已經與到租屋的問題，但是她的經歷也曝露出這些私人性質的房屋租賃，房東的態度對住戶的影響有多大，而且租屋的價錢也是隨房東喊價，不但房租高還要看房東臉色，房客根本沒有任何爭取自己權益的伸展空間，一旦無法達到房東的要求就必須被迫搬離，在租屋的過程中簡直是毫無保障可言。

除了房租過高等問題之外，單親媽媽的身份還讓她們曾面臨租不到房子的困擾。一般的房子租賃或買賣均有歧視女人的情況，有些房東不願打房子租給單身或是離婚的女人（因為認為他們不會修理及維護房子，會使房子貶值），或者對女人的信用打折扣（因為認為她們的財力不足，無法長期償債）（引述自 婦女與都市環境 未發表稿）。而我所問到的這些媽媽們則是因為必須帶著孩子尋找房子，但是沒想到帶著孩子的她們反而因為孩子而成為被拒絕往來戶。

可是我有能租的也是雅房而已，帶著未滿周歲的小女兒沒有人要租，怕吵，雅房和套房都沒有人要租，套房很貴的也沒有人要租，那我也不知道我該怎麼辦。因為沒有人幫我帶小孩啊，我就帶著大女兒小女兒這樣，有時候就把他們放在車上，我去看房子，阿大女兒看小女兒，一路就是這麼走過來，（後來有找到房子嗎）後來也是沒有找到，結果我弟弟有一間房子在租給別人，也是像這麼大，他把他解約叫他走路，然後我還是跟他用租的，一個月七千塊，我還是用租的，至少我們母子可以住（A05）。

我搬家搬七個地方好像搬到這邊比較固定。（那你們搬七個地方就一直在台北市囉）對阿就一直在台北市裡面搬來搬去。（為什麼會一直搬家阿）因為我有小孩子阿，人家嫌太吵不要租給我阿 苦笑。人家說你的小孩子太吵了我不要！還有一次在中華路那邊，才四個月就要趕我們走了！有一個住還沒一年，就說請你走吧！這個月的房租我不跟你拿了，你的小孩子好吵！我說哪個小孩子不吵啦 苦笑。結果我說好啦好啦我再另外找房子。找到南海路那邊，結果住沒有幾個月他又把我趕，有時候隔壁的人在說你們小孩子很吵啦，因為我中華路那邊沒住，住到南海路，怎麼講隔壁那間的隔間是用木板的，阿小孩子碰碰碰有沒有，隔壁就受不了阿。（當時你小孩多大阿）都還小小的阿，一個五歲，一個三歲一個兩歲，都小小的，阿他們都會吵阿，都是矮房子住一二樓，都會跑阿摔阿，從地板摔下來，從樓梯摔下來阿，阿有時候兩個吵架他一推就推下來了 唉噶氣死了！沒辦法阿！（就是這樣才一直搬的）對阿，人家又不租給你了阿，就 只好一直搬一直搬阿，這邊住沒多少，有一年最慘了一年搬三次家阿，累死了！！（B04）。

因為這些媽媽只有一個人卻要扮演多重角色，有時後在照顧上難免分身乏術，而且孩子也都還小很多房東就認為她們的孩子會吵會影響到其他房客，就算她們表示願意付高額的房租，但是只要她們帶著孩子，就總是面臨租不到房子或是被趕走的窘境。





我第一間是看報紙的，去看貼的那種，阿住在那邊大家熟悉了就會說你可以去那邊住，大家就會算我便宜一點，本來那個房子要一萬二啦，他看我這樣子就說我算你九千好了，阿我就是匯錢這樣子，他就不用親自來收，然後陸陸續續我會親自去交給他，（其實九千也是很大的負擔吧？）對 哈哈（不過一年搬三次家真的很累）恩對！！而且小孩子又很小有不能幫忙我，每次拖著都好像住在垃圾堆裡面一樣 笑。其實也是走過來還好啦（B01）。

我就一個人跑到金山南路那邊租學生雅房，他怎麼樣也想不到我會去租學生宿舍的啦（笑）！不過那個宿舍很小租金又貴。結果小孩竟然一個一個跑出來，跑來找我說要跟我住，可是學生宿舍那邊很小，所以後來又搬到麗水街和永康街那邊，比較大的房子，不過那邊房租真的是太貴了（A02）。

一箱一箱的我小孩子多東西就多阿，三個小孩子衣服很多阿，那東西是沒有什麼東西啦，可是衣服很難整理阿，就不知道那一箱是冬天夏天的，後來才知道要貼標籤，不然每天光是找衣服這這一箱也拆，那一箱也拆，還要在把錯的搬上去。那時候就是隨時擔心要搬家阿（B04）。

除了有媽媽帶著孩子而遭到房東拒絕，其實單親媽媽必須帶著小孩不停的搬家也是一件非常累人的事。居所的不穩定已經不是媽媽自己一人的問題，也會對小孩造成影響，她們不能在像獨身一人時比較好解決租屋問題，她們現在無法避免的必須為孩子做考量，其中一位媽媽自己一人還可租學生宿舍，但是加上孩子就不得不租較大條件較優的房子，但是相對也要付出更高的房租費用。沒辦法確定下一刻會不會就要搬家，因此就算有地方可住卻也一直處於備戰狀態，住得很緊張很本無法鬆懈，也無法安心。

2、不良的租屋空間

Cathy Davis 指出顯示出女人有著住宅的劣勢，特別是單身女性：她們比男性更容易落入貧窮的居住環境（下階層，聯排屋，非獨棟房屋），缺少選擇性和安全性（Cathy Davis, 2001）。而這些媽媽們也印證了上述的情況，其實要找一個適合孩子又付得起房租的房子更是較單身女人困難，在這樣的情況下媽媽們能夠選擇的房子非常的少，大多都是一些狀況比較不好的房子。

你知道嗎，我租房子我租了一年多搬了三次，(都在萬華區嗎)就是那條巷子，當時租在三樓，可是風來了雨來了會濕，最後就搬到四樓去，環境是蠻好的，可是房東很糟糕，他糟糕到什麼程度呢！其實價錢都一樣，他自己留了一個房間，然後他禮拜六日會回來，他租給我們的是屬於套房式的，那廚房他都跑去尿尿就很臭就對了，阿他小孩子帶來就會嗚嗚咕咕吵你這樣子，所以就沒有住就搬下來，也是這一條巷子(B01)。

(那像你們都是租什麼樣的房子阿)有時候就一房一廳而已阿，像中華路那邊租四個月一個月一萬，一房一廳，阿廚房還要在外面煮耶。(還要在外面煮?)對阿，被人家檢舉好幾次，說要來把我的東西都拿走，大家就知道說這裡面真的很窄阿，沒辦法擺東西下去煮啦，那讓他煮一下啦，改天我再叫他搬房子啦！結果他就真的叫我搬房子耶(B04)。

那時候住在中華路那邊，我是一個小房間我在睡，我就隔間在上面，阿小孩就睡在上面，很像小閣樓那樣，阿我睡樓下勉強還能放一張床，那個房子好小阿，那個才六坪阿，現在這個還十四坪耶，所以那時候廚房在外面阿。(這麼小那收你多少租金阿)房租要一萬二阿。(這麼貴!?)對阿，他們那邊的租金都一樣阿，還有一萬二一萬四阿，只是我那個在裡面，沒有店面可以做生意。不過那時候我有車子[縫紉機]，還是有在幫人家修改衣服(B04)。

這些媽媽們都是選擇在台北市區內租房子，能夠租到的房子狀況都非常不好，再不然就是非常的擁擠，都是些令人不舒服也不愉快的居住空間，甚至房租也不會便宜到哪裡去，對媽媽們而言還是很沈重的負擔，這樣房租貴卻又不見得能租到適合的環境。對媽媽們而言這樣的居住條件，真的是一種經濟上、精神上的雙重剝削。單親媽媽在整個租房子的過程中，有太多不愉快的經驗，通常不但沒有辦法讓媽媽住得安心，更要為籌措房租不斷的煩惱。

其實談了這麼多無疑就是要澄清一件事情，這些單親媽媽們因為各種原因，都常常面臨了無處可去的窘境，而女性單親家長在成為單親之後曾經搬家的比率遠高於男性，顯示女性單親家長在這方面的家庭穩定度較低(歐陽誠，2002)。周月清也曾指出不論是正式或是非正式支持系統，對受虐婦女所提供的幫助仍以情緒支持為主，一些實質上的幫助例如經濟、托育等等都仍有待發展，當然也包括重要的居住問題(周月清，1996)。其實不只是受虐的婦女，我所訪談的單親媽媽們在四處求助的過程中，居住方面的問題一直都很難被解決，也讓單親媽媽始終沒有辦法好好的過著穩定的生活。





第三節 進入平宅~平宅避風港

平價住宅是由政府介入提供的居住福利，雖然平價住宅作為政府德政道德宣示的號召意義，大於實質上解決低收入戶的住宅問題，也為針對低收入者的實際需求來執行（陳怡伶，1992；林長杰，2000）。但是根據陳怡伶在1992的調查，低收入戶約有五分之一借住平價住宅，可見得平價住宅確實是一個低收入戶解決居住問題的重要管道，因此政府提供的平價住宅至少解決了這些無處可居低收入戶的居住問題，是個是不爭的事實（林長杰，2000）。

尤其這些媽媽的居住問題的解決，是由平價住宅所解決。其實這些媽媽會進入平宅，是確實已經在私部門管道之中已經沒有辦法解決她們的居住問題了，這些現象我們也已經在前面的章節說說明過，她們才因此透過各種管道進入平價住宅來居住。

一、居住穩定

黃光國（1976）研究中指出，我國低收入戶者生活較顯著的壓力來源，排行第一的就是「居住壓力」（林長杰，2000）。這些媽媽在經過多次尋求住處不順利的過程之後，紛紛進入平價住宅居住來解決她們的居住問題，而平價住宅基本是針對家戶經濟狀況，來安排這些人的居住，雖然以年為單位並進行簽約，但是畢竟是有一定的規範，不會隨意的將媽媽們趕走，相較於非正式部門提供的居住，例如租屋而言確實是較為穩定，因此當她們進入平宅以後居住問題獲得解決，讓很多媽媽都覺得住的安定多了。

覺得現在可以住在平宅省去很多麻煩，比較安定，住的安定了，其他也就比較安定（A01）。

現在搬來這邊，先生並不知道他搬來這裡，不用一直躲躲藏藏了覺得比較可以安心生活..（A02）。

社工跟我說，我和以前不太一樣，她說我變得比較熱心很雞婆！！笑。安心多了！會覺得這裡比較有安全感（A03）。

然後結果就得知這邊下來了，這邊下來了喔好高興唷，就抽籤唷，對阿因為他說等兩年就到了，結果等了兩年沒到，兩年半才到，突然好像天降甘霖這樣子喔好高興唷，就開始來這邊抽籤唷，刷油漆唷，這邊是很安定啦，我不用煩惱沒有房子住（A05）。

那時候壓力蠻大的啦，那還好進來這裡就比較穩定了，那所以我覺得住，因為我小孩子，我剛住進來的時候，她們就是跟我說要去龍山寺幫我找什麼資源，我說不用，如果說我現在確定有了一個穩定的地方可以住，不用一直搬家，我就可以有些動作，就是說還有同事還有朋友邀個會，把這裡整理整理（B01）。

我搬家搬七個地方好像搬到這邊比較固定，覺得很好的就是啊，我終於有這裡可以待了，不用再被人家趕了，很好阿（B04）。

阿我現在住不用錢的，就不會給人家告了。現在整理整理房子就很舒服，這樣比較沒有壓力了，不用再像以前整天趕著搬家啊，現在住得穩定多了，畢竟住這邊比較平靜一點啊，不用再被人家趕啊（B05）。

這些媽媽們在進入平宅以後大多都有「終於穩定」的感覺，不論是在非正式部門的租屋過程中飽受折磨的媽媽，還是受到家庭暴力傷害的媽媽，來到這裡不會再有隨便趕她們走的情況，也可以遠離丈夫的暴力，她們都紛紛的表示一個可以穩定居住的地方，解決了居住的壓力真的可以讓她們比較安心的生活下去，不用再受無處可去的奔波之苦，這也顯示出像平宅這種可以提供中長期的居住空間，對單親媽媽們而言確實有其必要性。

二、解決租屋的開銷

因為非正式部門提供的住宅不論是房價或是租金都不斷上漲，很多低收入戶根本無法應付，而且形成很大的壓力（陳怡伶，1992）。平價住宅屬於社會救助的範圍，選擇以特定的廉租方式執行（台北市社會局，1992）。住在平宅的居民不用像住在非正式租屋的時候必須繳交高額的租金，在平價住宅中只需每個月繳交幾百元的管理費用即可，當然大大的降低了這些必須煩惱孩子學費媽媽們的困擾，而且不用再為籌措房租費用而煩惱，當然可以比較安心的生活。

現在住在平宅收費低，住在這邊比較可以存錢減少很多負擔（A02）。





還好有社會局幫忙，住在這邊房租便宜，租金我都是半年半年給差不多六百塊加上，水電一個月三千，加上一些自己吃住，一個月一萬真的不夠，有時候到月底就吃泡麵，這不說都沒人知道啦！（A04）

那小孩子比較大的時候就搬來這邊，大的那個六年級了，到現在就固定了。那這邊的房租又便宜，因為我是第二類，住二樓一個月只要兩百塊，這樣的上哪裡去找？我之前租的房子都是一萬二耶！！就因為我房租錢付不出來阿，房租費很沈重唷，所以我搬來這邊真的差好多唷，真的感激不盡唷。我說不住這邊要住那邊？媽媽沒有沒有錢再去外面租房子了啦！你知道嗎，媽媽住這邊外面住一個月這邊可以住三年，你念商科的你評量看看阿，阿他就沒話講了。我說我們沒有錢去租房子了，難不成你們還想過以前那種跟人家借錢的日子嗎，他們說我不要我不要，以前跟人家借錢過的有一餐沒一餐的生活，你們要這樣嗎？現在你們是每餐都有得吃，雖然說不是餐餐都吃得很好，能過就好了阿（A06）！！

因為我一個月要拿人家一萬四，這樣子拿去付房租很可惜啦，是不是也可以幫我安排住的地方，我可以把這筆錢她們拿去挪在別的地方用，那時候我面臨的經濟壓力阿，小孩子的教育方面，那我們那時候的督導就蠻好的申請急難救助五千塊，那我就把這個地板弄起來 哈哈(B01)

當然這邊比較好！！這邊房租比較便宜阿！！以前是一百多啦，現在兩三百（B03）。

因為我也是覺得說自己滿幸運的，因為很多人不曉得。那只是嗯就是之間來講剛好分發到這房子，然後我第一個我解決一個很現實面的『租房子的問題』，那假如以你現在的薪水來講，你租的房子一些固定開銷，小孩子教育費，你一個月薪水來講現在都是兩萬、三萬都只能打平而已（C01）。

「數百元」與「萬元」之間就差了兩位數，在沒有進入平宅之前媽媽們就是必須付出這麼多的金錢來換取居住空間，這對帶著還需要讀書孩子的媽媽們而言，房租根本就是一場惡夢，不但造成經濟壓力，而且昂貴的房租也不一定能保障居住品質和居住權力，形成的居住壓力當然是不可言喻。只有房租在這些媽媽們可以掌握的範圍，她們的壓力大半才能獲得解決，而且也才有餘力可以將這些錢供孩子讀書、供一家子吃飽，這些基本生活條件的滿足，唯有在房租和住處一同獲得解決時才得以建立。

三、福利較集中獲得較容易

而平價住宅的住戶，大多是符合進住條件的低收入戶，整個平宅由台北市社會局所管理，因此有著低收入戶集中居住的效果，先不論是否有標籤或是貧民窟化的問題，這樣一群背景不同處境不同但卻都需要幫助的人集居一處，相對的就是會比較容易獲得福利資訊。

社工、衛生人員還會來看一下，問一下需要什麼服務。這邊也會有一些康樂活動，最近有辦一個老人慶生的活動，還有一些大學生會免費來家裡教小朋友功課，像是輔仁，世新等等學校，是義工性質的。小孩子是數學比較不好，大學生就會幫她補強數學，定期會來家裡上課。這些學生是基金會安排的（A01）。

這邊一些鄰居也會互相幫助，也比較溫暖。住在這邊要買東西也還蠻方便的和住在這一棟的一些鄰居感情還不錯，會一起去參加學校辦的親子活動，上次中秋節還一起在樓下烤肉。有時候哪邊有說可以領米之類的消息都會互相報消息，有時候會和鄰居一起去天主教，去聽完又有東西可以領阿，哪裡有東西可以領就去哪裡（笑）！！（A02）。

現在住在這邊很好，福利多，比較好又有很多活動可以參加，以前住在內湖根本就不知道有什麼活動，還有很多相關資料可以看，還會有大學生中醫師來幫助（A03）。

好的方面就是，像今天五點多，就會有人來分愛心麵包了，他們有固定星期天會分愛心麵包，還有固定說一年一次兩次，固定帶老人阿，全家福阿出去玩，都免費的（A05）。

小時都會帶他們去七陶啦 社區有阮攏ㄟ去啦，不然七陶攏碼要開錢，阮碼沒那個能力，三個帶出去就要多少阿！？阮就這邊有ㄟ，阮就攏帶出去七陶（A06）。

有時候辦公室會辦活動啦，老人啦單親啦，是針對我們社區單親的可以去玩。老人的活動比較多。阿有時候我們會坐遊覽車一起去外面，是別人住這附近的人辦的，去拜拜啦順便出去玩，阿就有人會來這邊講阿，就一傳十，十傳百啦（B03）！！





住在這裡，由政府管理會自然的比較容易獲得福利資訊，或是鄰里之間也會互相告知一些由非正式部門所提供的福利，有時後一些福利團體也比較容易將資訊發放到這邊來，而這些福利或多或少都可以給予她們幫助，比起以前她們各自居住於各地，在這裡有助生活的資訊會較容易取得。

獲得以工代賑的工作

由於平宅的設置除了安置以外，還有希望她們能夠從這裡再出發，因此都可以向社工員申請代賑工作，也有不少媽媽因為住來這邊而得知了這份工作進而申請，而且這樣的收入對她們也是一項經濟來源。

這邊又有工作阿，這邊我可以掃馬路阿 (A06)。

就是我的收入我有外加 ㄟ就是福民社區的臨時工，如果有低收入戶的話，就是有這個 以工代賑，屬於代賑工的，就是你有低收入戶你就符合這個條件 (B01)。

我就掃這附近的，我之前是做工友的嘛，而且現在市長給我一份穩定的工作，我早上就是上班，我薪水不高，因為我只有國中畢業，阿可是我就很甘願說上下班這樣子 (B02)。

在這邊做臨時工，進來的時候還沒申請，我還在做手工，我在這邊做這個工作剛好五年 (B03)。

有低收入戶有優先權阿，阿沒有的話就是小孩子還小，你固定沒有多少收入就可以做臨時工 (B04)。

督導本身他也是跟我談過，因為督導他本身這裡也有缺 (C01)。

代賑工的工作大多是一些臨時工、清潔工、或協助社區辦公室的工作，並非高技術性工作，但是這些工作多安排在社區裡面服務比較近，不用跑遠方便照顧孩子，雖然薪資也不是很高，但是對這些媽媽們而言這一筆收入還是有所幫助的。

四、可以安心照顧孩子

因為進入平宅之後，她們不用再負擔大筆的租屋費用，也不用再四處為住所奔波，因此代賑工的收入可以全部投注於子女的教育上面，也因為不用再為住而擔心，她們也有比較多的時間可以好好照顧孩子，相同的也有比較多的時間來和孩子相處，因此她們都會好好利用平宅所提供的住處，來好好的培養孩子的人生觀，也好好培養和孩子之間的感情。有了親情的支持孩子和媽媽也才能生活的更快樂。對於必須自己照顧孩子、肩負家庭經濟的單親媽媽們而言，穩定居住後可以安心的和孩子相處、照顧孩子這部分真的很重要。

可以有多一點能力放在小孩子的教育上 (A02)。

現在讓我一步一步走出來了，然後你看又有那些合乎我所用的資源出來，真是太好了!!所以說我現在就覺得說過得蠻愉快的，只要說我大女兒再平靜下來的話，這樣子就很幸福了，我就很滿足了 (A05)。

對，那就是說搬過來這裡，我就是很照顧小孩子，照顧得到。我之前在中山區有做生意嘛，那時候都叫保母帶，現在我體會到，自己帶的小孩子比較能夠親，比較親，很好!對不對，所以我很謝謝政府給我這個機會，我能給小孩子這樣的教育，我每天都陪著他們的 (A06)。

我想最重要是陪我小孩子成長啦，我現在已經不再是衝刺什麼了，就是把我的小孩子帶好，現在社會資源夠用就好，我的目的是將來小孩子不能危害社會這個很重要，像我每一個禮拜有時候做好幾份義工，今年我就是調整我自己，把義工辭掉去做一些有關老人的志工，回饋社會啦，希望小孩子跟著我們的路走，還好我兒子現在就是會自己去作義工
呵呵呵呵。像我兒子我跟他說這麼大了還要跟媽媽睡，他說有什麼關係，我都跟我同學說我跟媽媽睡，所以說真的是要用心經營啦，你給他物質上的享受，對他並不好 (B01)。

幹麻一定要靠男人，其實我覺得還是自己獨立就好了，這樣獨立和小朋友接觸感情比較好，小朋友也會覺得媽媽很辛苦什麼的，覺得這樣跟小朋友感情比較好 (B02)。





我們會泡一壺茶，買一些餅乾，那小孩子就坐在這邊[客廳座椅旁]，大家就會一邊吃吃喝喝聊天，大家快快樂樂的。我們有養成習慣，小孩子自然就會坐在這邊，他們的親情永遠還在，如果不這樣他們會東一個西一個，我是這樣把他們扣在一起。我主要的目的就是要把他們扣在一起（B05）。

除此之外，由於目前勞動市場並不利於以中年女性為主體的低收入就業人口，不僅找尋工作不易，找到薪資較高的工作也不容易，因而若只是靠促進其進入現有勞動市場來脫離貧窮就更困難了（王永慈，2000）單親家庭係有子女，當子女成長有工作能力之後，家庭也比較容易脫離貧困，也就是說當家中依賴人口轉變成為工作人口的時候，可能是使這些女性單親家戶得以脫離貧窮的重要因素（陳正峰、王德睦、王仕圖、蔡勇美，1999）。由於進入工作市場的不易，而且不認為能夠單憑自己的力量購買自有宅來脫離平宅，因此媽媽們在進入平宅之後因為居住狀況也趨於穩定，則多選擇留在家中照顧孩子，而將購買自有宅的希望寄託於孩子身上，其工作狀況則大多就是接受以工代賑的工作換取微薄的收入，或是作手工、裁縫修改等可以在家做的工作來增加收入

部分媽媽們也因此將照顧小孩視為一種投資，將未來的期望放在子女身上，當孩子由撫養人口變成就業人口的時候，也是她們脫貧的機會。而為了好好照顧子女，再加上也已經不用為住所問題而奔波，媽媽們也不願意再接過多的工作，寧可將時間花在孩子身上，也不願意因為過渡操勞讓身體惡化下去，變成難以照顧孩子的局面，在這一點上面，是建立於穩定的居住狀況上才能讓她們安心照顧孩子。

五、媽媽自身的心情轉換

除了上述種種穩定居住的好處之外，我覺得更重要的是，當她們居住穩定之後，不只是在生活方面有所改善，她們自己的內心狀況也會有所改變。

住在這裡會覺得比較屬於自己，話也比較敢講啦，也比較覺得自己可以掌控，以前都會很怕，很多以前不敢講的現在我也都敢大聲的講出來，還有自己想怎麼就可以怎麼樣，像現在我和小朋友可以高高興興吃飽以後，可說出去玩就出去玩！在這邊有比較多朋友可以認識，來這裡以後我朋友也變多了（A03）！

住在這邊的話，覺得就是說心靈上比較安定了，至少不會說為了住的而煩惱，這邊搬過來那邊搬過去，這邊不讓你住那邊不讓你住，這樣子搬來搬去，比較穩定了，阿社工也叫我說安心的住，我就放心了（A05）。

一開始我是很封閉，可是附近一個太太給我很大的幫助啦，就問我說我都在忙什麼啦，我說也沒忙什麼啦，下班回來就是在家裡面也不想出去阿，他說你這樣不行啦，你一定要出來走一走啦。我是到最近才走出來的，她就常常邀我出來走一走，他就是到辦公室那邊走一走，阿現在在辦公室大家也會嘻嘻哈哈，阿有時候有煮什麼東西也會打電話說：「下來吃唷！！我有煮你們那一家口子的份啦，我說好啊不用錢喔 哈哈。不過我還是會覺得很不好意思啦，會買一些東西給她（B04）。

那我就是會跑出去玩，有時候是去找鄰居聊聊，有時候是這附近繞一圈，去市場繞一圈反正隨便繞一繞，很輕鬆的話我也會騎腳踏車去繞一繞，就是在這附近跑一跑（B05）。

雖然目前我比別人幸運，我比別人擁有一個臨時住宅，還有一個小朋友的津貼之類的，那算無後顧之憂，目前的情況蠻好的，那我不能永遠這樣子，那我就會想說，我應該怎麼跨越出去！？所以這段時間剛好空窗期，我就在思索這些問題，下一步怎麼辦（C01）！？

媽媽們可以開始學著作自己，其實這也是成為單親媽媽之後的一個好處，雖然說變成單親必須什麼問題都自己一個人承擔，但是換個角度想也就是什麼都可以依照自己的意思來作主，不用再依從別人的意思，而當媽媽們在有了一個較穩定的居所以後，她們以不需再為了要住在哪裡而煩惱，居住穩定的情況就可以提供她們這樣做自己的機會，讓自己的心情作個沈澱，進而有所改變，不會一直沈浸在為生活苦惱的煩悶心情之中。

當她們進入平價住宅之後，因為居住的穩定，讓她們的生活、身心上面獲得了不少的幫助，一個穩定的居住真的可以讓人有安定的感覺。女性單親家長在生活上所遭遇的困境較大，對於住宅的相關需求比較強烈（歐陽誠，2002），就像這些帶著小孩不斷奔波的單親媽媽們，這樣一個中長期的安身居所，對媽媽們而言，真的是很有存在的必要性。





第三章

有住就好？

單親媽媽居住經驗...以平宅為例

雖然在前面的部分提過，這些媽媽們因進駐平宅而獲得很大的幫助，但是事情並不是光是只有美好的一面，畢竟平價住宅並非針對單親媽媽族群，其實這些單親媽媽們和她們的孩子，住在平宅還是遭遇了很多不愉快的居住經驗，甚至會影響她們向外發展的行動。本章節就將針對這一面來進行探討。

第一節 一切都因不安全而起！

犯罪對女人心理上的威脅比男人大很多，因此她們不得不每天過著緊張的日子（婦女與都市環境 國外文獻回顧與台北市的經驗研究）。婦女對犯罪受害的恐懼遠較男性為廣（程衛東譯寫，1991）。確實很多媽媽們在進駐到社區之後，也紛紛的表示，住在平宅社區最讓她們感到不適的就是缺乏安全感的問題，這樣的不安全感對這些獨自一人帶著孩子的媽媽們而言是更加的強烈，不安全感更是往往對她們的生活造成不小的影響。

母親與小孩的不安全感強烈

單親媽媽普遍容易遇到安全感的心理困擾，由於世風日下的情況，單親媽媽感受到的威脅將更為強烈，也許對一般人來說是微不足道事情，但是對單親媽媽來說可能是安全感受到威脅，提心吊膽的大事（引述自 梁瑪莉，單親家庭之探討 P193，1992）。對這些帶著孩子的媽媽們，有不少都認為住在這邊會讓她們有不安全的感覺，這也是居住平宅單親媽媽最多人反應的一個現象，她們的不安全感不只針對自己，還包括孩子，不安全感將隨著孩子的出入而延續著，她們的擔心亦將是雙倍的，居住上的不安全感瀰漫在自己和孩子之間。

住在這裡覺得不安全黑暗的死角很多，會令人害怕，住在這邊還是會住得很緊張，還有過騷擾電話打來，問你穿什麼內衣褲，很無聊的！住的隔音也很差，鄰居大吵大鬧都聽得到，常常會影響到生活（A01）。

可是小孩子會說，社區晚上都沒有路燈，住的地方又在巷子最裡面，黑漆漆的很可怕，晚上回家會不太敢走進巷子裡面，而且附近又有鄰居養那種很大的狗，這邊的很多人都被追過很可怕阿（A02）。

會不希望小孩子去太遠的地方，晚上也不要太晚回來，上次老三就和同學去跨年晚會，到很晚才回來，會很擔心啊（A02）。

誰知道住進來這麼恐怖阿！！被人家潑水、罵三字經阿，我小孩子都嚇死了，每次要下課都說媽媽你要在門口等我阿，我說好啦！！我說帶朋友回來沒有關係，你盡量不要給我出去，你帶朋友來我看得到阿，你出去我看不到我會擔心阿（B04）。

變成單親會擔心小孩子變壞啊，會擔心有人來騷擾啊，我自己都要很小心啊，晚上就叫小孩子早一點回來啊，不要在外面惹麻煩，說實在真的住得很緊張啦（B05）。

不只她們自身反應不安全，孩子也會覺得住得不安全。令她們感到不安的原因很多，多是對不明的人身安全感到恐懼，而且居住於此不安全感會影響她們的生活秩序和範圍。像對於犯罪受害男性通常會致力於保護其財務，女性擔心的是身體上的侵犯，她們會在生活方式和行為上做出調適，例如加諸於自己的限制、晚上不外出、不單獨出門等等（程衛東譯寫，1991；畢恆達，1998）。很多媽媽就必須緊守著小孩少出門，晚上就一定要回到家中，才能減少她們的不安全感，不但生活得很緊張，也侷限了她們的生活模式，生活品質更是大大打了折扣。





一、恐懼原因：性別差異

人們對於環境安全的感覺，大多與人們對環境的迷思、人格特質、性別因素有關（KIRK，1988；引述自 都市婦女人身安全空間設計準則 吳瑾嫻等），在空間上女性較男性容易產生不安全感，讓她們感到恐懼不安全的原因，有很多是性別認知上的差異所造成的，例如女人常常被認為是弱者，必須要有男人來保護，這般男強女弱的觀念讓女人失去自信，也加深了女人對空間的不安全感（吳瑾嫻，1997）。在一般認知中女性容易覺得陌生男性具有危險性，但是反觀之，一個男性的伴侶就會被視為是家庭的支持者，更扮演了保護者的角色（吳瑾嫻，1997）。而單親媽媽的家庭，缺乏了社會觀點中所謂保護者的丈夫角色，現在住在平宅社區又有很多身分不明的陌生男性，因此單親媽媽較一般人更容易產生不安全感不是沒有原因的。

樓上樓下又都是老先生，一家都是女孩子會擔心，住對面的不太友善，好像有點精神分裂，養了兩隻狗，只要狗一叫，就會罵人。住在這邊的老人很多，有些有精神病的又會亂打人，都是女生會比較害怕（A02）。

這邊很多不良少年，還有很多老伯伯，有的又有精神病，像我住院這幾天，我就會很擔心阿，尤其姐姐和妹妹是女生，我就會很擔心，可是這邊又有誰能夠給我幫忙（A03）？

因為附近流浪漢什麼蠻多的，我一個女人又要照顧三個女兒這樣嘍，當然會擔心到他們的安危呀，如果晚上天黑了，我就比較不贊同他們出去，要買什麼我大部分都會自己去買，因為萬華地區嘍什麼流浪漢複雜的人物會比較多（B02）。

特別是性騷擾和性侵害是女性最為擔心的一件事情，這雖然也是處女情結等性別歧視所造成的（畢恆達，1998），但是此般社會性別觀念就是如此影響著大多數的女性，而且受到社會對男性氣質意義建構的認知，容易傾向於將陌生的男性視為具有潛在攻擊性（吳瑾嫻，1997），再加上媒體的渲染，性暴力這種男性用性的方式對於女性的暴力行為，更是造成了女性特有的空間不安全感。

說真的我不敢，光我們對面那個變態，反應了也不了了之，叫我們不要理他不要理他，門開開的就在那邊拉（自慰），有時候還不穿褲子，沒辦法這這又不是我們的家（A04）。

是沒辦法，如果說是男孩子我還比較，女孩子隨便給人家弄一下就完蛋了，就沒用了，我就教我女兒，以後有人來問，就跟他講說爸爸去執班，做什麼就說是警察啦！！這樣也是善意的欺騙啦！！不然很怕人家知道我們只有三個人會對我們怎麼樣（A04）。

這邊都住一些老人啊！！阿有的七八十歲老歐吉桑唷 攏愛欺負因仔！查某因仔！！這款有得老ㄟ要分開ㄟ，阿有得查某因仔不敢講阿，一些老歐吉桑吃那幼齒的女孩子啊 （A06）。

拜託我只有一個人在家耶，你是男生耶，講不好聽把我怎麼樣了我也沒輒耶！！真的想到這點唷，有一個朋友真的就因為這樣被人家強姦了耶，！所以說唷那個太太一個人在家的真的不能隨便讓人家進來啦。我能閃就閃啦，像我這樣沒有丈夫在身邊的，我們沒辦法跟人家惹事情啦，能省則省啦（B04）。

所有的人都叫我去交男朋友阿，我說我不要阿，我有兩個女兒耶，你看人交得不好女兒都被人家殺死耶，好恐怖唷 哈哈，真的很可怕耶（B04）！！

單親媽媽們在平日生活就非常的擔心，居住在平宅社區裡覺得有很多來路不明的男性，她們容易感受到陌生男性的不友善、存有敵意的眼光讓她們感到恐懼（陳裕文，1997），加上她們都只有自己一個人和孩子們，尤其是那些一家都是女孩子的家庭，會覺得沒有男性父親的保護，擔心沒有能力可以保護自己和孩子，讓單親媽媽她們比一般家庭的婦女更容易感到害怕，更容於在居住方面產生不安全感，但是對於這些不安全感她們也只能表示無奈，而採取退縮和侷限的行為來保護自己和孩子，這樣的不安全感確實會剝奪了她們的生活自由。

二、恐懼原因：社區成員

上述提及的女性不安感強烈的原因，很多是來自社區成員的組成，這些社區的成員對她們而言是安全上的一大隱憂。

在這邊的也有很多是單親，很多單親家庭也不是很正常，都放著小孩子不管，小孩在社區裡面做了什麼學壞了都不知道，小孩子就這樣子沒人管就變成社區中的不良份子（A01）。





我們這邊很多年輕人，明明就身強力壯，卻整天在社區裡面晃來晃去，遊手好閒，他們明明就有那個能力，為什麼就不能多為社區出一點力呢？變成小混混在這區裡面混，反而會讓大家都覺得很害怕（A03）。

像這邊都是老阿公啦，會摸小孩子的頭，也有的都穿內褲而已，有一次小孩就跟我說，媽媽那個伯伯好奇怪一直拉一直拉，我就很緊張他在拉什麼，後來我才知道是那個（自慰行為），像這樣子我們只好把門關起來阿，不然怎麼辦（A04）。

困擾的就是人口複雜阿，以前剛來的時候，對面之前還住著流氓，還吸安非他命，我是說我們門口對面，我們對面那家，也就是說三步那麼近（A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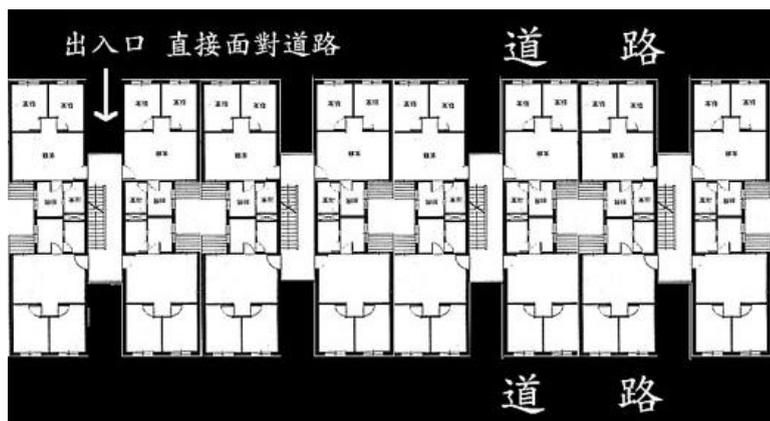
頭先住進來唷，看到這卡亂，心情會卡驚啦，慣習就好了，會想說孩子如果長大要離開啦，會這樣想，因為這裡人的水準擺卡低，卡沒公德心，看到這附近的因仔按咧唷，真亂阿。我就顧孩子卡牢咧，伊較不敢欺負阮孩子，他們遇到壞人就不會，壞習慣的很多，咱哪對牢牢有差啦，有一次有因仔要來打阮子，我講汝給我打看麥，汝給我打我馬上送你去派出所，對阿，所以就不敢給他欺負阿，因為我擺對牢啦（A06）。

還有常常聽到附近鄰居在吵架阿，早上差不多七點他們就在大聲叫叫叫，叫到我都出門了還在叫，兩個夫妻為了管小孩的事常常吵吵吵。還會有人來亂敲門啊，我就都有在家，我跟小孩說不怕，我們不要理他們，我們門關著不要理他就好了（B04）。

很多媽媽們反應社區中有較多的老年人和不良少年，她們認為社區中有不少素行不良的鄰居，因為平價住宅是屬於社會福利的一環，提供給需要的人來居住，居民來自各個層面，她們大多覺得社區的成員組成複雜，單親媽媽們本來就已經容易產生不安全感，這些陌生的鄰居，和一些令人猜疑的舉動，往往就促成了單親媽媽們居住於社區中的恐懼。

三、恐懼原因：住宅公私領域不明的恐懼

而平價住宅的設計上，是每棟樓數十戶共用一支樓梯，而這支樓梯並沒有特別的大門或管理，每戶人家和外界的隔離就是一扇鐵門，每戶人家的門口就是緊鄰外界公共區域，什麼人都可以進出各棟大樓，外人要入侵社區真是再簡單不過了（圖七）。這種公私領域界線的模糊，容易讓居住者產生「被窺視」的感覺，亦造成了這些媽媽們的不安全感。



圖七 公私領域模糊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1. 失竊事件頻傳

因為平價住宅的居住單位空間不大，我訪談的媽媽大多都居在十二—十四坪的空間裡，因為空間不大所以她們剛來的時候都會將一些衣物曬或放置在門口，但是她們都會經歷過衣物被偷的經驗，小偷的光顧不僅造成生活緊張，更會產生財物損失。

曬在外面會丟掉耶，我剛搬來把衣服曬在外面就有不見過ㄟ 所以我現在不敢啦！！我就房間吊一些阿，這邊吊一些阿，因為我們房子實在太小，有時候可以在頂樓曬衣服，可是還要爬上去，還是會被偷阿（B03）。

我剛來的時候常常被偷，結果我現在根本就不敢曬在外面阿（B04）。

門口經常放東西都被偷，學生制服也偷、衣服也偷，我衣服現在就都曬在裡面，我衣服給他偷沒關係，可是我小孩的制服我就給他買兩套，兩套顏色不一樣啊，有一次那個人穿出來我就知道是偷我們的啊，可是那個人也是社區的人，我本來想抓他想想還是算了。還有涼被曬出去、掃把放外面也被偷（B05）。





衣服曬外面會被偷走阿，所以說我們又專程做鐵欄杆，曬在窗戶外面，他們偷去不是穿，是拿去玩，不知道是去玩還是去當抹布，就是這樣，（所以你們就是盡量東西能放在家裡就放）對阿，更離譜的，他那個無線電鈴阿，無線的，他只偷了外面的，裡面拿不到阿，他外面的也是偷走，他看了漂亮阿就拿了（A05）。

而且這裡失竊率很高，內衣褲吊外面會被偷，衣服鞋子什麼也會被偷，所以就乾脆都放在裡面（A02）。

我們家衣服吊的整個都是像萬國國旗哈哈哈，不掛外面是因為外面的男人阿，給你攔來攔去，唉唷~吊在外面的都是老一輩啦（A04）。

有~以前有被偷過，而且他是偷我們女生的內衣，後來被我們抓到（社區的人嗎）不是，是外面來的，結果被打了一頓，還要抓他去警察局，結果他求我們不要，結果就沒送去，只有偷我們的，很無聊耶變態（B02的大女兒）。

尤其是很多媽媽都有貼身衣物被偷的經驗，貼身衣物被偷的感覺更是令她們不舒服讓她們覺得。這種型態的偷竊，就好像是一種變相的性騷擾，因為貼身衣物的被竊就好像是她們的身體被間接侵犯一般，就算不是直接的身體傷害，但是對女性的心理還是造成了傷害，這種現象顯示出附近有對女性懷有不善意圖的人士存在。而且時常發生的偷竊行為，也等於在告知外人要入侵社區是有多麼的容易，不安全感自然油然而生。

2. 外人容易侵入社區

除了看不見的小偷入侵，還會有奇怪的人隨意進入社區，有的是來行騙，有的是流浪漢和不良少年在社區中集結或是遊蕩，還有媽媽看過妓女進出社區逐戶敲門，社區中總是有很多不同的陌生人在進出著。

（1）有人前來行騙

還有過一次有人說什麼要幫忙檢查瓦斯，來騙錢的。也有人會亂按電鈴，後來我乾脆就把電鈴拆掉，窗戶外面又不知道為什麼有裝爬梯（天井處），很怕有人會從那邊爬進來，（A01）。

我們以前就差點被騙，進來說拔我們瓦斯頭，說你們不要裝這個，裝別的比較安全，我說我們沒有錢，他說沒關係你先裝可以分期付款，我說分期付款我還是沒有這麼多錢，我跟他說我不買，他竟然就不給我原本的瓦斯頭裝回去，我就很生氣，我說如果你不給我裝回去瓦斯爆炸小朋友怎麼辦！！我很生氣就叫我弟弟來，我弟弟就跟他兇，他可能想說家裡有男人就對不起對不起，我弟弟就住在我媽媽那裡，我兄弟不可能常來啦，都碼是我帶去那邊看阿公阿媽，那時候我們剛來也搞不清楚，跟我說他們是什麼瓦斯公司，我問我弟那個到底要多少錢，他說那個菜市場才三百多塊，他給你賣五千多塊（A04）。

他說檢查瓦斯，說是政府派過來的瓦斯檢查員，結果沒壞的瓦斯被他弄壞了，然後在幫我們換新的，其實他也有換東西啦，可是那個東西特別貴阿，外面兩百多塊的，他說要六百塊，他給我換一換以後，我出去看竟然兩百多塊就換得到了（A05）。

會阿，他在那邊敲阿，我就打開裡面的門，跟他說不要不要，我不需要你走開這樣。我們這邊就有人被騙了好幾千塊唷。說什麼免費弄瓦斯，我說你們說免費都騙人的啦，我也不要讓你進來啦，我在瓦斯行人家會幫我提醒要換啦，我不需要你來弄啦（B04）。

這些騙子可以輕易的走進社區，直接敲門按電鈴，直接和媽媽們接觸，很多位媽媽都有同樣的經驗，有些媽媽們就這樣子被騙了錢，若是有個萬一可能不只錢財不保還喪失了生命。

（2）有妓女進入社區

還有咧，還有服務到家的妓女，她每一層樓都給你敲門，我就奇怪，怎麼有人在敲，每個門都敲，我就打開門看，結果他敲到樓上去了，又從樓上一間一間敲下來了，我就打電話去辦公室，為什麼，我還沒有打電話之前，我打開門問他你敲門敲到樓上去，又敲下來，你是在做什麼，他說再找朋友，我說朋友，阿朋友是幾樓的，不可能說每家都是你的朋友吧，阿我為什麼不認識你，他說沒有沒有，就走掉了，阿辦公室說那是服務到家的妓女（A05）。

也有媽媽反應，有妓女直接進入社區，一間一間敲門希望進行交易，這樣的行為入侵社區一樣會造成媽媽們的困擾。





(3) 有不明群體結群

其實最讓媽媽們感到威脅的，是社區裡面常常會出現不知來自何處的流浪漢，在社區裡面遊蕩，到了晚上還會有外面來的青少年成群結黨，在社區裡面逗留，這些外來的入侵者，沒有人知道他們下一步會做些什麼，這些陌生人的存在，對她們而言就像是不定時炸彈一樣，令媽媽們感到不安。

對阿會怕啊，平常都不曉得那些從哪裡來的是叨位來的因仔，我是沒知啦，攏抵樓腳那邊，呵呵~苦笑，晚上這附近都是，都在遊蕩不會啦，攏按咧整群啦，整群結黨按咧啦，真的是，阿阮給叫，尹攏沒聽啦！結果還把我的摩托車鎖起來 哈哈哈哈哈，一台腳踏車碼給我偷牽去(A06)

我講那些不知誰ㄟ因仔要顧好阿，才十四五歲，十六七歲就在那邊親，那邊樓，樓梯那邊也這樣親這樣樓，碼不知叨位來的，有的說樓上的，有的說這支樓梯有因仔就這樣，這些因仔唷要用愛心跟他們講啦，不能用罵的啦，罵他們到時候被打，都是不知道哪裡來的查波因仔，警察也沒他法度，四樓那裡有一些因仔，他們在那邊玩，玩到差一點火燒厝，跟他們講，阿有來鎖起來，也都被撞開阿，攏馬在樓上，碼沒伊法(A06)

會有人聚集啊！三樓比較嚴重，會聚集一些人(B01)！

覺得我們社區裡面還蠻複雜的，有一些流浪漢蠻多的，所以如果太晚就不喜歡我女兒他們出去了(B02)。

樓梯比較少，都是樓角處、還是壁角，不然就是巷子底啦！！巷子裡面會結群啦(B03)！！

我們晚上就幾乎都不出去了。我們這邊很多流浪漢阿，在前面那個樹底下邊，很多賭博的、流浪漢阿、流氓因仔阿。怎麼講反正三教九流的人都來啦，有是社區的，不是社區的。這邊很多唷，上次有一個被社工趕走的，現在又一直跑回來，因為他知道這邊會有人給他東西吃啊，社工人員把他帶走好幾次，帶他去安置好他不要，就一直跑來啊(B04)。

對環境的熟悉度，和能有效掌控環境都是影響女性安全感的重要因素(吳瑾嫻、唐筱雯、程衛東、鄭敏慧，1997)，一個有自己熟悉的人事物的環境，也表示與容易去掌控，這是相互影響的，但是因為社區設計時造成的公私領域模糊，門口變成一個灰色地帶，她們能夠控制的安全機制就只有自家的那一扇門，門外

的環境是她們無法掌控的，媽媽們對於環境的可控制性就已經很低。再加上因為公私領域的模糊，這麼多的陌生人可以隨時隨地的進出社區之中，更讓媽媽們覺得社區裡人口複雜，而且多陌生人的存在和他們行為，對整個社區來說是一種無可預期的變因，尤其是到了夜晚外人群集的時間，有些青少年甚至就集結在出入的樓梯上，平常的環境就這樣受到外力的改變，媽媽們的生活似乎隨時有可能被人窺視或侵入，在隱私方面備受威脅。這些情況大大的降低了媽媽對於居住環境的熟悉度。這兩個不利的條件更是促成了媽媽們強烈的不安全感。





第二節 照顧與工作的兩難！

她們很難找到一個同時可以找到工作、便於托顧小孩、以及便宜得付得起又安全的房子，通常只有在城市的衰頹地帶才能找到這樣的房子（婦女與都市環境國外文獻回顧與台北市的經驗研究）。雖然說媽媽們來到平價住宅解決了無處可居的問題，不用再為昂貴的房租費用而煩惱，但是在這裡她們一樣還是要面對工作和照顧之間的難題。

照顧與工作難兼顧的現況

單親家庭的子女照顧問題比起成為單親之前更容易讓這些家長感到困惑（薛承泰，劉美惠，1998；謝秀芬，單亞麗 1994，梁瑪莉 1992，翁毓秀 1995）尤其是單親家長只有一個人，必須同時身兼父職母職、或是家庭家計的負擔者和孩子的照顧者等多重角色，這樣的重擔往往壓得她們喘不過氣來。

這些媽媽們在描述她們的生活時，總是會有很忙很累的感覺，因為她們必須在工作和照顧小孩之間做選擇，甚至在工作和小孩照顧之間與時間賽跑，雖然她們搬來社區之後，在居住方面的問題似乎比較穩定，但是她們照顧和工作之間的問題還是很難獲得協調，也因此而煩惱不已。

那時候剛搬到這裡是還有在工作，可是工作的地點比較遠，要接送小孩子，然後趕去上班，這樣也就算了，每天上班，根本沒有時間和小孩相處，早上那麼匆忙，沒時間談天，有時候回到家晚了，小孩子根本已經睡著了，小孩子有時候有心事想和我說，可是我在家的時候小孩又已經睡了，到了早上想起來要和我說，可是又擔心他一個人在家，根本就不知道小孩子在做些什麼，又沒有人可以幫忙照顧，不像一些家裡有爸爸有媽媽或是有阿公阿媽，可以幫忙，我只有一個人，什麼都要自己來，只能夠靠自己啦（A01）。

可是像我想做服務業，時間不固定，沒有辦法照顧小孩子，又沒有人可以幫忙（A03）。

我會再去他家載零件，在板橋，也是蠻累的，這個是他限定我一天交一次。就是送完妹妹就去，有時候晚上帶著妹妹一起去，去到那邊差不多要一個鐘頭耶，騎摩托車嘛，沒車了阿，付不起阿，阿又壞掉沒錢修理，乾脆作廢了，每天就這樣來回就要耗掉兩個小時耶，然後在他那邊的時間不算，每天去那樣至少要三個小時可是帶小朋友的話，路途遠的話，真的是很累（A05）。

那時候小孩子剛帶上來，因為我們有時候趕工，就要很趕要做很晚，幾乎煮個什麼做個什麼都很緊張這樣子，小孩子看我這樣就跟我說：媽媽你都沒時間管我們，也沒有時間理我們，你能不能不要做衣服了（B01）？

這個照理說應該是國小二年級，因為肝硬化身體不好，（就念這邊的國小）恩，大理國小那邊，（都是你帶他去學校）有時候有，有時候我先生，有時候我大女兒，因為我腳不方便，都要騎摩托車載他去學校。我的生活就是這樣過，我都覺得我時間好不夠用欸。有時候我想說我幹麻那麼勤勞，可是就是家庭的需要阿，所以說覺得人生過的好累好忙欸。有時候想開點又覺得沒什麼。反正我人很容易滿足啦。（B02）。

剛搬來小孩子小阿要照顧小孩子，就沒有去找工作，阿我就是做手工啦，那時候作手工價錢比較高阿，現在比較少啦，現在手工不好賺，做了一整天腰酸背疼又沒幾個錢，可是可以顧小孩啦（B03）！！

阿有時候我出去工作就把他們關在家裡（放他們在家不會擔心嗎）會阿，當然會阿！就做一做就中午要趕快跑回來餵阿，所以那段時間我好累你知道嗎！？單親媽媽幾乎都是這樣而已啦！最大的阻礙可能是小孩子會心理不平衡，我覺得我一路走過來是還好啦，是經歷過太多了啦（B04）。

因為你常會覺得時間不夠用，啊像那個我要跨越出去找一份工作我都要考慮到小孩子的身心上的一些問題，因為畢竟不像之前你自己一個人，你想做什麼都無後顧之憂。就是今天比較不能平衡的一點，你今天如果要照顧經濟的話，對小孩子的照顧一定有所 lost 的地方。因為他也會常常跟我講，媽媽你能不能陪我作功課啊！？我手邊有幾個案子我就必須作個篩選，然後再重新出發這樣。後來還是以小孩子為第一順位，我比較擔心他的課業。去年我做早餐店來講，他的課業哇 摔得很離譜（C01）。





媽媽們不論是在照顧上，或是在工作上都有很難平衡的問題，顧了工作賺錢給孩子唸書，卻又變成沒辦法陪孩子讓孩子寂寞，但是反之顧了孩子卻要為孩子的讀書錢而煩惱，這樣的兩面為難，讓她們的生活忙碌不堪，甚至其中一位媽媽還讓我看了一本小記事本，那是她用來安排每天要做的事情，每個格子都寫的滿滿的，因為這位媽媽表示說他很忙，忙到很多事情不用筆記本寫著就會忘記。

一、照顧難題：小孩在社區會變壞的擔心

媽媽們會很難在照顧與工作之間取得平衡，這些媽媽通常會則一而為之。有不少媽媽會選擇以照顧孩子為重，雖然有很大的原因是來自於社會加諸於女性的母性、或是照顧是女人的天性的性別角色預設（胡幼慧，1999），去促使媽媽們做這樣的選擇，但是讓她們選擇以照顧為重的其他環境性因素還是不少，其中有很大的一個原因是將小孩放在平價住宅社區讓她們非常的不放心。

這邊很多小孩都沒有人管，本來還很乖的小孩常常一長大教了壞朋友又變壞了，社區裡面有很多不良份子和青少年聚集和遊蕩，很怕小孩去和社區這些不良份子結交會變壞、會是被傷害（A01）。

可是還是很多小混混都在這邊晃來晃去，人口很雜，就會覺得很擔心阿，會有不安全感，也很擔心小孩會受到影響（A03）。

不是很希望和社區裡面的小孩子在一起，怕會學壞，所以我們還是會篩選。這種環境本身對小孩子有一種迫害力，我本身是因為小孩子的力量讓我住在這裡，不然我真的很害怕住在這裡。我們並不是不願意出去工作，真的是要看情形，我把小孩子放在這邊自生自滅，我去外面工作，回來得不到小孩子的心，小孩子淪落到社區裡面變得亂七八糟，那我寧可不要去工作，寧可苦一點，讓他們先好好的長大，我是真的沒有辦法，不然我很不願意住在這邊（A04）。

沒有申請代賑工，就是因為卡在小孩子，小的才剛上一年級，還不放心先帶他一年讓他熟悉環境，再來讓他姐姐帶，我才有心情去工作，小孩子是我唯一的依靠，要我丟下小孩子去工作我寧願不要我寧可喝水，現在都會帶小孩子上下學（A04）。

然後這邊的教育程度不怎麼喜歡，因為怎麼講，這邊的人口複雜，是什麼樣的人都會來這邊住的，以致於各層次的小朋友都會有。就是在視線

範圍以內活動，(要小朋友都在你看的到的地方玩)對阿，我們看得到阿，被欺負了趕快帶走，被教壞習慣了，趕快帶走(A05)。

這裡都沒有朋友，他們回來我都顧牢牢，不曾出去!他們也都不出去，我都陪他們啦，有在我都陪他們卡多，攏碼你要吃什麼，要做啥，查某的回來我也都這樣帶出去，哇攏沒給他們單獨出去(A06)。

我不一定要賺很多錢，說要找一個真正小孩子都照顧得到，薪水有很多的很難，因為像我這種年齡找工作，外面沒有人要啦!因為那次那份工作就是說要時候做統計，做統計年終的時候會加班到十二點，太晚了，我想最重要是陪我小孩子成長啦。我是蠻擔心自己小孩子沒出息，蠻擔心他們走偏的，我現在已經不再是衝刺什麼了，就是把我的小孩子帶好，現在社會資源夠用就好(B01)。

那像這附近就有很多小朋友變壞阿。我們小孩子很少在這邊跟人家勾搭，小孩子的朋友都是學校認識的，不過現在沒有都是各自的。我們搬來小孩子很小很少下來都是在樓上，有時候我在做手工阿他們就跟著我做阿，很少下來跟附近的人。我們小孩子顧好就好了(B03)!!

阿就是這邊的風氣比較不好啦，可是也不能這樣講話，因為就算不好我們小孩子也要自己拉好啦，自己要管好才對啊，不能怪這個社區啦。就是要將小孩子拉的緊緊的，不要讓他變壞就好了阿(B04)。

我都不讓小孩子出去，我們鄰居的小孩子帶去那邊人家抽煙的地方啊，我以前窗戶還沒做好的時候，都可以看到那些大孩子打小孩子，要他們回去拿錢，我就叫小孩子看啊，那有一天我那個小的就被帶去那邊，結果那天回來我把他抽得很厲害、打得很厲害，因為帶去那邊一定變壞的，我就要打到他都不敢過去(B05)。

幾乎所有媽媽都不敢單獨將孩子留在社區的家中，是因為社區中有不少讓媽媽感到素行不良的青少年會在社區中遊蕩，若是將孩子單獨留在社區中媽媽們會擔心孩子不小心學壞了或是被欺負，這和之前提到讓媽媽們感到不安全的因素是相互關連的，目前的居住環境無法讓她們安心的將孩子留在家中。像是有在此居住較久的媽媽表示，看到社區中有一些小孩因為家長可能忙著賺錢而將孩子留在社區中，結果就有些原本很乖的孩子因為在社區中交了壞朋友而誤入歧途，她們會擔心這樣的情況也發生在自己的孩子身上，因此很多媽媽都選擇緊緊的守在孩子身邊，媽媽們必須花費更多的心力來照顧孩子，才能拂去她們心中的不安。





二、照顧難題：誰來幫忙照顧？

那麼如果媽媽們想外出賺錢解決家中經濟問題，但是卻又不敢將孩子留在家中，一般的解決方式就是請人照顧或是送到育幼中心安置小孩，但是這些請人照顧的動作卻必須付出一大筆金額，這對這些有經濟壓力的媽媽們而言是非常奢侈的，因為她們根本無力付出這一筆錢來。

那我覺得說，他們當然會很簡單的一句『小朋友給人家帶阿！你可以全力以赴作你自己的』，可是我現在沒有收入的狀況之下，不可能再壓自己的擔子對不對（C01）！？

你總不能說把小孩子丟回家，家裡小孩子夠多了。對不對！？我現在來講，托給別人來照顧的話，也是要一筆費用。我目前來講是沒有辦法承受的（C01）

因為大家都有小朋友要看，阿老的太老了不行，他都欠人家看了，自己看的來的就算不錯了，所以我大部分都自己帶，風風雨雨要去交貨的時候，我們兩個也是穿著雨衣一起去（A05）

（這邊也可以幫忙單親帶小孩的嗎）沒有啦，小孩子還是要自己帶阿（B03）。

既然沒有辦法將小孩送請專人照顧，那麼是否可以請熟識的親朋好友代為照顧？但是這些媽媽們卻都是單槍匹馬的來到社區之中，在社區中通常也找不到熟悉和可以信任的朋友或是家人可以幫助她們，她們還是必須自己想辦法解決。

媽媽們表示在這個方面，其實她們可以去申請托育補助，附近也有幾所有簽約的特約安親班，學費會比較便宜。但是她們表示這兩年來，托育的補助金必須有工作才能夠領取¹⁰，而很多媽媽們因為沒有工作而不能領取這項補助金。

兩年前有安親班補助，可是現在要有工作才能夠申請補助，像我現在只能算是在朋友那邊幫忙，怎麼提出證明。我身體有殘障，以前有殘障補

¹⁰申請就托兒童托育中心者，須檢附父母雙方近三個月內薪資給付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中度智能障礙、中度精神障礙、重度以上）或近三個月影響工作能力達三個月以上之診斷證明書（台北市社會局）。

助，現在也都取消了，而且我的小孩因為早產身體很不好，常常要跑醫院，說真的補助不夠用（A01）。

家扶中心有安排小朋友的課業輔導，是約時間去中心上課，以前有請過奶媽，可是太貴了，之前小的上安親班有補助，可是現在沒有工作就沒有補助，社會局給安親班的補助約四千五百多，車費五百到兩百，生活補助五千多。不過之前和安親班的老師認識，老師就住在這附近，對小孩會比較照顧。不過我再忙每天晚上我一定煮一餐和我小孩一起吃（A02）。

早上送他們去學校，回來就要洗衣買菜，然後就要去接小的回來，然後教他寫功課，然後晚上就換姐姐回來寫功課，沒辦法去安親班，說要有上班才有補助（A04）。

其實補助金必須有工作的媽媽才可以申請的原因非常的明顯，無疑就是希望媽媽們走出家庭，用工作行動來脫離目前的低收入身份，阻止媽媽有懶惰不工作的傾向。因此有工作的母親就可以獲得安親補助金做為鼓勵，但是這樣又陷入一種弔詭的現象，這些母親在無法解決托育問題下，根本無法安心卸下照顧責任外出去工作，這麼一來又要如何提出工作證明領來取有補助金解決問題。（像這類福利政策要如何介入、介入的程度又要如何，本來就不是一個簡單的問題，其中的平衡更是難以拿捏，本來就不是一朝一夕可以解決的，還需多方的討論協商和適時適地調整。）

三、照顧難題：平宅附近找不到合適的學校

而且就算媽媽們經濟能力尚可以將孩子送去學校或是托育中心，但是她們還是要為教育品質和教育環境而擔心，其實在平價住宅社區附近都設有照顧的機構，或是有鄰近的學校，但是同樣的問題還是發生在校園裡面，社區附近的學校在媽媽們的眼中似乎仍然不是個安全的地點。

覺得教育真的有問題，小孩子在這邊唸幼稚園的時候就會被附近的小朋友欺負，所以小孩自己就說不想念這邊的學校，所以現在小孩唸的是木柵考試院附近的永建國小，小孩的朋友都是在學校認識的，沒有和住在這邊的小孩有來往，小孩喜歡打籃球，有時候小孩的朋友也會來家裡玩或是一起做功課（A01）。





公立的就是什麼層次的小朋友都有，(是指安康這邊的公立木柵托兒所嗎)對阿，那個不用錢的阿，所以各層次來這邊住的都有阿，所以我就去選一家，可是都是要錢的阿。現在在學校後面的三立托兒所，本來跟我講說註冊費三千而已，後來又漲了一千，而且學生保險也不算在內。又外加了，所以不怎麼誠實，我想換又不知道要換哪一家，因為這邊都很貴，很少可以找到那種有教無類的(A05)。

(那他們小學是念這附近的嗎)沒有，讀中山，我每天都送出去到那邊讀，因為這邊的小孩子環境不好，我怕，那時候我怕他跟這邊打交道的話喔，這邊都一些不怎麼好的小孩子，所以我不敢在這邊讓他(A06)。

跟社區互動很少，這個老大搬來這邊讀國中，會來都不出去的。老二就沒有讀這邊的國中。阿老三本來也念華興後來轉回來念雙園，念到他們老師跟我說你這個兒子本性不壞唷，只是很容易被別人鼻子拉著走，這樣也很容易變壞唷。那個老師也跟我很好，我就想個辦法把他轉學了(B04)。

社區有不良少年進出遊蕩的不安全印象，直間接的影響媽媽們對於附近學校的印象，在附近的學校也有可能是不安全的，媽媽的擔心隨著孩子進入學校而上升，很多媽媽們就選擇將孩子送到離社區較遠的學校去來解決她們的擔心，但是這通常會讓媽媽們必須花費很多時間來接送小孩，甚至還要付出一筆龐大的學費、交通費做為代價。

他從十個月的時候就在那邊讀了，讀到去年搬來這裡為止，他還叫我說坐捷運去，買二十塊的就好，到那邊不要出來，他們的老師去裡面把她帶出來，(這樣可以考慮)阿天天的，我的身體沒法度，而且要做三段的捷運，要兩個鐘頭左右，他們上學最晚是九點，那我七點要出門，那小朋友爬不起來，我也太累了，所以說就選擇這邊(A05)。

其中一位媽媽還表示，在以前租屋的附近有一間教學良好而且不收他學費的育幼中心，將孩子放在那裡她很安心，但是因為搬來到社區之後因為太遠了而無法再讓孩子繼續唸原來的學校，可是社區附近又沒有可以讓她放心的學校或是便宜的學校，孩子的托育問題變成了他現在一大煩惱。雖然平價住宅解決了她住的問題，但是在這裡對媽媽們而言卻是無法安心安置孩子的環境之下，卻反而又衍生出難以解決的照顧與工作兩難困境。

四、工作難題：為了孩子，不能工作過度倒下

而工作是解決媽媽們經濟問題的一大主力，但是這些媽媽在進入平宅之前都經歷過一段很不平靜的生活，來到這邊好不容易可以安定一點，加上又必須花費很多心力在小孩的照顧問題上，這些媽媽們再也不敢多兼差，為了孩子她們需要保有健康的身體，才能好好照顧孩子。

現在覺得自己連生病的權力都沒有，一但我病倒了住院了，小孩子怎麼辦呢（A01）。

我小孩還小，真的沒有辦法出去工作，我自己身體也不是很好，小孩子還這麼小，如過我身體搞壞了！倒了！這兩個怎麼辦？像這邊就只有安親班，我也不敢請外面的人來帶，有時候三個人想到爸爸就一起哭一哭阿（A04）。

你若是不顧健康不行啦，阮仔攔細漢，那我萬一中風還是什麼，這兩個要怎麼辦，對不對（A06）。

所以我現在想很開了，目前這個工作顧好就好了，小孩子乖乖的就好了，我不要那麼累了，我現在在在做好累的話就真的負荷不了了，像過年有很多工作阿，很多什麼廚房、房子要打掃的工作都打電話來說阿，結果我就不敢接阿，我寧可休息也不要接阿（B04）。

我都是自己顧自己，這樣我才能照顧小孩。我就是為了小孩，我要把他的小孩照顧好。小孩子都是我一手帶大的，小孩子叛逆期的時候，把我逼得想要去跳海。現在孩子的費用東一個西一個，生活費用太高我才造成這個壓力啦，還有小孩子不懂事造成我的打擊，我受不了因為我沒有地方休息啊！！我現在還不能休息啊，我現在就靠藥力控制啊。我現在天天都要靠吃藥物控制啊。我也睡不好，也要吃藥才睡得著（B05）。

因為這些媽媽們能夠找到的工作，大多是低技術高勞動力的工作，其中還有媽媽以前曾經做過建築工人等工作，她們工作辛苦但是薪資不高，有不少媽媽曾經因為過渡工作而搞壞身體，變成工作也無法好好做，孩子也沒辦法好好照顧的窘境，以此為前車之鑑，在工作和照顧的天秤上，媽媽們還是做了以照顧孩子為重的選擇。





五、工作難題：身體不好難找工作（家暴者尤是）

我訪問的到媽媽有不少是家暴出身，她們在經歷過身體的暴力之後身體狀況都不是很好，就算非家暴出身的媽媽，也是很多人在進入平宅之前就因為曾經過渡工作或是意外，身體早已頻頻出狀況，在這樣的身體狀況下，會讓她們很難找到適合的工作。

現在因為身體下半身不便，脊椎不能長時間站著，沒辦法做粗重的工作，加上小孩子的照顧，很難找到工作，現在再回去做會計，人家都要找年輕的，而且我們的學歷已經比不上了，人家都不想用。曾經有想過要做家庭代工，可是現在比較少很不好找，而且他們大部分都是認識的才會讓你做，要有人介紹的（A01）。

像我想做服務業，時間不固定，沒有辦法照顧小孩子，又沒有人可以幫忙。說去做清潔工，身體又這樣，被醫生開證明，根本也很難找（A03）。

殘障非殘障，癱瘓非癱瘓，走是還能走，可是走不遠，人家說你去申請殘障嘛，我就是申請不下來嘛，對不對，還有高血壓心臟病嘛，都有阿，我就是申請不下來阿，還有高血壓、心臟病。醫生就是為我好啦就跟我說，有那張也不見得比人家好啦！他還是希望說，我這種人才阿，出去工作阿，可是我就無法工作阿（A05）！

因為一個殘障者有穩定的工作喔，正常人要找工作比較好找，阿殘障者多少會受到排斥，像同樣的錢人家要請跛子還是要請正常人（B02）。

以往的痛苦經驗讓她們失去健康，也等於失去尋求工作的基本需求。身體的病痛，往往讓她們不但難以找到合適工作，還要因為身體而付出大筆醫療費用，生活品質愈趨下降。除此之外，這些病痛隨時都會再度提醒她們，她們還是必須擔心身體變得更差，又進入導致連照顧小孩都沒辦法的困境。

目前完全沒有工作啊，之前的工作因為丈夫都會去鬧，這樣子根本做不下去，像這樣子誰敢請我（A02）！！

而且家暴出身的媽媽除了身體被打傷的情況之外，還會遇到丈夫去工作場所鬧事的困擾，而讓她沒有辦法找工作，因為根本沒有人願意雇用她。

六、工作難題：平宅附近工作不好找

先前有提過有幾位媽媽隨著進入平宅，就以代賑工的這份工作做為主要經濟來源，但是並非是所有的媽媽都會選擇這樣的工作方式。就算有了代賑工的工作，畢竟薪水不高，還是會有媽媽想要多賺些孩子的學雜費，或是存些錢以備不時之需，但是當她們試圖在外尋求工作時，卻都面臨找不到工作的窘境。

之前有申請代賑工，可是那時候我去申請，對方態度口氣都很不好，跟我說這個很多人在排隊要等很久啦，有工作的話就不要來申請了，聽到這樣覺得很生氣，我們雖然窮也很需要錢跟工作，可是這樣子糟蹋我們實在是氣不過，我們也是有尊嚴的阿，要被這樣說我寧可不去申請。這附近也不是很好找工作（A01）。

也有申請代賑工，不過等了兩年現在才有候補抽籤的機會（A02）。

對這位媽媽而言其實不去申請代賑工，是因為在申請的過程中心理受到傷害，但是其實媽媽則是表示，申請過後通常還要經過一段等待的時間，有好幾位媽媽就等了好幾年，而且因為申請者很多她們就算有申請也不一定等得到工作，可是畢竟不能一直等下去所以很多媽媽都會在試著在社區附近找其他的工作。

住在這邊工作不好找，又要照顧父母，沒辦法找工作，倒是想要自己開店，想開牛肉麵店，說時在這附近都沒有什麼好吃的 笑，我有空就會研究食譜，之前有在這附近找過店面，發現有一個店面位置不錯，可是之前的店都開不久，有人跟我說那邊好像風水不好想想還是就放棄那個店面了 哈哈，有想過要回去永康接那邊租店面，可是租金實在太貴了（A02）。

書又唸得不多，工作可以選擇的真的很少，想做卻很無力，社區裡面沒有伸展的空間（A03）。

有想過要在這邊找工作，可是找不到阿，像誰要請這種中間只有四個小時的，都要年輕的，這附近都是做食品的阿，吃的阿，店面的阿，都是要請比較年輕的（A04）。

有聽說這附近工作不好找啊，加上現在時機這麼不好 唉，我們這個年齡不好找了啦，只有待在這邊。（B03）。





媽媽們會選擇在社區附近找工作，還是為了可以就近照顧孩子，不過這麼一來也就限制了媽媽們的工作選擇機會，她們必須遷就在社區附近找工作，範圍一旦縮小當然工作機會也變小，與其說社區附近工作不好找，不如說是社區附近沒有可以接受她們的工作，她們總是因為年齡、甚至是學歷還被排除在外。

在這邊我多少可以撿一點紙，做一些環保這樣子，那邊就是在收紙的，現在一公斤好像有兩塊錢吧，兩塊錢的價錢就算不錯了。現在經濟不景氣連撿紙也蠻競爭的。（那會有人為了爭這些紙出事嗎）對阿會阿，就是盡量避免不要去跟人家吵就好了（B02）。

而其中一位媽媽表示，因為工作不好找，社區附近的資源回收場，也成了熱門工作，但是因為僧多粥少很容易引起糾紛，若是一個不注意為了賺錢也很容易讓自己捲入不必要的麻煩爭吵之中，而讓自己和鄰里相處不愉快。

如果只是光靠我改衣服的話也沒辦法生活啦，很不穩定阿，在公館那邊改衣服還可以，在這邊根本都沒有收入。以前在公館那邊除了有區公所的這一份薪水以外，我靠改衣服還可以有剩一點錢，現在來這邊我真的就歐沒有剩下的錢了，過來這邊根本就沒有辦法有多的錢，錢都只有剛剛好而已，可是剛剛好我們也要儘量存阿（B04）。

也有媽媽雖然擁有代販工的工作，但是她也發現自從搬來社區之後的收入減少了，原先因為居住地緣關係，租住眷村時可以幫阿兵哥修改衣服多一筆收入，但是為了解決住的問題搬來平宅，卻又切斷了她以前的工作來源。

其實平宅的區位對於她們在尋找工作尚有很大的影響，早期平宅所見的位置都是都市邊緣地區（台北市政府社會局，1990），雖然隨著都市發展和擴張，今日平宅的區位已不像以前那麼的偏僻，交通狀況也已經改善，但是難以在平宅附近找到工作的困擾還是依然存在著，尤其這些媽媽們都是從四處前來的，住到平宅可能會中斷她們原本的資源網絡，媽媽們在這樣的居住過程中根本很難累積屬於她們自己的地緣人脈、社會資源。而且基本上又回到照顧孩子這一點考量上，她們就算交通再便利，還是只能屈就在社區附近的有限範圍內來找工作，工作機會就是會因此而減少。

缺乏增加工作資本的機會

而且這些媽媽缺乏累積自我實力的機會，有的因為小孩而沒有時間接受職訓，或是職訓所授與的成果卻依然拼不過年輕人。

但是後來開始改用電腦，我就沒辦法了，我們國小畢業而以阿沒辦法阿。（沒有幫你們訓練嗎）有阿有訓練阿，我訓練訓練可是還是來不及阿，大學生很多阿後來都是選那個大學生啦，那些大學生是沒課才來打工性質的啦（B04）。

他再大一點我就已經將近五十了，我能作什麼！？我就常問我自己我能作什麼！？好累喔！尤其是我現在又時間的敏感性喔，我自己都不知道我該怎麼辦。我之前也有想過說去那個職訓中心，那我又問我自己我能作什麼！？我想學什麼！？其實我學會了話，我能不能邁出那一步，我能不能邁出那一步也還是小孩子的問題（C01）。

尤其媽媽們其實之前不論是喪偶、離婚還是家暴，或是為了居住和照顧保護孩子而煩惱的時候，這些永無止境的家庭煩惱早壓的她們忙不過氣來，更甯論說她們能夠去積極充實自己的實力，或是在工作場所闖出一片天，而在好不容易問定下來之後，卻發現自己已經掏空了，不知道自己能夠做些什麼，甚至要再回到職場都已經很困難。

就算因為居住在平宅讓她們可以不用為了居住問題而奔波，但是照顧和工作之間的問題卻還是互相干擾，照顧問題不解決就無法好好工作，無法工作也無法請人來照顧孩子，這樣的關係是一種不斷的惡性循環。而且整體回顧看來，不難發現大部分的問題還是發生在媽媽們不放心孩子而無法安心去工作，這又將可以回到原先不安全感的問題來說，她們因為社區帶來的不安全感，將自己的活動範圍侷限在社區附近，而衍生出了各種照顧與工作的問題。





第三節 無形的心理壓力

很多媽媽表示住到平宅以後生活比較平穩了，但是當我和她們繼續談下去之後，她們總是會透露出，她們住在這邊的另一種情緒，住在這邊其實她們會覺得還是有莫名的心理壓力，讓她們情緒低落。

在這裡們著也是悶著，在這邊會一直往不好的方向想，因為我自己都沒也什麼信心走下去，像現在經費又都被刪掉。現在出門就是要真的會不知道怎麼辦（A04）？

我刺激太大就變成這樣，只要壓力不要這麼大我就會好一點，我情況好一點我就會去散步，不然窩在這裡我會死掉 [開始哭泣]（B05）。

一、平價住宅帶來的心理壓力

1. 低收入戶的身份

因為平價住宅主要是針對低收入戶為主的居住福利，但是很多媽媽認為低收入身份是需要接受社會救助的人，並且居住在這邊鄰里也都是低收入戶或是生活狀況較差的家庭，而因此產生較為負面的想法。

覺得鄰居的素質不是很好，收入比較好的是不會這在這裡啦，多多少少覺得住在這邊會被瞧不起。社區裡面很多老人，精神病阿，有些人就是在行為思想上會比較偏激（A01）。

我會常常和老師溝通，也會告訴老師我們家的情況，很多家長就會跟我說，阿你怎麼都把低收入戶的事情講出去，那很沒面子，我就跟他們講，你是要面子還是要小孩子，你不讓老師知道家裡的情況，老師怎麼協助小孩子，就有些家長覺得住在這裡被瞧不起（A03）。

我是真的很無奈啦，不想住在這裡說真的，就是經濟嘛，一些事情就沒辦法出去，為了小朋友和為了我自己，不然我不想住在這裡，說實在我住在這裡自己覺得蠻自卑的，可是又無奈啦（A04）。

麥歸ㄟ社區攏這個，生活水準卡低唷 當然這邊卡複雜啦!!這邊卡沒這麼好啦，但是我自己沒那個法阿，自己的因仔顧給伊好，沒有辦法阿（A06）。

會住平宅的大家都知道不是單親的話，就是這個家庭很壞的才會搬進來住啦，這個大家都知道啦。以前是很怕人家知道阿，不過現在不怕了啦（B04）。

那我小孩子問我怎麼沒有人到這邊來看我們，我就說我們住三樓很高沒有人會爬上來啦，你們就是好好唸書唷好好賺錢，等我們有錢，我們上陽明山去買房子，你有房子在那邊住五十樓人家也爬上去啊!!我這樣說他們聽得懂唷，從此以後就不會問了（B05）。

過去我們都是處於一個比較 top 的，左右的朋友看我們就是 ㄟ你們就是這麼一回事，我是覺得說落差太大，我現在的心情就是說，很錯愕！我自己昨天也是想說很錯愕！喔 幹嘛我把自己搞得 搞到這個樣子！然後加上很多朋友對我家裡不是很看好，所以我一直覺得說我付出的代價實在是太大了真的。搞到後來也是一無所有，我本來是車子什麼都有，弄到後來是什麼都沒有。就這樣子啊，人家就等著看笑話（C01）。

先不論外人如何看待平價住宅的存在，這些居住在平宅的媽媽內心，就是對平宅抱持著一份負面的想法，這些想法可能來自於整個社會對於低收入戶的負面看法，社會大眾對於經濟力較低的低收入戶還是有許多偏見（林長杰，2000）而平價住宅針對低收入戶的集中居住更擴大了這些媽媽們對平宅的負面想法，她們會對整個同是低收入戶的社區鄰里成員產生懷疑，而且某些鄰居的行為也造成她們的不安，種種跡象讓她們對於平宅的負面映象又再一次加強。但是她們居住在這裡的事實，那種和其他鄰里也同是天涯淪落人的感覺，使得她們對於自己的低收入身份更是存疑和難以釋懷。

小孩會不能夠接受低收入身分，註冊的時候陳小姐會叫小孩拿低收入戶證明去，才會有補助，可是小孩就說，能不能不要拿出這個，覺得很奇怪，怕老師同學會對他們有偏見。（A02）。





希望他們不要去外面被人家歧視，以前我們在學校還蠻好的，後來知道我們是單親又住在這裡，好像就不讓小朋友和我們在一起，感覺的出來啦（A04）。

會在學校被人家看不起阿，不然要怎麼辦（B03）！！

其實這樣的負面心理，不只出現在媽媽自身，連她們的孩子也會有這樣的想法，而且她們的情緒或多或少會互相影響，像小孩因此在學校受到委屈的時候，其實這些媽媽們也會跟著感到很悲傷，就有一位媽媽不勝歎噓的告訴我，當他看到別人的小孩就會想到自己的小孩，都是這麼可愛，為什麼命運卻差這麼多？那種負面的情緒又再度擴大。

2. 接受福利的內心掙扎

其實會讓她們對於低收入戶這麼難以釋懷，還有一個原因就是他們很難接受自己竟然需要社會福利的幫助，但是現實的問題卻又逼得她們必須接受才能生活，內心的矛盾和掙扎讓她們感到非常的痛苦。

我跟你說領這種錢，也會領的心裡很難過啦。那時候我說我住在中山區住得好好的，要過來心裡也很難過啦，那沒有辦法，不要房租嘛，那我就過來了（A06）。

他只有講說：「你有什麼困難，或許我們在經濟上怎麼幫忙你？」我馬上眼淚就流出來，我說今天走到這個地步，還要人家用金錢來支援我，自己就不能接受啦，可是又蠻多事情要去面對，阿所以總是拗不過去阿，阿也沒有辦法（B01）。

誰要這樣，誰要這樣給人家幫助！可是這是沒辦法的事阿！沒有政府的幫助要怎麼養小孩子！？ 苦笑（B03）。

接受社會救助她們也是非常不願意，接受社會福利讓她們有一種自己是不是沒有足夠的能力，才需要社會的救助的疑慮，而且她們其實會接受福利救助，母性發生了作用，還是為了孩子做考量，只好委屈自己接受福利救助，那種對自己能力的否定和委屈對她們的內心產生很大的傷害。

那我覺得說一個貧困人家最需要的是一個穩定的工作，不是高額的補助，一個國家如果貧窮的減少也是一個國家的光榮阿，如果國家都是貧

窮人家，唉~。我的觀念不會說要一直靠著政府補助這樣，我覺得有工作得工作就是最快樂的事情（B02）。

就有媽媽對此表示，她們需要的不是補助而是工作，有工作才會覺得快樂。有工作才有辦法證明自己是有能力的，不是必須要接受社會救助的無能者。

3. 心情無處宣洩

這些媽媽內心壓了很多沒有人知道的痛苦和壓力，其實她們急需抒發的場所，但是她們卻沒有可以抒發的管道，在平宅社區這邊似乎沒有可以傾聽她們心聲的對象或是管道。

很少和這邊的媽媽有連絡，大部分都是去學校的時候有認識一下，說真的這也不是很光榮的事，都不太願意別人知道，講了很傷感啦（A04）。

自己的事阿怎麼找人談，也不敢相認阿，想說自己也不是很好，不敢和之前的朋友聯絡，有一次母親節活動回去宜蘭結果去遇到國小同學，他有來找我，他說你情形這麼糟，你以前那麼多人追求怎麼現在變成這樣，說真的我也不太喜歡讓人家知道，一方面要照顧小朋友沒有時間，一來忙著自己調適受傷的心情，就不太和其他人聯絡（A04）。

以前他們小的時候想到心都很苦，一口氣都憋著很痛苦阿，可是又沒有地方可以講，這事情要跟誰講阿，心聲有誰願意聽阿（B04）！

每個人的際遇不同啦，唉 不好聊啦，各人家庭不好啊，我身體不好但是看不出來，我不想被誤會我在偷懶，所以我不喜歡聊天。我會跟人家處得很好，處得很好就是見面打個招呼，我不跟人家聊家裡面的事情啦（B05）。

沒辦法談啦，你看一個女人挑這個擔子，連休息都沒有休息，要去跟誰談啊，那個我姊妹他們自己都顧不了自己了，誰跟我談我還不敢談咧，談了只是增加他們的壓力啊（B05）。

我有時候真的很嘔自己很氣自己怎麼這樣子！所以一路回來這樣路上繞了一大圈，什麼都沒有就是這樣，心裡很悶這樣。所以我很長的一段時間都沒有出門這樣子。因為我沒有辦法把自己的問題拿出來談，所以我不知道到底有沒其他的有辦法可以來補助我就對了（C01）。





對於自己的狀況感到悲憤和自卑，她們的心情沒有地方發洩，而且其實她們獨自帶著孩子來到平宅，可能會和以往的關係網形成斷層，也很容易感到孤單。有些媽媽甚至不敢讓以前的朋友知道自己住在這邊，更甯論找朋友來傾訴了，但是放眼望去在社區中也找不到可以傾訴的對象，滿腹的苦水也只好自己吞下。

二、單親媽媽身份的心理壓力

1. 單親媽媽的身份

單親家庭常被視為一種破碎的家庭，因為單親家庭有別於一般傳統的雙親家庭（張英陣、彭淑華，1998）。社會價值觀中依然雙親家庭為主，這些單親媽媽在整體社會認知之下自然會倍感壓力，而且這層壓力不一定是來自於外界直接的詢問，有很多更是來自於孩子的詢問。

連小孩子去學校，有些老師比較勢利，看他們家單親又沒有錢就會瞧不起，小孩子會覺得受到傷害（A01）。

像我們單親家庭，不像其他家庭，我們都只能靠自己，而且會受到歧視（A03）。

現在小孩就會說有人會笑他們沒有爸爸，我說沒關係阿，就跟他講為什麼沒有爸爸，小時候他們會問爸爸呢，我就跟他們說爸爸出國，臨時塞一下，現在已經長大，我就說為什麼要笑你們呢，大家都會走到這一條路阿，只是爸爸比較累比較早走先走了。會哭阿，起初小孩和同學都還不錯啦，可是後來知道他們是單親以後就比較疏遠啦，不用說同學，老師也是（A04）。

當然有困擾阿，當然會給人家看我們是喪偶阿，單親阿，小孩子沒有爸爸阿 當然有一些啦，跟人家比阿（B03）。

我搬來這邊是今年我才去那邊做，我搬來這邊從不出去的，工作回來就在家裡面，不出去不跟人家打招呼的，剛來的時候就是不出去阿，也是不熟啦，也想說這個阿人家笑死了（B04）。

我都不敢跟別人講我沒有先生，我先生身份證我還沒有換，我還留著。我戶口名簿破掉我就去換，那天他就把我先生劃掉，我當場就哭出來了，我說你為什麼要給我劃掉，他說沒辦法一定要照實用啊。我的身份證上面就沒有換掉，這樣才不會給我壓力（B05）。

因為我妹妹她一個人嘛！沒有辦法體會說我身邊還有帶著小孩。真的我覺得差很多，單親不管是媽媽也好，爸爸也好，相信都有很大的不一樣。對！差人差很多，差得非常大（C01）。

尤其是這些媽媽獨自帶著孩子在社會上生存，卻發現只靠一個人是非常的辛苦和困難，讓她們深感自己和雙親家庭的不同，再加上孩子會詢問為什麼別人都有爸爸自己卻沒有爸爸，面對孩子的詢問，那種別人擁有，自己卻無法擁有的比較性缺憾，讓她們感到心疼也感到迷惘，她們為什麼會因為單親而過得這麼辛苦，辛苦到必須接受社會救助？孩子沒有父親還要遭到質疑？單親家庭真的就這麼不一樣嗎？種種的問題和外界眼光，壓得這些單親媽媽們喘不過氣來。

2. 什麼是好女人？單親的認知差異

而且社會對於女性的束縛還不止於此，女性附屬於男性的社會觀念還是存在，這從單親婦女之間的認知差異可以看出。

連喪偶的單親家庭都還會瞧不起我們離婚的。（怎麼說呢）上一個督導有辦一個單親座談會，那時候他們還不知道我也是離婚的，一些喪偶的就一直嫌一個離婚的單親，說什麼為什麼不忍到丈夫死掉，退一步忍一忍丈夫就會疼你了，我越聽越氣，我就用力拍桌子，他們都嚇了一跳（笑），我是認為你一直忍，一直拖，再不離婚難不成要小孩子跟你一起受苦嗎（A03）？

離婚和喪偶條件是不一樣的，離婚是他暫時離婚，以後他們還是會恢復在一起，喪偶怎麼可能，除非是去找第二春，像我不可能啦，打死我不會再去，那就苦了自己也苦了小孩子（A04）。

這邊都是離婚的！！哪裡來的單親家庭！！單親家庭的很少啦！！都碼離婚的。（離婚不算單親？）離婚怎麼算單親阿，他們只是個性不合離婚阿，她們還是有丈夫阿，阿我們單親是死阿，當然不一樣（B03）。





像是喪偶的媽媽就會認為，那些離婚的媽媽不算是單親，因為「她們的」男人還在世上，這些女人還是屬於這些男人的，她們高興回去就可以再回去依賴男性，離婚單親媽媽的經驗，就有人要他再忍忍男人就會疼她。那種溫順的女人才是好女人，要能容忍丈夫、男人是家庭中心的社會價值觀還是存在，這些價值觀議會帶給媽媽更多的壓力。

我們現在四樓搬來一個男的，很愛喝酒。鄰居都很不滿意一直向社工反應要那個男人搬走，那個男的就會求我們再給他機會，我有時候會去跟他說給你機會可以，可是你也要給別人機會阿要改阿，結果就有婆婆跟我說什麼不要臉，女人單獨去跟男人講什麼話（A03）。

除此之外，也有媽媽在社區中因為進行協調的工作，單獨和男人談話，就必須被責罵、怪罪，單親媽媽們必須背負的世俗眼光可能比我們想像的還要苛刻。

3. 照顧好孩子能擺脫偏見？

而且單親媽媽們在整個社會中有著負面標籤的問題，他們常常被稱為「福利女王¹¹」（陳怡曲，2002），但是其實背負福利女王對她們是很不公平的，其實目前社會福利提供「特殊境遇之婦女」相關看護照顧福利，目的是為了要她們能夠好好的照顧孩子，而且這些媽媽通常也被這樣的理由所說服，媽媽們還是被女性有照顧責任、母親照顧孩子為天職的社會認知所侷限，甚至備受歧視，這從她們認為要照顧好小孩，不讓小孩變壞，就能證明自己是個有能力、盡責的好母親看來就不言而喻。

我很重視小孩的教育，會常常帶她參加正統的，正向的活動和節目，會去參加社會局，家扶中心，兒童福利基金會或是其他各種基金會提供的親子活動或是座談會，也有上過電視節目，會希望透過傳播媒體讓社會大眾了解我們的真實狀況（A01）。

像今年就有接到通知說我獲得什麼文山區自強母親獎，很多人都投給我，聽說得票數是最高的，不知道大家怎麼會投給我（A03）！

像我們這樣媽媽帶兩個小孩，就很累了，那單親爸爸就更累，大的有同學是單親爸爸，帶兩個男生，被同學笑說沒有媽媽就哭阿，我就去學校

¹¹ 福利女王：社會上對於選擇待在家裡照顧小孩，依靠國家的福利救助來過活的單親媽媽，稱為「福利女王」（陳怡曲，2002）。

跟他講你不要哭我們做給他們看，不要怕別人笑，沒有媽媽又怎樣，我們還是可以活的很好，幹嘛要聽別人的（A04）。

有的哪親像阮按咧真心在顧子，不就沒要緊，無是一寡因仔在外面爛爛搓，一寡攏無在管教，阮看了碼真艱苦。所以說政府喔，你要照顧小孩，要看看對方的媽媽，有沒有認真的在照顧這個小孩，你有的補助她都沒有做阿。（A06）。

碼攏很尊重阮ㄟ，像我去掃馬路碼是攏掃清淨，阿顧子阮顧到這樣，沒話講的！！對毋！？阮哪是領這條錢去賭博，來去玩，人當然給汝看沒起，對毋？所以大家碼真稱讚我！阿 汝過去這麼好ㄟ環境，阿攏可以接受這款ㄟ這個，阮講沒要緊，人本來就是要做嘛，只要即馬看子出頭，阿子哪出頭人就昧給阮看衰肖，阿子有栽培到，要按怎講 ..子予母貴啦！！對毋！？每一個人都有希望嘛（A06）。

媽媽們努力想擺脫心理壓力和各種污名的方式，就是照顧好孩子，她們認為照顧好自己的孩子，讓這些孩子可以好好成長，成為有用的人就是他們最大的欣慰，這麼做才不會和社區中讓孩子變壞的不負責任家長一樣，同時這也表示她們是一個盡責照顧、有能力的好母親，因此很多母親都以照顧孩子為重，女性就是因為這樣而再一次被照顧責任給束縛著。

但是社會在認為母親要盡責照顧，卻又期望這些母親要能夠走出家庭努力工作賺錢，不要只是依賴福利生存的同時，回到之前社區中產生的不安全感議題，照顧的困境再度浮現，對這些媽媽們而言這樣的要求只是再度增加她們的壓力和煩惱。





第四節 鄰里關係造成的不安

單親媽媽的不安全感等問題，其實和她們的鄰居成員都有很大的關連，之前就曾提過一些的行為較特殊的鄰居就很容易造成她們的緊張，雖然有媽媽表示並不是所有的鄰居都這麼令人害怕，有些鄰居人還蠻好的，但是其實整體來說她們和鄰居之間的互動很少，就算需要幫助的時候，她們其實也找不到可信任的鄰居來幫忙她們。

一、鄰里互動低

她們大多表示和這邊的鄰居很少有來往，僅止於點頭之交，整個社區的鄰居互動性較低，其實她們對她們的鄰居大多是很陌生的。

和這邊的鄰居互動不多啦，大多是碰到了點個頭而已，並不會說有特別熟的。住在這邊的人自我保護的意識都很強啊，畢竟大家會住在這裡都受過傷的。是有和其他單親媽媽接觸過，可是都不是很熟，大家都會擔心自己的小孩子會受傷或學壞（A01）。

這裡被動等著接受幫助的人比較多，鄰居都很難互相幫助，希望這邊的鄰居能多互相關心，可以互相幫助，大家同樣都是住在這邊，擺出一付有錢人的樣子擺給誰看阿？今天大家會住在這裡還不都是因為生活不好過才會住在這裡，他們都把自己關起來，整天就是怨恨怎麼樣的，那又怎麼樣，今天你不自己站起來去突破，是沒有用的啦（A03）。

社工他們事情已經很多了，不能什麼都要請他們來做，可是社區裡面卻又沒辦法互相幫助。社區真的病了，可是卻沒有人願意或是能夠來推動改善。可是你住在這裡又都是鄰居，為什麼就不能互相一點？希望大家能夠互相幫助啦，不要一直怨嘆自己，自己都不愛自己要別人怎麼愛你，比上不足比下有餘，但是說來說我不會怨恨嗎？我還是會啊，但是一直怨恨能改變什麼嗎（A03）。

鄰居都是點頭而已啦，我平常有跟他們講不要隨便給人家摸，結果樓下那個伯伯，會摸他的頭，我小朋友就躲開阿，他就說我只是要疼小孩怎麼這樣子，我就跟他說小孩子也大了比較不好啦，他就不高興阿從此不再跟我講話了（A04）。

說一句比較難聽的就是，人生要找到一個真正聊的、來共同性向的我想非常難啦！我在這個社區當中唷曾經想要嘗試說 恩，因為我得到那種溫馨安定的感覺很像要去跟人家分享，阿人家就說你笑ㄟ，空ㄟ 哈哈。那去年我們有在收麵包什麼的，今年就辭掉了，因為收了麵包每個人的需求不一樣，我也被罵的臭頭 哈哈 (B01)。

我們社區來講唷，我們社區的人喔 不可理喻啦，你對他好唷，他還要求要更好唷！得寸進尺就對了啦 (B04)！

社區中的鄰居來自各地，也有各自不同的過去，或許是基於自我保護的心裡，或許是對於低收入身份的無法認同，也有為了福利資源分配的問題 (台北市社會局，1990)，而讓社區中的居民之間有所隔閡，這樣的隔閡氣氛加深了媽媽對於鄰居的不熟悉和不信任感，甚至有可能是一些誤會與偏見，這些感覺都會讓媽媽們覺得要與鄰居合作，或是請鄰居幫忙是一件很困難的事情，而更容易在社區裡面感到孤立無緣。

二、鄰里互重何在？

除了和鄰居的互動很少之外，有不少媽媽們對於部分鄰居不懂愛護社區鄰里的行為而感到困擾，這些鄰居我行我素的行為已經嚴重到她們的生活品質，讓她們感到困擾，或是加深她們緊張與不安。

我們是家暴出身的，小朋友對聲音很敏感，像是對面那個爺爺生氣就會亂敲門，小孩會很害怕 (A03)。

一般是噪音的問題，像說每一家，有時候我們這邊牆壁比較薄，聲音比較容易透過來啦，經常晚上的時候十二點多一點多喔 很吵，還好我這種人無所謂照常睡，周遭都是噪音啦，晚上他們有他們的生活習慣啦！ (B01)。

吵得很嚴重唷！！上面還是旁邊啦！！在吵還是怎樣我們都會聽到，像我們四樓都會聽到五樓的聲音唷，我們這個房子本來就是隔間不好啦 (B03)！！





隔壁的阿他們都睡白天的，晚上就不睡覺了，常常晚上三點就讓他們吵醒啦，跟他們作鄰居真的很衰，不但摩托車被他們牽走，他小孩還在我們家門口小便耶。真的是氣死了，社區碼擺知影沒辦法治啊（B04）！

因為來社區理什麼樣得人都有，有些鄰居作息不同，部分鄰居會隨意在深夜吵鬧，而這些噪音常常影響到她們的生活，還有媽媽表示像這樣的噪音會讓她的孩子感到害怕和緊張，這也成為讓媽媽感到不安的因素。

阿垃圾一些附近的人都拿來丟在我樓梯啦，門口按咧，樓梯要上來的所在，那裡就一個點嘛，一個點都有在拖垃圾，結果這附近的就都一直一直拿來丟啦，阿我直直給伊講，沒有人知道啦，擺別支樓梯的人來丟，這個很傷腦筋，應該叫政府砸錢，叫那個警察下去開單，就沒人敢了，不然無效啦，應該反應一下嘛。阿就這附近的人，想說能丟就都拿來丟阿，給這些環保局人收到未哩啦，一天來收好遍幾，那個里長也沒有辦法阿，想說這邊的人很窮阿，一開罰單四千多，沒有辦法繳阿，就講派加強人員來直直收啦，環保局真骨力一天來收好幾遍 呵呵呵呵，看到他們就撿阿，沒法度阿，衛生沒阿 ..真慘（A06）。

狀況唷，我覺得說最弱勢的就是無知啦 呵呵，這樣才是最窮啦，剛來的時候像我們對面的掉了一隻貓，他也會來敲門要來我們家找，然後隔壁曬的衣服曬在這裡他說他們來了就有了，然後那邊的他是比我慢啦，他會把一些，像他女兒有時後一些髒水就往我們這邊倒，我處是是寧願自己家裡髒，也不要把髒亂帶到別人家去，這就是公德心的一個問題，阿來到這邊之後，我是想說試著和鄰居談過這樣（B01）。

他們說那麼小樓梯那麼髒，因為我們以前住得地方都有人有人保持乾淨啊，阿他們這邊的人就是一個心態啦，反正這不是自己的房子可以住就好了，我不願意整理，都這個心態啦要命唷，我覺得這是自己的衛生耶，唉 沒有辦法啦（B05）。

媽媽覺得有些鄰居們就是自掃門前雪，或是這個社區反正是借住的又不是自己的，而搞得社區裡面很髒亂，甚至還有就把髒亂帶到她們住的門口，她們覺得這邊的居民很多都無法對這個社區有所認同而任意將環境弄髒，不僅讓她們住的品質大打折扣，甚至會覺得整個社區就是很髒很亂，更讓社區給人負面的印象。

因為我在這裡的時候就沒做，有的時候閒著閒著就有人叫我去做什麼做什麼，我說：喂！政府供給我們住，又給我們補助金生活了，為什麼不把自己住的外面環境弄乾淨！？還要造成別人的負擔 呵呵！！說歸說啦 我還是會去做（B01）。

他小孩在我們口小便，大家都會罵我阿，說你門口這麼臭，你都不整理啦！！我說整理有用嗎，他們都怪我沒有去把地板拖一拖啦，可是我就是拖了他又來尿啊，我拖了有什麼用，我不要拖了啦！！剛搬來被人家整得很慘喲，人家會把你潑水潑進來家裡面喲，還會三更半夜一直亂敲門喲！！阿被潑水了就去拿抹布抹一抹就好了（B04）。

而且還有媽媽不但門口被弄髒，還要被鄰居責罵說不將環境清理乾淨，這一點也讓媽媽們感到無奈，也更讓她們對社區鄰里產生負面的印象。

三、多管閒事會遭報復

當她們插手管社區的事情時，會因為社區中的低互動、不合作態度感到灰心而不想插手再管，而且當她們想插手管事時會遭到報復，這一點讓她們不敢多說話，也不願再涉足管社區事情，這一點正是讓媽媽最擔心和不安的原因。

剛來社區的時候阿，還會想說去幫忙管這些小孩，想說既然住在這裡，會想幫忙管教一下這些小孩，可是實在覺得這些小孩子真的管都管不動，我會不想再去做這樣子的事情（A01）。

我們管得太多，社區裡面會有一些人來暗的（A04）。

對阿，開會說這一下，這下回去，死阿!!換來凌遲我的摩托車阿~恩呵呵呵呵~車給撞兩下，攔給我車鎖住，這樣子啦，意思就是不准講話啦，阿就開會一次都四五十個人，各個樓梯都會去，我這不怕死的，我就給它講阿，我講：ㄟ~~~~誰的因仔喲，卡緊帶帶回去喲，這樣給人家親給人家摟，危險喲，對無，才十四五歲耶，阿這下回去就罵小孩阿，就知道是我講的了，阿今天我是卡壞，不然如果是別人早就被打了（A06）。

怎麼說呢我們自己的事情要管好啦，不要管別人的事，不然會惹事上身啦。我都很怕阿，因為他們認得我的臉阿，如果我再多說話，我很怕他有把我這一台新的摩托車用壞阿（B04）。





對於這種警告的現象，不止讓媽媽產生更大的精神壓力和不安全感，還讓她們為了保護小孩只好採取沈默，守好孩子是她們最重要的任務，為了不讓自己和孩子受到威脅，她們更加的和鄰居保持距離，她們採取退縮的方式來保護自己，不願常出家門，這種因為鄰里威脅的不安全感，這更將她們的生活範圍局限現在家裡面，大大減少了她們向外發展的機會。

其實和鄰里之間的陌生和不信任，也會造成單親母親的不安，因為社區中的組成成員複雜，加上社區鄰里意識難以凝聚，加深了媽媽對於周遭鄰里的不熟悉和負面印象，社區居民成為一個她們無法掌控的生活變因，對她們而言這些不熟悉的人，都很有可能造成對他和孩子的危險，而不願與鄰居有過多的接觸，更不用說社區裡面有可以信任的人來幫助她們解決照顧等難題。

第五節 硬體的不完善

之前提過平價住宅因為公共樓梯在設計上很容易讓外人入侵，公私領域的模糊造成媽媽們不安感覺以外，還有環境上因為社區意識低落，缺乏維護管理造成陰暗的負面形象也會加強不安感，環境和空間上的不完善確實會引起單親媽媽居住上的恐慌。

一、戶外空間

1. 建築硬體：硬體老舊灰暗

我所拜訪的三個平宅大約都是在民國 60~70 年代左右興建（台北市社會局，1990），興建至今已近三十年，各種設施確實逐漸老舊，很多媽媽們進來以後都被大大的嚇了一跳，除了視覺上會讓人心情不愉悅之外，老舊破損的狀況也會讓媽媽對於居住安全方面產生焦慮。

可是房子很老了，會漏水，牆壁還有很多裂縫破洞，老鼠很多（A01）。

剛搬來這裡，我們都被房子的狀況嚇到，整個牆壁都是壁癌。馬桶壞了申請修繕，等了一年還沒有來（A02）。

電線沒有牽危險啦，都老舊了走火危險啦（A06）。

生活環境方面喔，當然我們住平宅的，房子老舊嘛，什麼地方都會滴水漏水阿，就是有時候廚房都會滴水，滴水有時候掉下來都不知道掉什麼水。他都會來整修內部，都是簡單的，那都是外表，像以前他廚房，現在改成流理台的，那都是木板的，那個用多久以後，那果有灌水那個木板都碼崩去，阿以前是磚頭的，是瓷磚的啦，是比較耐用啦，可是用久了也不怎麼樣。主要這房子久了，濕氣很重，都會滴阿（B02）。

有時候下雨就會很潮濕會漏水唷！！因為這個房子很久了啦，頂樓會漏水下來。有時候下雨下很多天這邊還會滲水，阿有的水管都安在房子旁邊嘛！！有時候也會漏（B03）。





因為這房子交給我們時不是很理想，然後我都有照相存證起來。也就是說你今天把房子交給我們是一個怎麼樣的情況，我都有拍照存證起來。那也是說我進來的時候這房子怎麼這個樣子！？包括整個天花板都是鏤空的（C01）。

居住空間老舊破損，加上常常漏水，各種因為老舊產生的各種問題，確實會造成媽媽生活上的困擾，生活品質大打折扣。但是我覺得更重要的是，媽媽們覺得自己住的地方狀況很不好，那種住在一個陰暗灰濕空間的感覺，很容易讓人覺得不愉快，或是容易有負面的情緒。

你不覺得我們社區很亂嗎，車子也沒有擺乾淨，地都很髒樓梯也都很髒亂阿。還有很多蟑螂老鼠啦，像我廚房的窗戶我就不敢開阿，怕會有老鼠跑進來啦，這裡到晚上老鼠都在這邊跑來跑去耶，都會聽到有聲音唷。這邊比較老舊，也比較不衛生啦。樓下的人比較不愛乾淨都會有老鼠什麼啦。像我這個一進來我油漆都沒重漆，就都髒兮兮的還有剝落，因為那個樓上那邊會漏水阿結果油漆就會剝落啦。平常是不會漏水啦，是有一次漏水我跟他講，他把水管修一修就好了（B04）。

我剛來的時候好髒唷家裡亂七八糟的，還有死老鼠臭得要命，那我還會去擦樓梯，我擦樓梯擦到腰痛，結果腰痛到不能煮飯我就不想管了，結果樓梯兩三年了連掃都沒有掃過，有時候我看不過去就會去掃一掃，以前會有人清潔現在不知道為什麼沒有了，到處都好髒唷（B05）。

我頭一次剛來的時候，一位先生帶我們來看房子啦，那時候就一直聽到吱吱叫的聲音，我就問說那是什麼聲音啦，他就說你不知道這邊住得都是這樣子啦，我聽了幾乎快要昏倒了，我說我帶小孩子要住這邊怎麼辦（B05）。

媽媽們之前就會反應整體社區因為老舊，和維護不足，社區的整體外觀也很容易給人髒亂的感覺，那會讓媽媽們覺得自己住在外觀給人感覺老舊髒亂的地方，就是會不自主的產生負面情緒。實質環境的荒廢符號，如：空置與遭破壞的建物、空停車場、遭破壞的建物、垃圾、塗鴉、遊蕩的少年、醉漢...均會造成被害恐懼感，（李素馨，1999）。環境空間對於人的居住心理影響其實是很大的，畢竟沒有人喜歡住在一個髒亂的環境裡面，尤其對於已經很容易產生不安全感的單親媽媽們，社區老舊陰暗的負面感覺，會更加深她們的焦慮情緒。

2. 鄰蔽設施：不敢使用 黑暗偏僻

除了老舊引起的生活不便和負面情緒，附近的鄰蔽設施也顯得陰暗，這樣的感覺讓媽媽們也不敢去附近的公園活動，更促使她們留在自己家中，而鮮少到外面活動。

而且這邊的公園沒有遊樂區，木柵公園太暗了，根本就不敢去阿，大多還是去學校活動（A02）。

我喜歡社區裡面有大公園，因為這邊的公園，不偏僻的很小，阿大的都很偏僻，攏嘛咧半山，我都比較不喜歡（A05）。

（那你們會去這附近的公園嗎）不曾去，不敢去，裡面攏那些個的在裡面（A06）。

3. 社區缺乏警報設備

除了因空間設計、設施老舊陰暗引起單親媽媽們的不安和負面情緒外，也有媽媽反應社區裡面缺乏警報設備，突然的意外發生卻沒有通報系統，在這一個層面也一樣讓媽媽們覺得住得不安心。

有一次附近在挖路挖到天然瓦斯，到處都是臭味，我很緊張，怕發生危險，我就一家一家去敲門，叫他們準備逃跑，不然很多像我們這樣行動不是很方便，到時候要跑都來不及，我們這邊只有老人身上會有緊急通知系統，整個社區裡面都沒有緊急鈴還是什麼通告裝備，遇到危險都沒辦法，希望能夠改善（A03）。

有時候比較擔心的是你廚房在煮東西，經常會有發生問題，小火災啦！早期發現是還好啦，有時候老年人在用東西阿煮到忘記了，其實這也很難去防啦（B01）！

我們這邊如果有發生緊急事情，因為大家門都關著，我看是不太可能，大家都顧自己啊，所以我不在家我絕對都不讓我小孩開瓦斯（B05）。

隔壁有一次在炸東西，人就跑去躺，結果燒起來那我就在隔壁啊。那有一次樓下機車縱火，燒到我的窗戶啊三樓耶，我的家裡整個烏漆抹黑的，連剛油漆好的鐵窗也燒的黑黑的，現在都擦不掉啊。我這樣一燒掉，





很多東西燒掉都要重新買，還好福氣大沒有給我燒進來，不然我真的就完蛋了，所以我不在絕對不讓我孩子開火（B05）。

4. 無障礙空間缺乏

其實我訪問的好幾位媽媽身體都不是很好，但是她們不一定是住在一樓，她們大多住在二三樓以上，社區因為興建得早，在這無障礙方面的設計比較缺乏。

我是比較喜歡住一樓，真的比較方便啦，以前住二樓，現在住一樓會覺得好懶得爬樓梯唷，覺得腳好累，因為每天都覺得好忙走來走去，到了晚上腳就好酸痛（B02）。

其中有一位腳部行動不方便的媽媽，還特別到一樓來接我，雖然他並沒有有開口說他覺得不方便，可是因為身體上的傷害他下來接我上下樓梯的時候，確實讓人覺得這一趟樓梯路對她來說真的是很辛苦。

而且若是空間無障礙，也可以大大減少孩子在活動時的傷害，自然媽媽們的擔心也就可以降低不少。

二、室內空間

1. 難以安排的居住空間

室內空間是完全統一的規格，其實是較為缺乏彈性的，每個媽媽都有不同的需求，但是提供的空間卻又都是以安排好的，讓媽媽在安排生活空間上比較不易。

最主要把客廳畫清楚，四邊都是門，客廳阿就佔了四個門了，你如果桌子和椅子再擺下去的話，就沒地方擺了（A05）。

要怎麼改進呢，他這個規格通通一樣的阿，都是十四坪阿，只是有的是正方形有的是長方形阿。他們四方形的比較好擺東西阿，像我們長方形的東西常常會不知到要放那邊（B04）。

其中一位媽媽還表示客廳就佔了四個門，可以擺東西的牆面很少，因為不管怎麼擺都會擋到門，而影響了動線。

2. 空間小，難有個人隱私

不過大部分的問題還是居住空間太小，三個平價住宅的每戶居住空間單位面積都是十二 十四坪，房間數只有兩間，但是有些媽媽孩子比較多，一群人很難擁有各自的隱私，在這樣的狹小的空間裡生活總是會讓人喘不過氣來。

小孩子現在是兩個大的一間房，兩個小的和我住一間，小孩會抱怨說沒有自己的房間，房間又很小。隔間阿，反正都是女生，不用隔成太多間，而且這邊比較小，隔起來不是又更小了。現在整個空間安排是大女兒在安排，不過他們各有各的地方領域放自己的東西，也自己會整理（A02）。

空間太小了，孩子要長大阿，又沒錢去買房子阿 苦笑（那我聽說之前有個脫貧計畫）我知道阿 可是沒有錢參加阿（B03）！！

就是太小了阿，假如說要改建的話希望能夠大一點啦，大也有大的好處啦，大的話住比較多人就可以有自己的房間，就可以有空間給小孩子啦，想說自己要弄阿，小孩子大了這裡太小了，目前這樣是真的不太夠（B04）。

我那時候我過來我受不了，因為那麼多人擠在一起我覺得都不能呼吸了。小孩子多啊一動或是打架就很難受啊。可是我們還是慢慢忍過來了，現在小孩子也長大了，但是沒有地方可以看書（B05）。

那時候叛逆期，因為家裡小為了一個寫字的地方，結果就一直吵，還說要用刀子殺你（B05）。

而且孩子並不會一直都是小小的孩子，他們會長大空間一定會隨著他們的成長而更顯擁擠，這也是媽媽們的煩惱因素。不過媽媽們在這方面還有一個困擾，空間小，格間的彈性也小，總是會有孩子們總是會為了爭空間的使用權而大打出手、或是吵架，這樣的情況讓好幾位媽媽頭痛不已，這一點讓她們又多了一個管教上的難題。





尤其是家庭成員性別不同時

空間太小的狀況更會影響那些家裡成員性別不同的單親媽媽，她們的孩子有男有女，在小的時候影響還不大，可是當孩子逐漸長大，媽媽們會希望將男孩女孩的房間分開，可是通常卻難以去分配這小小的空間。

對啦，最好是有三個房間啦，如果說有兩個小孩的話，也是每個人一個房間嘛，阿媽媽也是要一個房間，阿如果四個小孩的話，兩個男的話，也可兩個一起兩個一起，因為如果我兒子睡那邊，我就跟我的女兒睡這邊【男孩子房間有一張較大的單人床，女孩子這邊用簾子擋起來，裡面有一張雙人床】是有小一點啦（A06）。

這個房子才十幾坪而已，兩間房間，阿我們母女都擠一間。房子好小間噯，小孩子漸漸長大，才真的覺得十四坪真的快住不下去，兩間房間而已，（小時後還不覺得就是了）對阿，像現在長大，小時後才一點點而已，現在長大，像我二女兒是班上最高的阿，我都跟他睡阿，我們有隔小閣樓，阿跟他睡覺得睡他旁邊很沒有安全感啦，有種壓力，他都會踢人家阿，我都不敢睡正面~笑，因為我都怕他踢到我肚子還是心臟阿，我都趕快睡側面，覺得睡側面比較有安全感，阿有時候睡太久手都會麻~笑，因為壓住阿，就這樣子阿（B02）。

空間太小啦！不方便，我就有隔間，有分上舖下舖。我叫人家幫我釘的，我這個上舖是女生在睡的，下舖是男生在睡的，我自己一間，客廳就放東西這樣。（五個人睡一間？）沒有，輪流睡阿，我大女兒是晚上上班的。（客廳就是放東西這樣）對阿就是放一些雜物、衣櫥，還有小孩子的衣服，現在孩子大了女孩子比較愛漂亮啦！衣服就曬在陽台那邊啦，每間都是這樣啦，你看每間都曬在那邊啦，他們四長方形我們是四方形的，就會不太一樣啦，當然曬衣空間是不夠嘛，冬天衣服比較厚阿，就會曬不乾阿，沒辦法阿（B03）！！

他們的床是上下舖，說睡起來壓力很大，說我的房間比較好睡。，因為他們有分上下舖，當時我花了很多錢請人家做，因為小孩子長大了男女要分開啊，就男生上面女生下面，大概是他們國中的時候蓋的，大概花了三萬多做成通舖，我說做堅固一點沒關係，我們搬出去以後別人也可以用（B05）。

有幾位媽媽就將一間房間在分成上下舖，來區分男生女生的空間，而且有時媽媽還必須和女兒們共擠一張床，但是對於正值發育期的小孩子們來說這樣的生活空間真的非常的狹小，各種不愉快的情緒和爭執在所難免。

空間缺乏彈性、不易調整、難擁有個人隱私，單親媽媽的孩子隨著時間長大、性別不同等，需要不同的空間，難以調整的空間造成媽媽教育上的困擾，除此之外平價住宅的老舊而且在設計上容易產生一些不安全的空間，是一個對單親媽媽來說很不友善的空間，媽媽們住得很緊張還會產生負面的情緒，一個空間安排與設計的好壞其實對各方面都有非常大的影響。





第六節 好想離開這裡！

媽媽們的策略行動與抵抗

基本上整體而來說平價住宅提供了這些單親媽媽一個可以安穩居住的地方，但是平價住宅對單親媽媽來說並不是很友善的環境，大部分的媽媽在社區裡生活的很緊張也很無奈，大多都表示其實很想離開這裡。

一、好想離開這邊

我本身是因為小孩子的力量讓我住在這裡，不然我真的很害怕住在這裡，我是真的很無奈啦，不想住在這裡說真的！以後小孩大一點，可能會搬走不會住在這，這個環境對小朋友不好，也對自己不好（A04）。

會想說要搬離開這邊啊，會想說孩子如果長大要離開啦，會這樣想（A06）。

我女兒經常會跟我講：媽媽我們不要住這裡！！我會跟我小孩子講說媽媽不想一直住在這裡，我也不願意一輩子在這邊阿（B01）。

如果有錢我一定會趕快說我要去買個一樓的，想說這樣比較好，才不會說一直依賴政府，才不會說一直做低收入戶這樣（B02）！！

還是會想搬出去啦，沒辦法就繼續住阿（B03）！！

會想要搬走阿，生活有改善，小孩子長大了我就想要搬出去了（B04）。

離開這裡是大部分媽媽的想法，因為社區雖然可以安穩的住，但是卻不能夠住得安心，平宅社區環境對她們而言其實並不適用。

1. 更擔心沒得住

事實上，她們雖然想要離開平宅但是現實上的考量卻會發現她們根本毫無選擇，一旦離開平宅她們根本不知道要住在那邊，要她們回去面對以往不斷搬家的

痛苦日子對她們而言更是痛苦，而且沒有住的地方孩子要怎麼成長的問題更是現實。因此她們雖然很想離開平宅，但是她們卻又害怕失去平宅的居住機會。

但是現在住在這邊還是會擔心喪失住這邊的機會（A01）。

真的會受影響！我半夜都會跳起來耶，會害怕阿，會害怕隨時會被趕走，睡不安穩阿，現在就有種被趕的感覺，很難講搞不好給你個名義就不能住了，那我們要去住哪可憐阿（A04）。

當然會擔心阿，不是自己的房子，他如果小孩子長大會把你趕出去阿（A06）！

我說不住這要住哪？要不然就回去不然看去廢棄還是墓仔埔 哈哈（B01）。

這又不是自己的房子，萬一有一天政府不讓你住，你自己又沒有屬於你自己的房子，到外面租房子很貴啊（B02）。

每年審啊，管他，一年住完第二年再想辦法，住到政府來趕了，再來想辦法了（B03）。

會擔心被趕出去阿，可是那也沒辦法阿，只好到時候在想辦法了阿（B04）。

就怕我一天我不見了，就不能住這裡了小孩子怎麼辦，她們要去住在哪裡（B05）。

在無處可去的情況下她們選擇繼續留在平宅，雖然平宅環境讓她們親子都住得不安心，但是她們卻沒有更好的選擇，為了孩子她們想離開平宅，但是為了孩子她們也必須留在平宅，這些矛盾的狀況幾乎都發生在每位媽媽身上。

在不想住與不得不住的情況之中，媽媽們是非常矛盾的，而且像平宅這樣提供她們這些低收入媽媽可以長期居住的地方根本是非常缺乏的，「不住平宅要住哪」是所有媽媽的疑問也是困擾，因為她們根本沒得選擇，而且這樣的居住處所對她們而言真的是太重要了，因此她們更害怕不能再住在平宅。她們在別無所選的情況下，她們都必須努力的保有居住平宅的條件。





二、媽媽們的行動選擇及因素

但是環境使人強，媽媽們更不是選擇坐以待斃的人，她們在艱困的情況下也發展出她們的行動策略來試著突破現有的困境，她們都是抱著希望，並且努力不懈的向不友善的環境對抗。

大部分的媽媽們都希望能夠有朝一日離開平宅，並且擁有自己的住家，而媽媽們都認為她們的孩子就是離開的最大關鍵。

1. 行動策略：孩子是關鍵

有子女的單親家庭，當子女成長有工作能力時，家庭就會比較容易脫離貧窮，也就是說家庭裡面原本的倚賴人口隨著時間轉形成為工作人口時，可能是使這些單親媽媽家庭得以脫離貧窮的重要因素（陳正峰、王睦德、王仕圖、蔡勇美，1999）。

高中唸完以後看怎麼樣啦，對不對，你有辦法才般離開，他們學業卡重要啦，給伊大家讀讀讀，只要他們有辦法，如果高中考的好，以後去讀警官學校還是讀軍校，阿查某如果有辦法擺去讀軍校還是什麼，阿這樣就很輕鬆啦，對無，再看咁毋辦法搬離開，毋即馬註冊各方面要，哪有辦法搬離開，搬一個厝，那講是用租ㄟ，一萬塊就好了，哇 那就沒法度給這因仔讀書阿（A06）。

那我會跟我小孩子講說媽媽不想一直住在這裡，我們來這裡只是一個行程一個過客而已，我們有這麼好的機會這麼好的福利，我們要好好運用以後要有出息的，（會蠻希望有機會離開）其實應該幾年之後有能力就離開（B01）。

因為孩子比較大了狀況就有比較好，靠他們賺錢來搬出去阿，不過現在才剛剛開始在賺而已，才剛畢業兩年而已，一個月也才一萬多而已，又要繳水電吃飯錢（B03）。

有說期望怎麼樣，我現在是我沒有辦法了，要看我小孩子啦，我真的沒有辦法了（B04）。

老三說媽媽等我們成功，我一定給你在吳興街買一棟房子，給你去跟你的親戚一起住，我姊妹都在吳興街（B05）。

媽媽們就像天下所有的父母一般關愛自己的孩子，並且希望孩子能成為人中龍鳳。而且她們也清楚的知道想要離開平宅，將要看她們的孩子未來會如何。因此基於對孩子的關愛，也基於想要脫離現在的困境，孩子的成長不僅將帶給她們精神上的撫慰與快樂，更是脫離低收入和離開平價住宅的一個重要契機。在這樣的關愛和現實之下，她們在行動上都極力希望能夠好好栽培孩子，因此在工作的方面，媽媽們會選擇遷就自己和自己的工作，雖然工作不好找也是現實，但是基於整體情況的考量，她們大多選擇保有代賑工的工作，雖然薪水少，也無法伸展自我，但是穩定而且可以有時間照顧孩子，在對工作的行動選擇上，她們對於工作做了一個讓步。

除此之外，媽媽們更是非常需要一個安定可以好好照顧和培育孩子的住家，在此時平宅所提供的安定是她們目前最急需。但是想要持續居住在平宅必須有特定條件，而且平宅是針對低收入身分者所設定，因此媽媽們為了保有居住的機會，她們似乎必須保持她們的「弱勢」才能保有居住的機會，因此媽媽們在行動上必須持續維持她們弱勢身份，來保有繼續居住的權利。

因此媽媽們在行動方面，為了孩子好，也為了讓全家脫離目前的困境。她們做了這兩種行動選擇：

- 1、在工作方面退而求其次。
- 2、維持弱勢情況保有居住權力。

在這方面，媽媽們用她們的方式來面對困境，她們並沒有向艱苦的環境低頭，她們依然很努力的試圖用各種方法並且化為實際行動來解決各種問題。

2. 影響行動的背後因素

但是是什麼原因會促使她們必須選擇維持弱勢作為行動策略？這從她們開始進入平宅的過程就可以窺見。

這些媽媽們因為進入平價住宅之後，確實獲得了較穩定的居住狀態，但是在進入平宅之前，卻經歷了很多波折才得以進住平價住宅。這些已經很憂傷的單親媽媽們為了尋求一個住的地方，必須非常積極的不斷面試來爭取居住安排和工作機會，而且她們發現私人面談讓她們長期耗費精力，但是卻又不得不做（Cathy Davis, 2001）。這些媽媽的遭遇也有與上述相似的困擾。





平宅居住機會獲知不易

一開始我根本連我可以申請低收入戶都不知道，是我之前在做什麼協助老人的志工活動，一位也算是志工的廖小姐，告訴我可以申請低收入戶，阿我就去里長那邊問，說有符合才去申請的（A03）。

阿結果後來我一直打求救電話，在路旁一直打一直打一直打，打給社會資源阿，反正我知道的電話就一直打就對了，恩什麼簡單的啦什麼 119 阿什麼看誰能幫我阿，不然就打一零四，阿女警隊的電話，就是一直打一直問就對了（A05）。

因為我那時候是住在中山區，因為那時候我生意做了失敗，失敗的時候，有一個老師就叫我趕快說去找社會局，（學校老師嗎）托兒所的老師，那我就趕快去找社會局嘛，那社會局就派來查啦，哪個幹事什麼的都來查啦，她就發給我那個低收入戶卡，那我來市政府的時候說：阿那有房子你要不要申請阿（A06）？

剛好我們鄰居，我住三樓，阿他也是低收入戶，阿社工員去作家訪的時候，他就跟社工員說住在三樓有一位太太就是帶三個小孩子好像需要人家幫忙，阿社工員就來和我接觸，跟我接觸之後再談下來，因為他們都徵求證據啦，然後我就拿出離婚證明書，法院的訴訟書什麼的，我就是必須拿出證明啦，然後他馬上就跟我說要我準備什麼東西，就是因為要這些東西幫我在外面尋求支援（B01）。

當初嗆是我先生死的時候，人家看我那樣很窮貧就介紹我來這邊，我才搬來這邊住的（B03）。

辦離婚辦好久了，才知道有這個訊息啦！不然我們也不知道這個訊息。一開始我在裡面工作我也不知道有這個訊息阿，阿人家就說你是不是很辛苦阿？我說對阿，那你跟老公老公都沒有責任嗎？我說沒有阿，你們早就知道了阿，阿你離婚了嗎？離婚好久了阿，他說你怎麼不講，有福利好多欸！我說有嗎？他說有阿有阿好多耶（B04）。

我就每天帶著小孩子去社會局拜託，因為我什麼都不懂，我就帶著小孩子去拜託承辦人，我說拜託我真的不得已來拜託你，如果有房子有到期的，他們沒有那麼急的拜託通知我一下（B05）。

因為我也是覺得說自己滿幸運的，因為很多人不曉得。像是這邊的平價住宅來講，之前我不知道有這些的一個相關的福利就對了，就是扶助一些弱勢的一些案子（C01）。

這指出了這些單親媽媽為了獲得一個居住的機會是不容易的，光是在私部門方面，例如親友、租屋市場就已經必須不斷自己去詢問這已經非常累人，有很多媽媽其實並不知道她們可以申請平價住宅，她們獲知的管道也不一，她們會住到平宅幾乎都是被外界發現才得以進入，似乎太可欲不可求了，福利資訊對她們而言要獲得並不容易，而且之後還要準備各種書面證明才得以申請，這些不斷的奔波這是非常累人的。

陳情書才有用

但是申請了她們也不是在第一時間就獲得進入平宅的機會，就有媽媽是因為寫了陳情書才得以快一點進駐平宅，而另外一位媽媽也必須靠著陳情書才能夠獲得工作的機會。這是不是再一次的說明了這些媽媽們其實在整個尋求居住的過程中，是被迫扮演著一個被施捨者、乞求者的角色。

申請這裡是比較 要等啦！那正好那時候一個機緣唷，就是我寫了一封陳情書，然後剛好阿扁當市長，那然後就一封陳情書下來，因為那時候面臨了那個 ㄟ 房租啦！生活、教育的問題。我是蠻擔心的（B01）。

我去給市長呈訴，就是說從小就是當貧戶唷，希望有一個穩定的工作，之前就是有看電視，就是掃馬路抱那個沙包有沒有，我有去考咧，第一次招考女的，殘障是只有我去報名耶，阿我就是說，你要讓我考，又要把我的分數拿去跟正常人比，那這樣我就不去考了阿，我覺得這樣對殘障者很不公平，後來他們覺得我說的很有理阿（B02）。

這樣的過程除了對這些媽媽們的自信造成某程度的傷害，讓她們感覺居住平宅的自己和孩子竟然變成必須靠社會救助生存的人，因此也迫使她們必須選擇一直保持自己的「弱勢」狀態來保有居住權力，使得他們在突破困境的行動過程中，必須去扮演一個乞求和弱勢的角色。





選擇的背後因素_「居住空間」不被視為基本生活需求

造成她們行動選擇的原因，其實是我們的社會價值觀將維護某些弱勢團體基本生活需求視為一種救助，認為這些弱勢族群是可憐的、不幸的，以這樣的負面思想和情緒來為弱勢團體做定位。尤其是社會並沒有正視個體的「居住空間」，並視之為個體基本生活需求，獲得個人居住空間端看個人是否有能力負擔住宅市場的開銷，完全沒有將「居住」視為是個體生活基本需求，因此「居住」「安置」變成一種社會救助和施捨。但是其實這樣的觀點造成這些接受幫助的人，必須承受莫大的心理壓力，她們無法擺脫被救助的身分，也只好促使她們選擇讓自己看起來像個弱勢，來保障她們的基本生活需求，因此使得這樣的行動選擇雖然某程度上看來像是她們以自我意識來決定的，可是實際來說更是由整體社會價值觀所促成的。

三、空間掌控的困難與應變行動

媽媽們雖然目前都保有居住的權力，有些媽媽們也已經居住了很久的時間，但是她們雖然申請到了居住空間，但是這些空間卻又不能為她們所盡情發揮，整個環境和室內居住空間仍多有所限制，以及掌握的困難。

1. 室內空間調整的限制

這一點可以從她們做空間改善時還是要經過社區辦公室的同意看出。室內空間更動雖然大多必須是由媽媽們自費，或是請朋友來幫忙改建的，但是房子內部的更動大多還是要經過辦公室的同意，一般是都可以成立，但是報備的這個動作，就有不斷的提醒他們，她們是寄住者、是有求於人的。

那我們加這個的情形一定要知會辦公室，因為這是屬於我們自己加裝，所以一定要報告辦公室。他們說喔你有小孩OK，那因為這個費用是我們自行支付的，跟辦公室沒有關係。就是加了陽台跟房間的（C01）。

因此這個一直被強調的救助性質，成為媽媽掌握空間最大的阻礙。社會的救助性價值觀造成既然是因為弱勢而才能居住在這裡，那麼是不是就要維持一個「弱勢」的生活空間狀態？那麼又能不能追求自己所想要的生活空間？

這是一個非常弔詭的問題，什麼是「弱勢」的生活狀況，這個生活空間到底是要提供居住場所給需要的人來使用，還是只是要展現社會所提供的救助，確實是有在幫助弱勢族的一個展示品而已！？

我不怕什麼只是怕人家講閒話，其實東西都破得不能用了，可是拍出去人家看不出來，以為我們家什麼都齊全，其實那些東西都壞掉了，可是我捨不得丟啊，我就都把他擺著，可是別人看了你的照片會覺得我什麼都有啊。如果你把這個照片拿去會對我影響很厲害，我可能會被降級啊（B05）。

這個情形在我要求在她們居住空間拍照的過程中非常的明顯，有些媽媽會擔心照片外流，我一定要再三的保證照片不會外流，她們才願意讓我拍照，只因為她們把家裡整理得很乾淨舒服，怕別人認為他沒有住在平宅的樣子而趕她們走。這就是造成媽媽們在掌握空間中得最大困難，這般外界的眼光與偏頗的價值觀就是一種最大的阻礙。

2. 室內空間的改善！

但是就算有再多的困難，媽媽們除了「積極」維護自己的居住權力之外，對於居住空間的可掌握的部分雖然不多，但是媽媽住在平宅裡還是會希望住得能夠舒服一點，因此對於讓她們感到不適用的地方她們還是會進她們最大的力量試圖去改善，有些媽媽們還會想出一些很有趣的點子來符合她們的空間需求。

因為平價住宅所提供的空間、環境，並不能符合媽媽們的需求，每位媽媽都會針對她們的需求去做最大的努力。大部分的媽媽都會將室內空間改裝，因為室內空間小因此她們都必須費一番心力來改成較適合自家需求的樣子。

我因為脊椎要復健，所以還在浴室裡面裝了一個浴缸，客廳裡面的家具都是人家不要的，有一點破損，修一修還是很好用，其中一間改成通舖，想說可以睡覺也可以做事，另外一間那時候來不及改就要住進來了，我就先買一張床，我和小孩就睡這一間，有想過整個房子都改成和室的，功能性比較強（A01）。





我們就自己漆油漆，改裝電燈，加裝鐵窗是為了曬衣服，不然衣服都沒有地方曬（A02）。

來了唷我就把房子拆一拆，油漆漆一漆，這樣而已，像那些有隔起來的，浴室本來有一個浴缸我也把它打掉了，這裡本來有一個水泥浴缸，像這些原本的隔間我就把它打掉，用舊的櫃子把它擋擋起來，這樣住就不錯了~呵呵，卡大間啦，我都把它給打通，阿是有請朋友來打一打，包括線路都牽好，還有油漆這樣子兩萬多啦（A06）。

就隔一層一層這樣，隔兩層阿，變成小閣樓。因為房間太小了，房間才幾坪而已，不知道有沒有三坪，反正很小就對了（B02）。

孩子長大了阿，擋起來不然她有時候睡覺很粗魯阿，有時候還把我踢下來，小女兒跟她一起睡，我跟二女兒睡，阿她都踢我阿，上舖有圍起來怕睡一睡掉下來，阿這個[地板加高]睡在上面就比較不會涼到，下面還可以放雜物，阿這邊在整理就可以唸書阿[指著另一邊靠牆的矮櫃子]（這些是一次弄好嗎）慢慢的，阿這個小閣樓是一次就弄起來的，這個很粗阿，你看木材都沒磨，為了要便宜阿，又不是自己的房子就覺得說阿這下面有人來就可以把東西收進去（B02）。

我沒有放床，我是請人家幫我釘木頭的。陸陸續續花錢，因為叫人家釘那個床，多多少少也會用到錢（B03）。

我有做窗戶出去來曬衣服，所以還不會濕氣很重啦。不過夏天真的很熱又很悶。像地板就是我們自己黏的阿。我們來他是一層白的給我們，我不要阿我就請人家來幫我改。那個落地窗外面陽台的鐵窗也是我自己做的、自己裝的，就是叫人家來幫忙裝的阿。還有窗戶是木板的阿，我就叫人來都幫我換成鋁門窗阿，還有這一間也是自己做的，把地板架高起來阿，變成通舖啦這樣就隨意躺著就可以睡了，像窗戶是他幫我換的，換的顏色和我的不一樣阿，我是白色的他是黑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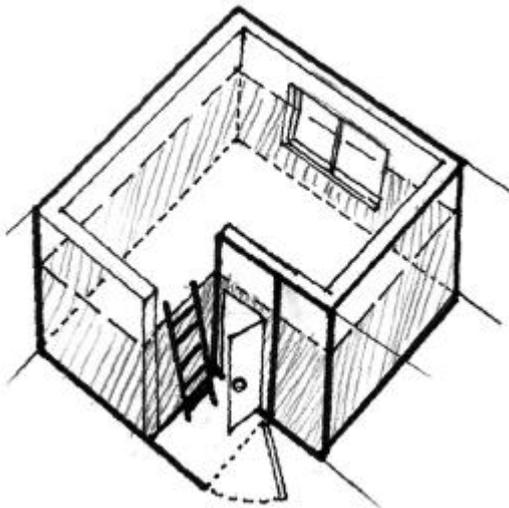
這個床阿[一個架在空中的床]，這是我以前架給我兒子睡的，結果他現在長那麼高大那裡還睡得下阿 哈哈，所以都拿來擺棉被阿、擺衣服。阿家裡面小阿，所以就是東西能往上移就往上移阿。（很多架子是你們來才架的事嗎）對阿，這些都是自己釘的阿，來的時候就空空的阿，那我就把他釘一釘來放東西啦（B04）。

剛來這邊的時候，因為他是四樓的房子，因為他沒有附帶一個安全的鐵窗。之前大部分是以我媽媽來協助我的，順便付兩萬多塊的鐵窗。前面是考慮是這個小的，哥哥是沒有問題啦，因為他會爬窗戶，因為安全問題所以我媽媽就是說要裝（C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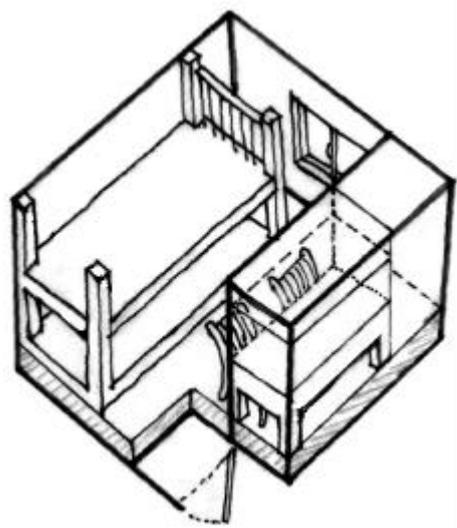
先前鋪了地板之後，就想說買床鋪的話又占空間，那如果說我媽媽他們來的話又騰不出空間，那這樣費用也差不了多少啊！其實每一筆預算我都有考慮，因為他面積小我就想怎麼樣讓他空間大一點，那該有的有，不該有的不要增設（C01）。

媽媽們會做的室內更動可以歸納成以下幾項：

- (1.) 臥室改成通鋪或上下鋪...讓空間可以多睡一些人，上下鋪可以分開男生女生的空間或是多一點個人隱私（圖八）。努力解決缺乏個人隱私和男女還必須分房的問題。
- (2.) 牆面釘上櫃子，或地板加高...增加收納空間，以免東西堆得到處都是（圖九）。
- (3.) 窗戶加上鐵窗...首先是媽媽們最重視的安全問題，而且加蓋的鐵窗可以多一塊空間放東西曬衣服。
- (4.) 重新油漆牆面、鋪地板和安電線...讓房子看起來乾淨、不老舊。



圖八 單親媽媽分隔空間示意圖
媽媽將小小的房間再分隔成上下兩間男、女孩房間。



圖九 單親媽媽加強收納示意圖
將地板加高做收納，也沿著牆面向上增釘儲物櫃。

圖八 九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而且每個媽媽都更是省錢的高手，她們因為沒有足夠的錢來做各種空間安排，因此她們大多會採取以下的方式，來改善她們的空間。

(1)、資源回收再利用

(2)、自己動手作

(3)、請朋友幫忙

像妳看到的這些櫃子都碼是人家不要的啊，那我再去把它們扛回來自己組合弄一弄來放東西（A04）。

阿~這個花是要用來佈置的，阿~這個是我撿的啦【指掛在客廳的一大幅字畫】想說拿來利用阿，我很會佈置，我在我們市府隊裡面，在上班的負責清潔工作阿，我撿到什麼都會給他利用一下，還是用一些花束什麼的，都是用利用的啦（B02）。

自己是覺得說有的東西不一樣，後來作裝潢，對我來講也是太奢侈，因為我很多東西都是早期留下來的東西。所以我跟本也沒有花費到什麼，除了油漆的部分加上朋友的DIY這樣。所以我說東西擺出來基本上就會覺得大一點點（C01）。

而且其中代號為 C01 的媽媽，更不只是將空間做一改裝，他更重視居住空間的整體氣氛，他不希望在物質貧窮的狀況下，連精神也必須貧窮，他根據以往自己的工作經驗，為家中做了一番氣氛的布置，他利用黃色的燈光來緩和整體空間，並且營造溫暖的感覺。還會利用鏡子來達到空間擴大的視覺效果。而且各種收納空間，例如書櫃，都儘量和牆面結合為一體讓空間看起來能保持整體感。再用有限的金額挑選美觀也具有強大收納的家具，在他能控制的起居空間中做最大的努力，因為媽媽希望在他辛苦回到家的時候，這個家能夠讓她感到溫暖、舒服和放鬆。

其實不只這位媽媽有這樣的想法，也有不少媽媽喜歡自己的家看起來整潔又美觀，因此雖然平宅的空間單一化又缺乏彈性，但是她們還是會在有限的資源和空間之中用最大的努力來改善這個空間。

3. 對社區依然抱持期望

而且這些媽媽除了試圖改善自己居住空間之外。這些媽媽們對於社區都是很熱心，而且充滿想法，她們有時會作一些周圍環境的清理，更有幾位媽媽曾經想要對整個社區進行組成團體的拯救行動。

剛來的時候曾經有想過組織一些團體（A01）

我們是自己跟督導講，社區是不是有我們都在學校當愛心媽媽，想說看社區能不能有個警備的設備，例如愛心媽媽輪職來管這個社區安全（A04）

剛來的時候很單純阿想說樓下有一片空地，我就跟樓下阿婆說我們不可不挖一個地來種菜。也曾經跟督導講說看社區是不是要固定一個定點，讓那些家裡有多餘的東西拿出義賣，義賣的錢就是他們的，讓他們多一份收入（A04）。

我在辦公室比較方便去接觸一些實務言談的工作，那也是志工，那是一個五六個人的團體。目前有在做的是禮拜三禮拜五就去汀洲路那邊收早餐，我可以用辦公室也可以用。那去年我們有在收麵包什麼的，是我自己發動的，但是因為收了麵包每個人的需求不一樣，今年就沒有了（B01）

有阿！！我們有組媽媽團體在合唱，還有義工媽媽！！我有參加巡邏隊ㄟ（B03）

但是現實卻往往很殘酷，也很殘忍的澆熄媽媽們的熱情，當媽媽們想要試圖去改善住家以外的環境常常受到挫折，有幾位媽媽在來到社區的時候曾有想過組成一些媽媽團體來給社區一些貢獻和幫助，但是常常礙於鄰居之間的合作不易和社區空間不能隨意使用而失敗。

其實之間在鄰里相處上就曾經提過，如果媽媽多管閒事就有可能遭到一些不好的事情，還有社區之間合作不易，因此整體來說媽媽們有心想做一些社區整合性的改善，卻總是心有餘力不足。

可是大家的差異性很大，想法也差很多，要組成一個組織真的很困難（A01）





我發現我們管的越多，會危害的小孩子的安全。我剛來的時候有和社區的媽媽說來組個愛心團阿，來巡邏不要讓閒雜人進來，說歸說啦，大家說你想得美咧，我才不敢如果去惹到流氓，身家性命愛僱阿，沒辦法大家還是各自僱各自的，我們社區親合力還是不夠，而且向上力很弱，也不能怪他們啦，也許是社會給他們壓力，大家都碼要僱自己，真的是社會病態啦（A04）。

他說你麥傻啦，種在那邊被小朋友拔死掉，小朋友沒地方玩阿就亂那個，小朋友會給你亂弄阿，腳踏車給你漏風啦，我是沒被弄啦，因為我只要一聽到聲音我就會去看有什麼就會罵，小朋友就比較不敢（A04）！

建議唷，我想這個很難完成，誰能來完成，我想算了吧！因為這不是我們長住之地，因為你要求自己一個個體而已，你要的東西你自己去解決，你要去解決問題，除非說你是一個很有德的人（B01）。

要社區的人做合作的事情沒辦法啦！看看辦公室那邊帶動起來就可以啦，要我們媽媽自己去邀唷是不可能的啦！要由辦公室來弄就可能啦（B04）！

可是我想得太美了，應該是不可能的，我有跟督導講，說一百零五巷那邊的能不能租我，想說例如固定禮拜五阿，把家裡不需要的東西拿出來，想說有些人要嘛，這樣我也可以多一份收入，可是我想的太美了不可能形成的嘛，政府他怎麼可能，我們又不是什麼大人物，想說家裡有些新的用不到的東西，大家拿出來也可以交換阿，也比較不會浪費，可是好像想的太美了，都還是要看上面啦（A04）。

再加上因為社區個管理上是屬於由上而下的管理，這也是推動困難的一個原因，大部分的人都會認為同樣寄人籬下，媽媽們根本難以進行號召。而且社區中的每一分土地都必須經過政府同意來使用，因為在這裡還是會有爭資源的問題，為了方便管理減少問題，還是不能隨意開放社區空間讓居民們自由發揮。

雖然她們對於社區的各種行動遇到了困難重重，也遇到了各種失敗。但是她們卻都還是擁有滿腔的熱誠和熱心，她們依然期望著整個社區能夠更好，因此有很多媽媽們都投入了社區志工的工作。

我會跟他們講說這邊的好處在哪邊，這邊哪邊要注意的，我都會跟他們講，而且只要我在家的話，門的外面出了什麼問題我都一律知道，什麼不該來的人在那邊太囂張，我也都知道，我會出聲，我就是這支樓梯的守護者啦（A05）。

我有空餘時間我就可以去作義工，像我每一個禮拜有時候做好幾份義工，今年我就是調整我自己，把義工辭掉去做一些有關老人的志工，回饋社會啦（B01）。

我很熱心，阿里長他們都知道我比較熱心型的，阿督導他們也都知道我比較熱心會去給人家做義工什麼，有事情就都會找我（B02）。

社區有舉辦什麼活動，我們都會去參加，因為我們有參加我們社區的義工媽媽（B03）。

雖然她們為社區設想的各種行動常常無法實行，但是她們依然會希望社區能夠更好而為社區作一些服務性的志工工作，而且除了服務社區之外，也有媽媽更是抱著同理的心情參加多種服務志工希望能夠服務社會。她們雖然遇到各種困境，但是卻依然不斷的以各種行動來為自己爭取機會，也希望能夠改善社區，即使只有些些改善也好，她們都希望能夠過得更好。

小 結

除了需要正視「居住」是每個個體的基本生活需求，也是其權力，應給予明確的保障，好保障每個人、每個媽媽們基本的居住權力，別再讓她們連基本的穩定生活都難以獲得之外，整體來說，平宅確實提供了一個居所，但是在各方面卻依然欠缺對多樣化家庭的考量，因此以這群單親媽媽們來說，這個居所造成了她們莫大的恐懼與困擾。

對於這樣的困境，她們依然發展出各種因應之道，很正面、很積極的迎戰這些困難，她們不希望她們就此被打倒。雖然媽媽們都發展出一套因應措施，但是這不表示各種居住的問題就不需要解決，因為正是不合宜、也缺乏保障的居住問題，迫使她們有這些行動策略，所以更應該要注意家庭的多樣性，而正視各種家庭的實際需求。





第四章

尾聲：結論建議

這些媽媽們在進駐平價住宅之前，經歷多次無處可去的經驗，她們有的因為家暴逃離家庭，有的無法在原生家庭找到容身之地，有的無法付出房租租到合適的房子，甚至是不停的搬家，而這些不同遭遇的媽媽們紛紛來到了平價住宅，在這裡她們找到了一個可以落腳的地方，她們終於不用再不斷害怕無處可去，心情不用一直處於害怕被趕走的狀態，可以開始將更多心思放在自己與孩子身上。但是畢竟事與願違，在平宅裡她們又必須去面臨新的居住課題。

在平宅的生活裡，公私領域不明的灰色地帶，黑暗的社區角落，人口複雜的社區成員，種種原因都會讓媽媽們產生不安，尤其女性對於安全的需求較高，她們的不安感也會更易產生也更強烈。而社區整體的老舊髒亂，鄰里缺乏公德心的行為等，也讓媽媽們對社區整體有著負面的印象，不但對居住在此的自己缺乏自信，又對社區產生不信任，也造成另一種不安的感覺。而且不安全感造成媽媽時時擔心孩子受傷或是學壞，這讓沒有工作的媽媽尋找工作處處受限，有工作的媽媽也無法安心工作，但是在平宅社區中卻無法得到任何幫助，工作和照顧之間總是難以達到平衡。而硬體的老舊和缺乏彈性，也讓媽媽們傷透腦筋，維護和收納問題已經讓人居住不舒服，還難以擁有個人生活隱私，孩子因此爭吵造成困擾，而要男孩女孩分房也是一大難題，也造成媽媽在生活教育上的困難。而整體來說媽媽們雖然努力對抗各種居住上的困擾，但是對於空間的掌控力還是有限，基本上管理是由上而下，整個社區意識不易凝結，想要推動改變社區的媽媽也難以著手，而且對於空間的掌握度低，又會在一次促使不安全感產生。

無處可去的媽媽們，確實需要一個可以安身立命之處，也好讓她們可以脫離現在的處境，但是從目前居住平宅的媽媽們看來，平宅只提供了一個安身之所，卻沒有辦法讓她們安新生活來面對以後的生活。在平宅她們要面臨的困難點不少，整理為以下幾點：

「缺乏安全感」：這是最首要的因素，特別是女性對安全極敏感，而造成不安的因素，則包含（1）空間設計疏失，如：公私領域模糊，黑暗視線不良死角多等；（2）空間掌握度低下；（3）平宅社區成員複雜；（4）社區出入份子複雜；（5）社區缺乏緊急設施等等。導致她們生活緊張，並促使媽媽們自我侷限生活領域，以求安全。

「工作照顧難以兼顧」：其實會讓母親難以兼顧，上述的缺乏安全感其影響甚大，造成她們根本無法放心孩子去作其他事情，部分媽媽甚至不放心孩子就讀附近學校。而社區裡缺乏工作機會和缺乏照顧機制及硬體設施，也佔了極大的比重。

「居住空間掌控不易」：媽媽們能夠調整的空間有限，原因有：（1）平宅老舊造成維護不易，導致生活品質低下；（2）平宅對單親母親住戶的設想有所缺失，空間配置彈性不足，難以擁有隱私，容易造成媽媽管教孩子方面的困難；（3）管理由上而下，媽媽們所做有限；（4）害怕某些鄰居的報復。

「缺乏協助和發聲管道（心事無人知）」：（1）沒有可以傾訴心聲的對象或管道（2）沒有可以信任的人來幫助她們解決工作或是照顧等生活問題，也難以從鄰居處獲得協助。

在社區中主要促成這些困擾的原因主要可以歸納為三個方面：

「居住空間缺失」：缺乏為單親母親考量的設計；整體環境對單親母親家庭有不安全的疑慮。

「社區鄰里意識低」：合作不易，單親母親無法從社區中獲得協助，甚至造成傷害。

「管理由上而下」：單親母親必須扮演乞求者，掌握空間的權力低落。





整體而言，在整個私部門的管道中，這群單親媽媽因為女性在居住方面的弱勢，和不足的經濟力都讓她們面臨「居不易」甚至是「無處可去」的窘境，直到這些單親媽媽進入由公部門介入安排的平價住宅才有所改變，因為一個有效率的市場，沒辦法服務買不起房子的人，所以必須有政府補貼，政府必須同時讓市場有效運作，且照顧到無法進入市場的人（”The nature of housing”，n.d）。確實單親媽媽因為政府的介入，讓無處可去的窘境終於獲得抒解，但是根據單親媽媽的居住經驗，卻是一個過於粗糙的安排，單親媽媽反而要費更多的心神和居住環境來抗衡，單親母親的生活難題並沒有消失，只是換了不同的方向而已，因此對於單親母親的居住安排應該要有更細緻的考量。

第一節 媽媽們的居住期望

對於單親媽媽的居住安排要能有更細緻的安排，就針對單親媽媽們的需求來作考量，對於居住單親媽媽們也有自己的想法，單親媽媽們根據她們居住在平宅社區的經驗，提出以平價住宅現況來說，她們要如何來改善她們想要的住家環境。其中一位媽媽更是明確的提出以下幾點，闡明她的居住需求。

- (1.) 多開放一些老人的康樂休閒活動，引導正確的人生觀，免於孤單空虛，造成不法行為發生
- (2.) 多加強一些巡邏，安全性的服務，驅逐不良份子的聚集
- (3.) 社區能夠重建，造福更多人群。
- (4.) 定期的清理樓梯走道間的雜物，和流動攤販，不衛生的叫賣聲和吵雜聲。
- (5.) 屋子的維修待加強，尤其是漏水問題。
- (6.) 給社區的市民一個專用信箱，聽一聽百姓的心聲和建議

將上述這位媽媽和其他媽媽們對於居住方面，所提出的加強與改善意見，以及如何改善的方法彙整過後，可以歸納出以下幾點：

一、安全感的建立

上述這位媽媽所提出的改善方面，最首先提出的就是要能夠加強居住時的安全感，先前提出社區成員、鄰里關係、公私領域模糊造成出入份子複雜，社區中多黑暗難以掌控的空間等等，都是媽媽們不安全感的來源，也是她們最期盼能夠獲得解決的課題。

1. 減少空間的死角

這個部分與整個社區的空間安排有關，社區因為老舊而且照明不足，媽媽會想要減少社區裡面的黑暗死角，認為可以進行社區的改建來減少這樣的死角，讓她們不用再害怕。

住在這裡覺得不安全黑暗的死角很多，會令人害怕，希望社區能改建 (A01)。





2. 加強安全管理

社區並沒有明顯的範圍或是圍牆，每棟樓都是共用公共樓梯，但是公共樓梯是半開放的直接和外界道路連接沒有任何阻攔與管理，外人入侵容易，有隱私受到威脅的疑慮。因此媽媽們會希望有一個安全管理機制，過濾社區出入份子。

多加強一些巡邏，安全性的服務，驅逐不良份子的聚集（A01）。

像公寓有管理員比較安全（A02）。

出入的環境不要太複雜，小朋友在十字路口可以有導護，比較安全（A03）。

3. 社區成員質的改變

社區中的成員組成複雜，這些複雜的人口造成了媽媽們和小孩在生活上的困擾與不安全感，因此媽媽們會希望鄰居成員不要太複雜，但是有媽媽提出部分老人家因為心靈的問題，導致行為上的偏差，若是能加強這方面的輔導，應該可以減少犯罪，類似以輔導的方式來改善鄰里本質。

多開放一些老人的康樂休閒活動，引導正確的人生觀，免於孤單空虛，造成不法行為發生。覺得社區裡面的老人遊憩設施不夠，老人沒處發洩，希望多一些老人的遊憩設施（A01）。

當然是環境良好阿，鄰居好一點，不一定要有錢人啦，環境安靜，鄰居互動好（A03）。

不用說什麼高樓大廈，起碼要住在人情味很重的地方，像我是宜蘭蘇澳人，我們那邊就比較有人情味（A04）。

而其中案號 A01 的媽媽就更具體的提出，就是要有足夠的娛樂空間和心理輔導，讓人們有地方發洩體力和情緒，才不會產生偏差行為，這對單親媽媽來說就可以減少很多心中的陰影。

二、可以照顧與工作兼顧

1. 希望社區或住家有店面

多數的媽媽們認為要靠自己工作來離開平宅已經是一件很困難的事情，因此她們更傾向於照顧孩子，照顧孩子變成她們最重要的事情，因此她們對於工作的想像，主要都是在社區這邊或是樓下有店面可以經營生意，這類讓自己也可以照顧孩子的工作。

（如果社區可以開放店面呢）很好阿，那我會考慮在這邊租店面，也比較方便。樓上住家樓下店面這樣子也不錯，想要住在熱鬧的地方，像永康街那邊就很不錯，生活機能方便，還希望房租能便宜（A02）。

如果社區裡面可以開店可能會比較好，我原本也是做生意出生的，也會考慮開店，可是社區方面並不能開店（A03）。

喜歡購屋如果說能買到一樓的，地點又還不錯的，才能真正的脫貧啦。一樓還可以做生意，自己在自己的門口唷，多少有一點收入就好了（B02）。

這種現象某程度也說明了，加諸於單親媽媽身上的照顧責任之重，在平宅社區中照顧是個人的事情，她們從來不敢妄想有其他人來幫忙分擔照顧工作，造成她們對工作的想像不多，只求可以一面照顧孩子。

2. 鄰近好學區

有不少媽媽對平宅附近的學校有負面印象，媽媽們只好將孩子送到其他學區就學，讓孩子到較遠的地方去唸書，因此也有媽媽希望附近有比較好的學校，尤其是媽媽家中有年紀小的孩子，常常需要接送與照顧，這對媽媽們也是很重要的。

可以離學校近一點，學校教育當然要能成功，交通方便（A04）。





三、適宜的生活空間和環境

1. 擁有個人隱私的居住空間

三個平價住宅的居住空間，都是十二至十四坪，有不少媽媽們希望可以大一點，尤其是小孩較多的媽媽，一家四五人要擠在一起就會覺得空間太小。

我唷！！住的地方就不考慮方便就好，空間夠大就好，食衣住行都是一樣方便就好（B03）。

有改善當然好啊，大間一點啊（B05）。

我還有我未來的規劃，我想把廚房改到外面去，然後把冰箱跟洗衣機撤到裡面來。因為我也是有儲物的難處，因為太小了（C01）。

而除了空間小之外，缺乏收納空間也是媽媽們的一大煩惱，她們常常要花很多力氣去挪動和安排空間才有地方可以放東西。

（1）空間小不是問題...小的好處

不過空間的大小對生活的影響似乎並沒有那麼的絕對，並不是所有的媽媽家裡都有這麼多的人口，有的媽媽只有一到兩個小孩，其實對這些媽媽們而言，空間小也有空間小的好處，她們可以減少很多家事的時間比較好管理。

什麼樣的房子唷，然後就簡單一點不用說很大間，就我也不會很會做家務事這樣，覺得說每天都好忙（B02）。

阿這邊是我大女兒的衣架，因為隔壁的衣架只有我跟妹妹的就放不下了，她的就放在這邊阿，看起來很擠唷，用起來蠻舒服的唷，（距離很近轉個身就可拿到東西了）只是說，出入不方便而已，阿這樣子都很方便（A05）。

他們同學就說我們家雖小可是五臟俱全，小歸小啦可是什麼都有阿！！雖然比較小我覺得這樣住就很滿意的啦，小有小的好處啦，比較好管理啦（B04）。

其實空間小，是相對於家中人口的相對問題，人口多自然覺得不敷使用，人口少這樣的空間坪數反而剛剛好，這顯示了目前平宅的居住單位空間過於單一化的問題。

(2) 重點在於擁有隱私

但是除了生活空間大小問題，媽媽們更重視的是可以擁有隱私，尤其是孩子們逐漸長大，男孩女孩各有不同的需求時，可以保有隱私的空間更顯重要。而且除了孩子需要自己的空間，媽媽們更需要自己的空間，她們已經為家庭付出這麼多，擁有個人隱私一點也不過份。

想說有屬於自己的房子，自己的房間。就是說房間不一定要很大，只要有屬於自己的房間，就可以放自己的東西阿，自己隱私的東西阿，就很好阿，阿共同在一起的房間，我覺得說好像都沒有屬於自己的東西這樣子，(沒有隱私的感覺)對阿，沒有隱私的感覺(B02)。

我房子裡面希望可以小朋友各有一個房間(A03)。

我剛好三個女兒，當然四房一廳是最好啦，我也喜歡自己一間房間，那三個女兒他們希望自己一間房間，(B02)。

每個人都可以保有自我空間、擁有個人隱私，相對的就可以減少很多生活上的摩擦，而每個單親媽媽家庭中的成員和人數也不盡相同，尤其孩子逐漸長大對空間的需求變數也較大，在這個方面更應該要能夠提供具有彈性的空間設計。

2. 舒適的生活空間：包含無障礙空間

由於平宅已經老舊，容易產生漏水等毛問題，為了要讓自己有個舒適的生活空間，媽媽們總是必須不斷煩惱這些硬體維護的問題，如果能夠解決這些硬體毀損的問題應該可以住的更舒適，也不用再耗過多的心神於硬體維護上。

屋子的維修待加強，尤其是漏水問題(A01)。

想住在有電梯的房子，空氣好流通的地方(A02)。

濕氣不要太重(A03)。





定期的清理樓梯走道間的雜物，和流動攤販，不衛生的叫賣聲和吵雜聲（A01）。

還有平宅環境髒亂的問題，環境髒亂不僅讓媽媽們覺得住得不舒服，還讓整個社區背負負面評價，自然也會影響到媽媽們自信心，她們希望能夠住在一個環境整潔的地方。

以後如果買房子我還是喜歡住一樓，以後如果我不能走，坐輪椅這樣，我比較喜歡獨立，喜歡什麼都自己來（B02）。

除此之外還要顧慮到無障礙空間的問題，在我訪問的媽媽之中有很多媽媽其實在經過長期奔波之後身體多出現問題，也有媽媽本身就是行動不便，空間的無障礙性在這時候就變得非常的必要，一個無障礙空間讓媽媽可以自己行動，不用再度依靠別人，媽媽們的自尊才不會再一次被踐踏。而且無障礙空間可以減少很多行動上的危險，如果有需要照顧小小孩的媽媽也會是非常方便和安心的。

3. 適宜的區位

區位也是媽媽們會考量的因素，其實區位的考量在於住家與學校、Shopping、娛樂地方，工作地方的相互位置，還必須計算時間與運輸成本（”The nature of housing”，n.d），媽媽們就會希望可以住在工作好找，熱鬧的市區，或是住家附近有可以跑跑走走的地方，她們的生活才不會像現在一樣侷限在自己的家裡，一個好的區位可以讓她們有更多的發展空間。

社區太安靜了，不太熱鬧，還是想搬回永康街，比較熱鬧阿，出門就可以逛街又很熱鬧，工作也比較好找，那邊的店面也比較多人也比較多，可是那裡房租真的是太高了（A02）。

像我就比較喜歡延吉那邊的環境，那邊離國父紀念館比較近，可以常常去。可是當初並沒有能讓我選那裡（A03）。

平宅早期建立時就是位在偏僻的地區，經過數十年的發展，現在平宅附近也已經有一定程度的開發，也不在像以前那般偏僻，交通也方便很多，但是媽媽們會希望有更好的區位，其實和社區附近的鄰蔽設施黑暗不敢使用，社區死角多鄰居複雜有關，整個社區帶來的不安全感，讓媽媽們覺得平宅社區的區位仍不適用。

四、獲得重視與建立自信

1. 建立單親社區

畢竟平宅不是針對單親媽媽來設計，多有缺失與不便，而在進駐的過程中，媽媽們必須不斷的扮演著乞求和依賴的角色，她們更希望能夠多被重視一點，她們希望能夠更有自尊的生活著。

覺得國外那種社區人權比較被重視，活得才有價值阿，小孩子相對也比較有出人頭地的機會，我是覺得國外比較好，有一個全部都是單親的社區，別人比較不會瞧不起啦，人家有一個社區也過得很好像日本的（A04）。

其中一位媽媽表示曾經看過關於國外單親母親社區的報導，她表示整個社區看起來乾乾淨淨，漂漂亮亮的，住在那裡面也都是單親媽媽家庭，比較單純，會很希望國內也有這樣為單親媽媽設計的社區，在一個專門提供單親的社區裡面生活，會覺得被重視，可以生活的比較有自信心，對自己和小孩都好。

2. 有申訴管道

若是根據住在平宅的經驗，媽媽們則提出希望能夠有申訴的管道，希望可以發表自己的意見，有人願意聽聽她們的心聲和意見，她們也才會覺得被尊重，而不是只能一直扮演著無聲的角色。

給社區的市民一個專用信箱，聽一聽百姓的心聲和建議（A01）。

3. 掌握屬於自己的空間

住也可以很有品味...

住的舒服可以讓心情好！！改善空間打破內心的自卑

住家不是只做為擋風遮雨之用，如果能夠充分的掌握自己的居住空間，可以隨心所欲的為自己的生活起居作主，也才能宣示有一個屬於自己的生活空間，而將這個生活空間安排的好好的，不但可以讓媽媽們覺得生活舒服，更可以讓她們擁有自信心。





我說只要是我們住的地方，我就當作是我們家一樣啦。不能說不是我們房子就弄髒亂阿，畢竟我們住在裡面髒亂我們也會很不舒服啦（B04）。

因為我是一個很愛乾淨的人，我好一點我就會整理，我小孩子東西也都會歸位，從小有教他們要收好，所以我家裡不會很亂。現在整理整理房子就很舒服，這樣比較沒有壓力了，現在住得穩定多了（B05）。

因為就是說在辛苦回到一個家，就是讓自己覺得很舒服很溫馨這樣子。之前我住在士林那個雅房喔，我還是把它房間弄得很可愛，最起碼在外面那麼辛苦他回家也是要犒賞自己，乾乾淨淨的整齊齊齊的我覺得滿好的（C01）。

不少媽媽們會將房子整理的乾乾淨淨，在她們的能力範圍內努力維護她們的居住品質，她們希望可以保持一個安全、舒服、溫馨又整齊乾淨的居住空間，這麼做可以讓她們的生活有品質。

我真的很愛面子啦，像以前陳水扁、馬英九都有來我們家，他們來我們家，我們家都整理的好乾淨，我都說馬英九來阮家，攞拼到很乾淨耶~哈哈哈哈哈（B02）。

以前會常常喬家具的位置阿，因為常常擺一陣子覺得不好看了阿，我就又重新擺一擺阿，換一下心情阿，我以前會整理的看起來很舒服（B04）。

所以我在搬進來之前我就把整個房子整理得很乾淨，我還得名咧，我們每年都有一次房子清查，我還得名咧（B05）。

我家裡面不能看起來都沒有東西，像這張沙發已經破破爛爛的，可是我都藏起來，其他的家具我已經搬了二十年可是我都保持的很新，我要像一個正常的家庭，這些破破爛爛亂七八糟的東西我都藏起來看不見。我不喜歡給別人一個壞印象，所以我都要藏起來（B05）。

我就是說 雖然我住平價中心，我就是跟他講說，嗯 雖然經濟比較貧乏一點，貧窮一點，我精神上不需要過得那麼貧窮吧！？我生活條件不需要那麼貧窮吧！？對不對！？今天我看到人家這樣子，我住進去我也很不舒服啊！是不是！？我幹嘛在精神這方面虐待我自己，不是說我們一定要呈獻給別人看，這也是我們自己關起來生活的一個地方啊！所以很多我們左右鄰居都說，喔 你們房子弄得好漂亮（C01）！

更重要的是，靠著掌握自己的居住空間，安排美化自己的生活環境，這些媽媽從這裡找到了讓自己有自信的立足點，一個安排得宜的居家空間，可以讓她們撫平一路奔波和不愉快生命歷程，她們可以充分掌控自己想要的生活空間，做自己的主人，可以讓她們過的更有自信。

根據以上媽媽們的想法，「住家」對這些媽媽們言應該是個怎麼樣的地方，它將不只是個避護所（SHELTER）能夠遮風避雨，防止野獸、敵人（"The nature of housing", n.d）環境適宜性也是住家的一部分，學校和學區；消防隊、警察局、公園、遊戲場、戲院等鄰蔽設施；房子物理條件、溫度、風、雨等；鄰居居民社會特質，因為在都市中，人或多或少會有接觸，這和每個社區的發展有關（"The nature of housing", n.d）這些都會深深影響居住者的生活，對這些媽媽們而言，都希望住家是個環境整潔乾淨、敦親睦鄰的地方，在這樣的地方才能提供居住者安全感，讓媽媽和小孩都可以好好安心休息的地方。再者，很多私人活動都發生在住家裡面，住家更應該具有隱私性（"The nature of housing", n.d），可以保有每個人的自由與隱私，媽媽和小孩彼此之間都應該保有各自的一片天，空間的設計應該更具有彈性，也才能更舒適。而住家更應該是一個可以展現自我的地方，給媽媽們一個可以掌握的空間，讓她們發揮自我建立自信。

在這裡我們可以充分的看到，若是提供住所於單親媽媽們，不應該只是單純的硬體而已，更應該顧及媽媽們的需求，不僅要減輕「工作與照顧」的壓力，更應該還給她們本來應有的「生活安全感」、「舒適的生活空間」和「自信與尊重」。





第二節 結論與建議：

單親媽媽住宅的考量重點

一位媽媽曾提出希望能夠住在針對單親媽媽設計的社區裡面，一個從單親媽媽的角度所設計規劃的住宅，可以讓她生活的更好更有自信。那麼針對單親媽媽設計的住宅裡面需要考量些什麼？根據上一節媽媽們所提出的意見，媽媽們對於居住著重於「擁有安全感」、「工作與照顧兼得」、「舒適生活空間」、「擁有自信自尊」幾點之上。我們試圖從這幾點提出一些看法與意見。

目前台北市有提供「慧心家園」給單親媽媽們居住，但是慧心家園屬於中途暫時性質，最長居住時間為兩年，並且進住者必須沒有安全上的顧慮才得進住（鄭麗珍，2002），這個規定雖然是為了保護進住的單親媽媽不受威脅，但是可能變成家暴出身的媽媽會被排除在外，我所訪談的媽媽就有因為家暴出身而認為自己不能申請慧心家園，在這點上面慧心家園的服務對象將無法全面性，雖然維護了進住單親媽媽的安全，但卻是建立在犧牲其他單親媽媽的權益之上，這般建立出安全性似乎多有偏頗。由於慧心家園的性質偏向暫時安置作用，雖然是針對單親媽媽但是勢必流動較高，並不能說是一個可以讓單親媽媽安身立命的居住空間，再者，慧心家園是使用既有建築物作為安置宿舍，在空間和環境上很難進一步改變來符合單親媽媽的需求，也較難以就將之視為單親媽媽住宅範本。所以在本文之中將不再對「慧心家園」做進一步剖析，詳情可參考「辛勞/心牢為家的單親母親——台北市單親媽媽的居住處境」論文（黃莉芳，2004）。

一、利用空間設計建立安全感

在上一節中媽媽們提出的改善方式有三點，那就是「減少空間的死角」、「增強安全管理」、「社區成員質的改變」從這三個方面來切入回歸生活應有的安全感。

1. 空間透明化

媽媽們提出要能夠消滅黑暗死角才能夠安心生活，在德國魯爾工業區成立的單親媽媽社區，是女建築師和 28 位單親媽媽共同討論出來的設計，同樣的她們

發現媽媽們最重視的「安全問題」，要能夠讓媽媽和小孩都安全生活。在這個社區裡面利用空間設計，讓每一戶的廚房都可以看見中庭和兒童遊戲場(圖十)，每戶的出入利用開放的天橋和樓梯(圖十一 十二)，讓因工作夜歸的媽媽在回家時可以完全被看見，停車場也直接設在一樓，停車進出的人也都可以被看見(圖十三 十四)(城市的遠見第十集，2001)，社區中採用了很多開放性的空間，避免黑暗的死角，讓整個社區可以發揮守望相助的功能。



圖十 每戶家庭都可以看見中庭的遊戲場



圖十一 連接各戶的空中走道



圖十二 連接各戶的空中走道



圖十三 沒有死角的停車場



圖十四 沒有死角的停車場

圖十 十四 資料來源:城市的遠見第十集, 2001

媽媽們還希望能夠加強管理來增強安全感，但是在魯爾工業區的單親母親社區中，因為空間上無視覺死角，每一位媽媽都可以扮演看守者的角色，利用守望相助的方式社區中的媽媽可以自己捍衛自己的安全，她們不需要用大鐵門將自己深鎖才能獲得安全。

2. 劃清公私領域：減少灰色模糊地帶

但是若針對平價住宅的現況來說，雖然有些社區設有居民組成的夜間巡邏隊，但是從媽媽們的經驗看來，似乎仍然無法解除媽媽的不安全感，硬體發面的改善仍是非常必要的，但是要將目前平宅的空間做完全透明的改變可能不容易，這個方面可能就需要利用在樓梯出入口設置大門，劃清公私領域的界線，讓外人不會隨意的進入大樓之中，這是從空間改善加強管理的一種方法。

二、社區規劃合作達成照顧工作兼顧

媽媽要達到照顧與工作兼顧的想法，有兩個出發點，其一「希望社區或住家有店面」，其二「鄰近好學區」。第一點是希望工作場所鄰近住家，第二點則是希望可信賴的照顧機構鄰近住家。工作離家近的可以自己帶小孩，照顧機構鄰近的可以外出找合適的工作，會有這樣的差別是因為媽媽們的生活模式各有不同的考量，因此基本上，工作場所和照顧機制最少一定要有一者鄰近單親媽媽住家，能兩者兼顧則才能滿足各種單親媽媽的需求，更能減輕單親媽媽負擔。

1. 社區工作由居民自行經營

美國在 1978 年由婦女開發組織(Women's Development Corporation)設計，進行開發社區，社區中的住宅就稱為「向上村」(Villa Excelsior)，利用一百間廢棄或低度使用屋進行改建，在社區裡面創造了自助餐廳等食品合作社；小孩、殘障者和老人的日間合作看護中心或遊樂區等看護場所；木工勞作中心；自助汽車修理場；相關企業承租空間。在這個社區裡面雖然並非所有的計畫都成形，但是基本上利用社區營建的方式，居民互助方式，提供居民維修和管理方面的工作機會，像是瑞典和加拿大也以這種包含付費或免費公共設施的多家庭式住宅，或是服務式住屋（servicehus）來幫助這些需要幫助的婦女，重點在於讓這些女性在擁有住宅的同時，也能擁有工作和薪資，更可以不用煩惱照顧的問題(引述自 設計的歧視 P207，1997)。





而英國在 1970 年代，由一位單親媽媽 Nina West，成功開創了 Nina West Homes 做為單親家庭社區的楷模，Nina West 將他自身遭遇到的貧困、沒有工作和無處可居的經驗反映在這個社區裡，這個社區的成功，就在於她認清單親家長非常貧困的現實，並積極開發工作機會。在這個社區裡面大多住著單親家庭，首先設立為鄰里區域服務的托兒所，解決了單親家長照顧的問題，而這些托兒服務的工作則聘請社區居民來擔任，之後並擴大開發各種針對鄰里區域的服務工作，積極而成功的開創出許多工作機會，以這種營運模式，讓提供單親家庭住處的同時，解決單親家長的照顧與生計問題（Dolores Hayden, 2002）。

因此以社區為基礎，在社區裡面提供各種看護、飲食、管理與維修等服務業，而且由社區中的居民來負責經營，就可以讓工作鄰近住家，這不失為一個單親媽媽居住規劃的考量方向，讓單親媽媽有機會在社區裡面工作，而且這樣社區各式的服務業工作，也加大了工作多樣性提供單親媽媽針對自己的長處來發揮，若是能夠配合就業訓練勢必更能讓媽媽們在工作上有所發揮，也達到工作鄰近住家的目的，減輕單親媽媽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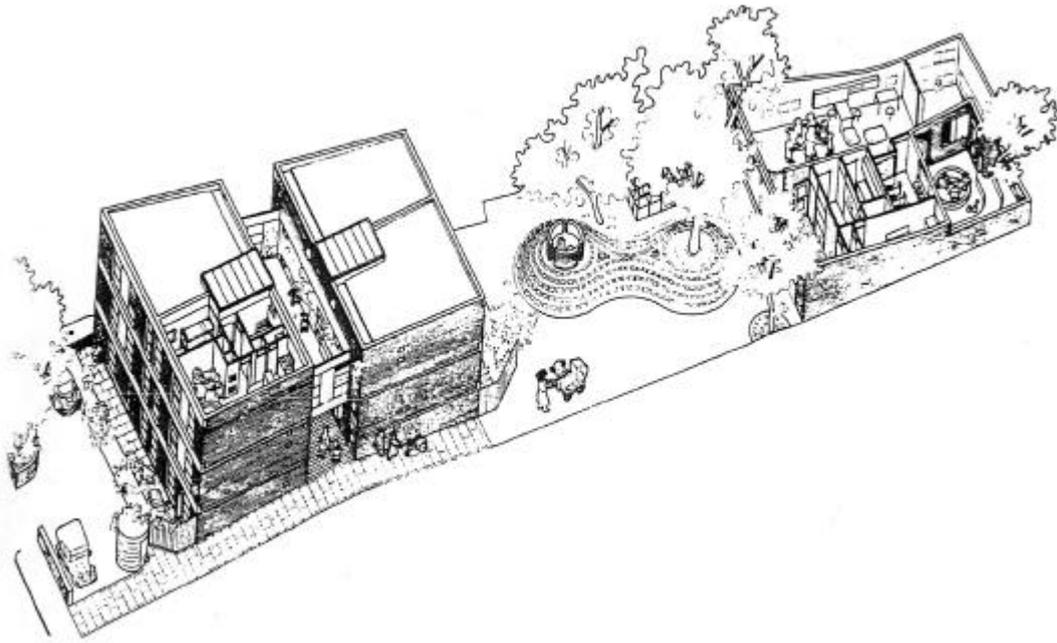
2. 居民共同扮演照顧者

而照顧機制也可以以同樣的方式經營，由社區中的居民來自行經營照顧機構，而照顧機構就設置在社區之中，由熟悉的鄰里來照顧單親媽媽也會比較放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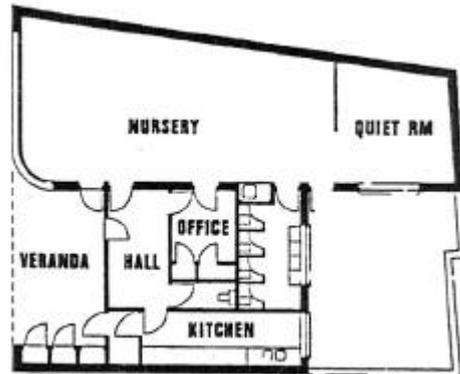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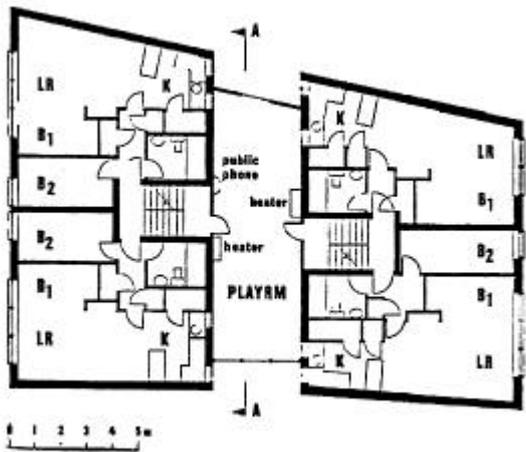
促使鄰居扮演照顧者的空間安排

也可利用空間設計促使鄰居互相扮演照顧者的角色，婦女開發組織的設計原形，在居住單位之外設計了共同使用的共享空間，如公共客廳、餐廳。或是利用空間安排使每戶人家都可看見遊戲中的小孩，而公共區域中有連接到臥室或廚房的對講機，讓鄰居隨時可以扮演保母的角色（引述自 設計的歧視 P210, 1997）。這和魯爾工業區將空間完全透明化的作法相似，這樣的空間安排可以同時建立安全感和減低照顧問題。

英國的 Nina West Homes，就是將工作和照顧結合於住宅之中的典範，在 1972 年，由建築師 Sylvester Bone 所設計規劃的建設完成，其住宅設計是將兒童遊戲區域設於公寓的雙向通道中，並鋪上地毯加強安全，而且設有窗口讓每棟公寓的每戶人家都可看見此遊戲區，使正在烹煮的家長都能看見正在遊戲的孩子（圖十五 十七）。每棟公寓亦內建對講機，讓所有的家長充當彼此的臨時保母，當孩子哭泣的時候可以彼此知會（Dolores Hayden, 2002）。



圖十五 Nina West Homes，右方為設有兒童遊戲區的住宅，中間為公園設施，左方為育兒中心。



圖十六 Nina West Homes 住宅區與遊戲室 圖十七 Nina West Homes 育兒中心

圖十五 十七 資料來源：Redesigning the American Dream P135，2002。

這樣的概念主要是讓單親媽媽之間可以互相扶持成為彼此的左右手，相互支持並且也可以透過這樣的互助模式，讓單親媽媽們共同扮演照顧者角色，彼此分擔照顧責任。





3. 社區經營的優缺

社區的經營模式，可以讓社區不用全般仰仗公部門的介入，她們可以以己力自給自足，也能讓單親媽媽有機會去學習各種技能，可以選擇靠自己的能力生活，不用再去扮演一個乞求者的角色。

但是社區經營的模式必須建立在互信的基礎之上，像現在的平宅狀況較互信基礎不足，社區居民因為社區管理權並不在社區居民手上，因此也造成認同感低落，但是這不表示單親媽媽們就沒有想要推動社區合作，這些媽媽其實都提出很多合作的念頭，只是沒有付諸實行。有部分媽媽就曾表示，社區雖然目前有由社區居民組成的巡邏隊負責夜間的安全，但是這是由管理單位或是里長發起的，向這樣由上面發起才有可能實行，像她們要是自己想要組成社團作些服務，總是不容易甚至被鄰居批評。因此如果能透提供單親媽媽社區，給她們一個機會將這些媽媽集合起來，給予技術層面的協助，在理想上將有可能以社區經營模式解決照顧與工作難兼顧的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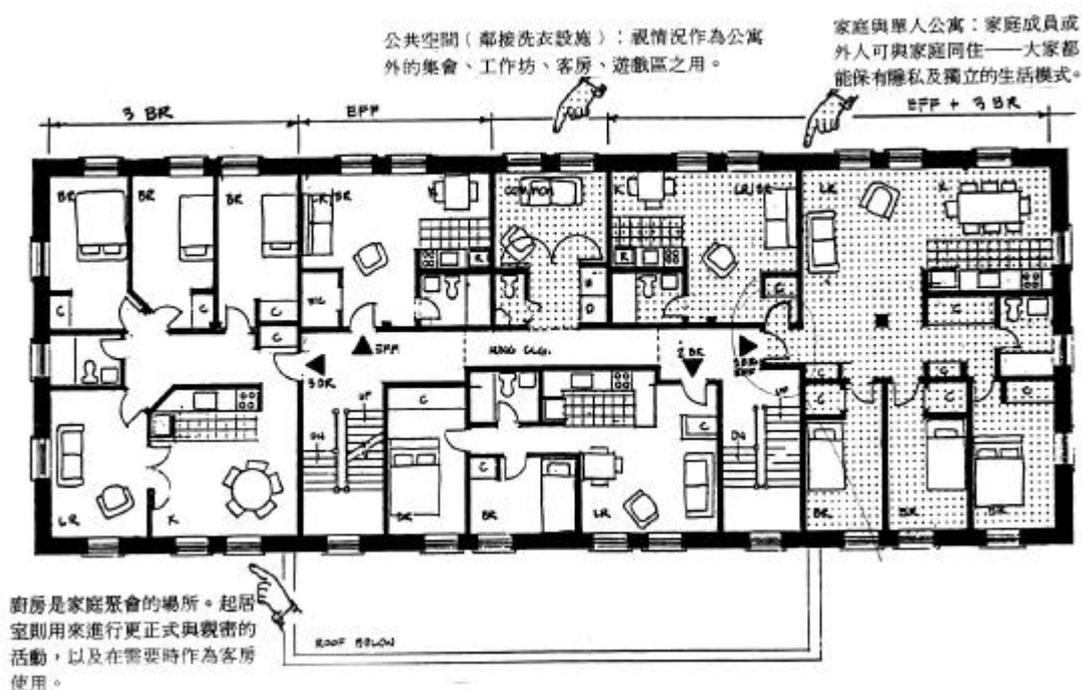
三、可以彈性安排的居住空間

媽媽們在居住空間方面提出希望「擁有個人隱私的居住空間」、「舒適的生活空間」（包含無障礙空間）、「適宜的區位」這三個改善方向，前面兩點涉及居住單位空間安排，很多私人的行為都發生在住家裡，住家應該能夠讓住在其中的人保有隱私，隱私獲得保障同時也能夠加強人們居住的安全感。而舒適的生活並不一定取決於住家的空間大小，大小的問題端視居住者感覺而定，並不是絕對的，重點其實還是應該在於擁有隱私感，擁有個人隱私也才能感到舒適自在。而這就涉及居住單位空間安排的彈性問題。

1、反映家庭差異與打破家事界線

在魯爾工業區的單親母親社區裡面共住了 28 戶單親媽媽家庭，有大家庭也有小家庭，在經過這 28 位單親母親和建築師共同討論過後，在居住單位的空間安排上，則設有不同大小的空間單位提供單親媽媽們選擇（城市的遠見第十集，2001）。而 1984 年，位於紐約市布魯克林區的鄰里婦女數代同堂住宅（Neighborhood Women's Inter-Generation Housing），由建築師卡特琳·亞當（Katrin Adam）和芭芭拉·馬克斯（Barbara Marks）設計，她們安排的居住空間亦依照各種不同家庭組合而有不同的空間安排（圖十八 十九），提供不同程度的隱私空

間和公共空間，可以同時讓大家庭和小家庭都保有隱私和獨立的生活模式。而亞當和馬克斯會彈性規劃空間，也是源於每家住戶必須要能夠「安排」自己的居家空間，再加上一些有年幼孩子的家庭，要能夠隨著家庭成員的改變和成長，這些家庭都能夠做居住空間上的調整，強調每戶居住空間都應該能反應每個家庭的的差異（引述自 設計的歧視，1997）。居住空間不應該再是統一規格，應該要正視家庭結構的多元性，單親媽媽們就反映出了，如平宅般的制式規格是不合用的，這樣的制式化缺乏彈性，讓她們無法擁有舒適的生活。一旦可以擁有隱私，勢必可以讓每個家庭成員都能夠過著更為自在、舒適的生活。而除了能夠讓家庭能夠保有隱私之外，空間彈性安排更重要的一點，是要能夠打破家庭分工的固柙，不要再讓某些家事專屬於某個家庭成員，例如是廚房要能夠更明亮些，不要只是個潮濕陰暗的角落，做家事的人應該要能夠與其他家人同時互動，也能夠看見成員彼此，促進成員間的互動，進而分擔家事。



圖十八 鄰里婦女數代同堂住宅 (Neighborhood Women's Inter-Generation Housing)



圖十九 鄰里婦女數代同堂住宅 (Neighborhood Women's Inter-Generation Housing)

圖十八 十九 資料來源：設計的歧視 P215-216, 1997

空間彈性安排必須溝通

而我個人認為要能夠做到居住空間的彈性安排，要再施行之前和住戶進行多次溝通，才能夠清楚她們真正需求的空間形式如何？她們彼此之間是否能夠接受共用空間的安排？這些都是必須進行探討的方向。再者，還必須顧及經濟因素，不論是在建造上或是在維護管理上，住宅空間的彈性設計還要能夠讓收入不豐的家庭能夠足以支付各種管理維修費用，並且不用花費過多時間精力來管理她們的房子。但是一旦面臨真正規劃的時候，最主要的還是要經過溝通才能更進一步瞭解每個家庭的差異和需求。

2、生活機能和無障礙空間

最後一點她們所提出的適宜的區位，其實主要是反應社區內生活機能的不足，導致諸多層面的不方便。但以目前平宅來說周圍交通和環境已較早年發達，交通也已經方便許多，周圍鄰近亦有學區，也有公園等遊憩設施，但是會導致單親媽媽們仍有社區機能缺乏感，是源自於這些設施缺乏安全感，或是無法令人信任，在這樣的心理基礎下，這些設施對她們而言形同虛設。像這樣的問題可能又

必須回歸如何解決不安全感，或是改變社區經營方式來處理，使社區內有充足的公共設施滿足各層面生活機能，最重要的是要讓這些設施的功能被充分發揮和利用。再者，就平宅而論如此集中管理的傾向，將所有的人都集中同一區位中，勢必無法滿足所有的人，因此未來對於相似性質的規劃案，採取數戶家庭小型集合，以此為單位的分散居住管理，也是一種可能的規劃方式。

而無障礙空間這個議題更是無庸置疑必須進行的，以目前平宅狀況看來上下樓都必須走樓梯，這對很多行動不便的人，和需要抱著孩子帶著孩子的媽媽們而言，也是非常不方便，無障礙空間的推行是絕對必須的。

四、獲得重視與建立自信

媽媽們希望能夠獲得重視和重拾自信方面，她們提出了希望能夠「有申訴管道」、「建立單親社區」、「掌握屬於自己的空間」這幾個面向。

1、社區中提供討論和申訴的管道

媽媽們在社區裡面一直扮演無聲的角色，這是她們覺得不被重視的一個重要因素，她們各種對社區的意見也沒有辦法獲得充分的討論，想要將想法落實就更不容易了，其實會造成缺乏討論與吐露心聲的狀況，一方面是管理由上而下造成對自己沒有信心；一方面是社區合作意識的低落，讓媽媽們的聲音越變越小，最後成為社區中的無聲者，這時候需要多給她們一些管道多一些從旁的鼓勵，讓她們的聲音跑出來，多提供這樣的輔助和管道是必要的，這些管道也可以藉由社區的經營手法來進行改善。

2、整潔美觀的環境外觀：建立良好第一印象

建立單親社區的意見，是由一位看過國外單親社區媽媽所提出，會讓她覺得住在單親社區可以重拾自信的原因除了鄰居單純，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就是，媽媽覺得這些國外的單親社區都又整齊又美觀，住在這般的環境中對她和孩子都好。所以對她們來說可能需要的並不一定是個單親社區，而是一個舒適的生活環境，不會產生負面印象的生活環境。

居住環境的外觀是社區給人的第一印象，一個整潔美觀的環境外觀，不但讓居住者感覺舒適，也可以讓外人對這個社區有好印象。以平宅為例，很多媽媽覺得環境不夠清潔，硬體老舊灰暗，讓她們覺得住在這裡也隨之感覺灰暗，適度的





將環境外觀整修的清潔美觀，或是多一些環境綠美化，不但可以破除外人對平宅的灰暗老舊的印象，更可以還給居住於此的媽媽們自信心。

3、掌握自己的起居空間：作自己的主人

能夠打理自己的生活起居空間，安排讓自己舒服的空間，能夠掌控自己的生活空間應該是最基本的權力。當媽媽們已經筋疲力盡時，一個屬於自己掌握的空間，並安排的符合自己的需求時，不但確認了自己的領域，更可以放鬆身心。

因為就是說在辛苦回到一個家，那我不一定說要花費很高昂的錢，就是讓自己覺得很舒服很溫馨這樣子（C01）。

以平宅的媽媽們來說，其實住也是可以很有品味，住的舒服可以讓心情好，更可以藉由改善掌握最基本的起居空間來還給她們自信心。

提供空間規劃的諮詢或協助...與相關廠商合作

有不少媽媽其實都很重視家裡舒不舒服，但是再進一步觀察卻發現，她們對於空間的安排上，都沒有任何可以參考的範例或是一些從旁的協助。有時後只能自己摸索，有時讓她們於空間的安排被舊經驗給侷限了，不知道可能有更好的空間利用或安排方法。

我之前剛搬來的時候我也是問我們辦公室的一些承辦人員，是不是有幾家感覺他們家裡設計上喔，比較溫馨的提供參考一下這樣子（C01）。

而其中一位媽媽來到平宅後，自己主動尋找起居空間安排的參考案例，但是參觀過一些家庭之後，發現很多家庭都是將儲物空間往上釘，但是他卻因此有不同的想法，而將櫥櫃做成牆壁的一體，讓櫥櫃自然而然的融合在建築物裡面，並且根據以前在服務業工作的經驗，採用暖色調的燈光，並用鏡子加大空間感，讓人走進她們的起居空間就覺得非常的溫馨和舒適，對此這位媽媽說常常有人說她們的家很漂亮，談起這個出於自己手中的起居空間安排，媽媽就會顯得非常有自信。

這提醒我們不能忽視單親媽媽對於空間安排的重視，如果能夠適時提供空間安排諮詢，或是由有經驗者提供意見，讓媽媽們可以有所比較和參考，讓她們的生活空間可以有更多的變化，更符合她們的需求與品味。如以平宅為例，一旦提供這樣的空間規劃參考，也許更可以提供媽媽們一個正面的想法，原來平宅的起

居空間也可以這樣規劃這樣舒服，只要自己願意來安排。在這個部分可能可以與廠商簽約合作的方式，提供媽媽們空間諮詢的服務，讓每個家庭都有可能發揮自己的想法，布置自己的家庭。

而在材料方面，很多媽媽是以資源回收的方式來進行，這也是個很不錯的省錢方式，或是找熟識的朋友來幫忙做些簡單的裝潢，但是不是每個人都有這樣的管道可循，如果能夠與材料相關廠商合作，請廠商提供一些優惠材料，也可以讓需要重新布置的家庭有更多的選擇。

五、實踐層面的困難點與可實現性

1. 設立單親母親社區？

因為上面的各項建議案例裡面，除了最後一項室內空間改善與廠商合作是根據媽媽們的經驗所想出來的之外，有不少是根據國外的經驗來進行建議的，而且大多是以設立單親母親社區為施做方式，但是目前台灣並沒有針對單親母親的社區規劃，或是單親母親被安插在各種臨時安置空間或是平宅之中，而台灣是否適合集中式的單親母親社區依然需要在做進一步的研究和評估。

集中式單親母親社區的優缺

優點：

如果社區成員皆為單親媽媽，就不會出現平宅中成員複雜的問題，也可以大大減少媽媽們對於其他男性成員的恐懼。這方面來說單親母親社區的成立似乎可以解決這種因性別差異造成的恐懼感。

缺點：

但是相對的因為是這種單親媽媽集中的社區可能就必須考量標籤化或污名化的問題是否會產生。但是這種標籤化問題的存在與否依然需視當事者而定，因為其中一位媽媽就非常希望能夠成立單親母親社區，因為他覺得像國外那樣單純而且整齊的單親社區環境，對於她自身和小孩而言都比較好，因此標籤化的問題可能需要在實際案例時在做更詳細的訪談和研究。而除此之外，在台灣或許也有難找到土地興建的問題，這亦有待在實際案例之中作詳細評估。





非集中式單親母親住宅

如果為了避免所謂的標籤化產生，單親母親社區也並非一定需要以集中的方式來經營，若是以幾戶單親家庭為一個單位，而這些單位可以分別居住在不同的區域。而各單位之間以定期聚會、信件、網路來相互聯絡，如有可能看看是否能發展相互幫助模式。而就現況而言，這種小單位模式的也比較有可能在台灣實行，台灣地狹人稠較難以找到合適的土地做集中式社區，但是這種小單位模式如運用一些現有空屋進行改建，也許有可能實行。但其是否能夠切合實用，依然需要做進一步的研究。

2. 以平價住宅為例，其改善的可行性

改建與否是關鍵

而如針對平價住宅來說，上述的各種建議中的國外案例因為大多是針對單親母親社區興建來設立的，而若是平宅沒有重興興建或是改建，就現況而言有不少建議將無法實踐，而平價住宅的改建與否則成為這些建議可不可能實踐的一個關鍵。

就我所訪問的媽媽們她們自然會希望平價住宅能夠改建，或是希望改建之後能夠讓她們購買，不論是哪一種，她們都可望能夠改建。

安康社區已經二十七歲了，很多問題真的需要改建解決問題，改建了也可以幫助更多人（A01）。

如果有機會政府真的要照顧住的方面，這樣才會真的脫貧啦，有屬於自己的房子給低收入戶真正的去貸款這樣子，你有沒有這樣的感覺，我的感覺是這樣子啦，因為我住，當平民已經二十多年，從小就一直當貧困的家庭，阿如果房子有辦法改建，我覺得這樣才能讓貧窮人家真正的脫貧（B02）。

可是一個身為低收入的，大部分都希望說這個房子可以改建比較好，然後讓住的人比較有機會讓他去貸款，這樣才會真正的脫貧啦（B05）！

但是更多媽媽或是其中的居民卻又擔心一旦改建，他們又會何去何從？這個現實的問題讓她們對於改建也覺得困難重重。

可是社區很多老人家，都反對，他們覺得住習慣了，要搬走等社區改建好，他們可能也已經享受不到了（A01）。

不知道民國幾年說要拆拆到現在！有可能嗎？？要拆阿這些人要怎麼辦！！政府也要考慮這些人阿！！還要一大筆錢來建，還要安排他們住，喔 開銷很大啦！！不可能的啦（B03）！！

可是這要怎麼改。如果真的要改我們也是很痛苦，我們要搬到哪裡去（B05）。

再者，政府單位也早已在十年前就已經委外調查要如何改建平價住宅（詳見台北市平價住宅改建先期規劃，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規劃室，1991），而近年也依然持續委外進行評估與規劃（詳見 廣慈博愛院、福德、安康、延吉、福民平宅改建計畫期末報告書，詹益忠建築師事務所，2002），都顯示政府持續有改建的預備動作，但是由於現有住戶如何安置，經費等問題，平宅改建的問題有如燙手山芋一般，導致十多年來依然無法改建。

可是這不表示平宅就永遠不會改建，平宅老舊和諸多空間不適用的問題依然存在而且須待解決，平宅改建勢必中有一日需要面對的現實，而在改建發生的那一個時候，就希望政府單位能夠將這些建議也納入考量！

目前平宅可行之空間安排

若短期之內平宅無法改建，但是有些建議依然可以在目前的平宅進行改善，以下針對幾點跟空間規劃有關係的項目來說明：

安全感方面：劃清公私領域，減少灰色模糊地帶

但是若針對平價住宅的現況來說，雖然有些社區設有居民組成的夜間巡邏隊，但是從媽媽們的經驗看來，似乎仍然無法解除媽媽的不安全感，硬體發面的改善仍是非常必要的，但是要將目前平宅的空間做完全透明的改變可能不容易，這個方面可能就需要利用在樓梯出入口設置大門，劃清公私領域的界線，讓外人不會隨意的進入大樓之中，這是從空間改善加強管理的一種方法。





改善環境外觀：

就算平宅無法整體改建，但是將外表整修美觀，也可以破除老舊的壞印象，不要再讓住在平宅的居民因這樣的原因而產生負面情緒，而切針對外觀的修復也較整體重建更為容易，所需經費也較少。

展現自我的空間：提供空間規劃的諮詢或協助，與相關廠商合作

這一個方案的可行性較大，(詳見 本論文 P141)，因為室內起居空間是媽媽們最有可能掌握的空間，而且此方案是根據訪談對象中一位媽媽而來，他將自己起居空間布置溫馨來給自己精神鼓舞，而此一成功案例的存在顯示其成功的可能性也大為提高。

而且一旦建立這個空間規劃諮詢的機制（有點像是一些家具 DIY 業者，所提供之空間規劃建議，只是針對平宅而言，可以在材料方面以更低廉的價格做提供，或是能建立舊物回收利用之機制將可更便宜甚至不用花錢），除了可以幫助更多媽媽們將起居空間布置成她們心中的期望，可以住得舒服又可以給自己精神上的鼓勵。最重要的是，這樣空間規劃諮詢的機制成立，可能可產生一種同意、鼓勵居民發揮自我來安排期望的空間，而不要再被「弱勢」的迷思所困擾。

至於利用社區規劃來達成工作照顧兼顧、以及空間規劃彈性安排這兩點，前者需要建立在住戶互信之基礎，以目前平宅住民複雜且多的狀況下還有需評估（詳見 本論文 P137），而後者要在平宅改建過程中比較有可能成功，而且也需要做進一步的和住戶溝通（詳見 本論文 P139）。因此這些部分都還有再評估和再研究的可能性。

六、小結 每個人都有幸福的權力

以上是根據媽媽們的意見，對於單親媽媽的居住需求再行衍生想法與建議，提供做為未來進行空間規劃時的參考，其實歐美日本早有進一步針對單親媽媽住宅的規劃建議，一個過渡性質的單親媽媽住宅到底需要些什麼？Joan Forrester（1991）就曾提出，以一個過渡性單親住宅為例，需要配置 1.獨立的房間或是套房；2.擁有個人隱私的空間；3.開放式的廚房和用餐空間；4.可以討論和溝通的空間；5.兒童看護空間包括到宅看顧服務；6.提供職業訓練或是工作機會（Joan Forrester, 1991）。而日本全國母子寮協議會和制度施策委員會（1996）也提出單

親母親宿舍建設相關建議，應該要能夠提供兒童照顧和教育相關支援；工作就職的支援；心理和生活各方面問題的諮詢管道；調整社會關係和生活適應的輔助；協助婦女自我實現；危機處理中心等等（全國母子寮協議會，1996）。由此，我們看到單親母親社區具備的各種功能中，工作與照顧、居住隱私和心理建設方面都有相似的建議，但根據國內居住平宅的十二位媽媽的經驗，目前最主要的還是安全感的建立，一旦充滿安全感的生活環境被建立，單親母親的生活圈才有可能擴大，媽媽們才有可能更進一步去完成她們想做的事，才能安心工作，進而能夠實現自我。

藉單親媽媽的經驗，反應所有婦女的需求可能性！

其實我個人並不是認為單親媽媽離開婚姻、失去棲所是一件完全負面的事情，她們所遇到的問題是當核心家庭結構崩毀時，女性有可能將面臨許多危機，藉由這些媽媽的經驗暴露出，女人在家庭中可能潛在的危機和不公平。因此上述的各種對於居住形式的建議，雖然主要是依據單親媽媽的需求而進行探討，看似針對單親媽媽需求來進行建議，其實這不只是因應單親媽媽的居住需求，更反映了所有婦女可能潛在的居住需求，透過平宅單親媽媽的生活經驗而被提出，而面對社會整體架構的改變，居住的形式早已應該有所改變，去順應社會各種家庭形式的變遷，而不要再透過制式的形式造成不公平的剝削情況。

也希望藉由這些改變，讓這些媽媽重新面對自己，重新建立一個可以充分展現自我意識居所的機會，只是她們需要一些幫助，促使她們的自我意識覺醒，瞭解這件事情並不是完全沒有轉圜的餘地，因為她們離開了婚姻，什麼事情都要自己承擔自己做選擇，換句話說也就是在空間的安排上可以儘量的去依照自己的喜好展現自我，以自己的生活習慣為準。她們應該要完全擁有這種權力，一個可以展現自我的空間是可以令人愉快的居住空間，對空間的掌握也可以讓媽媽們更有自信，讓她們知道也是可以擁有對空間的掌握權力。當然，提出這些居住需求建議，最終的目的仍是希望還給每位媽媽應有的生活權力，畢竟這是她們應有的公平對待。





附錄資料：

附錄一 單親媽媽的建議

- △> 多開放一些老人的康樂、休閒活動，引導正確的女生觀，免於孤單、空虛，造成不法的行為發生。
- △> 社區能再重建，造福更多人羣。
- △> 多加強一些巡邏、安全性的服務，驅逐不良分子的聚集。
- △> 屋子的維修待加強，尤其是漏水的問題。
- △> 定期的清理，樓梯走道間的雜物，和流動攤販，不衛生的叫賣聲、吵鬧聲。
- △> 給社區的市民，一個專用信箱，聽一聽百姓的心聲和建議。

附錄二 台灣地區單親家庭概況分析

民國八十六年

	全體 家庭	單親家庭							
		合 計	經濟戶長別						
			父母	戶內有未滿十八歲子女					子 女
				合計	父	母	按子女人數分		
一人	二人以上								
戶數(萬戶)	610.4	42.6	23.5	14.2	4.4	9.8	5.0	4.8	19.1
經濟戶長性別									
男性(%)	84.6	48.5	31.0	31.0	100.0	0	0	0	70.1
女性(%)	15.4	51.5	69.0	69.0	0	100.0	100.0	100.0	29.9
經濟戶長教育程度									
大專以上(%)	24.3	19.0	10.6	11.8	19.4	8.3	12.7	3.7	29.3
高中(職)(%)	28.3	32.6	23.0	29.2	22.4	32.3	29.5	35.1	44.4
國中以下(%)	47.4	48.4	66.4	59.0	58.2	59.4	57.8	61.2	26.3
經濟戶長職業									
主管經理及專業人員(%)	13.2	6.7	5.0	4.6	6.7	3.7	5.5	1.8	8.9
服務及售貨人員(%)	14.7	21.4	27.3	29.8	19.2	34.6	33.1	36.1	14.1
機械操作組裝工(%)	14.8	18.3	16.6	17.9	18.3	17.8	18.0	17.5	20.3
平均每戶戶內人口數(人)	3.84	2.91	2.88	3.05	2.98	3.08	2.60	3.58	2.94
平均每戶就業人口數(人)	1.69	1.51	1.39	1.19	1.26	1.16	1.26	1.05	1.65
平均每戶每月所得收入(萬元)	6.7	5.2	4.8	4.4	4.8	4.2	4.5	3.9	5.6
平均每戶每月消費支出(萬元)	4.3	3.4	3.5	3.4	3.4	3.4	3.5	3.4	3.3
消費型態結構									
食衣住行(%)	63.7	64.3	64.3	64.5	67.4	63.4	63.4	63.2	64.5
醫療保健(%)	12.1	12.1	10.5	10.1	10.1	10.0	9.7	10.4	14.1
教育娛樂(%)	16.0	14.7	17.3	18.6	16.6	19.4	19.2	19.7	11.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台灣地區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備註：1.單親家庭：係指父(或母)為離婚、分居或寡居及至少一位未婚子女所組成之二代家庭，

其中、係以父或母為經濟戶長，係以子女為經濟戶長。

2.收支金額均不含房屋租金之設算。





附錄三 參考資料：

A 書面資料

女性空間安全專題，〈性別與空間研究室〉通訊錄 第四期，1997/7。

王雅各編，性屬關係（上下）：性別與文化、再現，心理出版社，1999。

王永慈，台北市低收入人口的就業分析，社會工作學刊第六期 P59-87，2000。

台北市八十九年度低收入戶總清查報告，台北市社會局，2001/11。

台北市平價住宅改建先期規劃，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規劃室執行，台北市
政府社會局委託，1991/06。

米復國，台灣的公共住宅政策，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一卷第二、三期 P97-147，
1988。

李雅惠，單親婦女離婚歷程之探討，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1999。

李雅惠，單親婦女離婚歷程之探討...已經歷外遇者為例，東吳社會工作學報第
六期 P37-97，2001/03。

李素馨，都市社區居民對環境安全認知與被害恐懼感之研究—以台中市楓樹社區
為例，台灣社會問題學術研討會，1999/12。

吳昱廷，同居伴侶家庭的生活與空間：異性戀 V.S.男同性戀同居伴侶的比較分
析，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1999。

林長杰，窮人的烙印：以台北市安康平宅為例，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碩士論文，
2000/09。

呂朝賢，貧窮的性別與婚姻屬性差異，婦女與兩性學刊第 6 期 P25-54，1995。

周月清，婚姻暴力：理論分析與社會工作處置，巨流出版社，1995。

- 周月清、高鳳仙，台北市婚姻暴力防制體系之研究...現況及需求之評估，台北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計畫成果報告，1997。
- 武自珍，婚姻暴力因應行為之研究 受暴婦女社會個案工作處置策略，力行書局，1998/04。
- 邱貴玲，社會福利策劃與管理第 5.1 章 建構婚姻暴力防護網...從台北市資源談起 P103-115，揚智文化，2002。
- 珍愛家庭...兩岸三地婦女、婚姻與法律實務研討會論文手冊，台北市晚晴婦女協會，2002/11。
- 畢恆達，已婚婦女的住宅空間經驗，本土心理學研究第 6 期 P300-352，1996。
- 梁瑪莉，單親家庭之探討，東南學報第十五期 P189-196，1992。
- 翁毓秀，單親家庭問題與處遇策略，社區發展季刊第六十九期 P158-169，1995。
- 郭靜晃等，社會問題與適應 第十章家庭暴力 P152-173，揚智文化，1999/11。
- 許雅惠，家庭政策之兩難...從傳統意識型態出發，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 第四卷 第一期 P237-280，2000/6。
- 陳怡曲，「是懶惰？抑或污名？」一群貧窮單親婦女就業市場之勞動困境，國立中正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 陳怡伶，普查裡的性別與家庭面向：台北市女性經濟戶長單親家庭住宅狀況之初探，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89 年度婦女議題研究委託及補助案發表會，2001。
- 陳怡伶，父權家庭意識形態的平價住宅政策與執行分析 - 台北市平價住宅中 單親母親之求生策略，台大城鄉所碩士論文，1992。
- 陳正峰、王德睦、王仕圖、蔡勇美，老人單身家戶、女性單親家戶與貧窮：嘉義縣低收入戶的貧窮歷程，人文及社會科學籍刊第十一卷第四期 P529-561，1999。





- 張清富、薛承泰、周月清，單親家庭現況及其因應對策之探討，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995。
- 張英陣、彭淑華，單親家庭的問題與社會政策之探討，社區發展季刊第八十四期 P12-30，1989。
- 張景森、張聖琳，婦女與都市環境：國外文獻回顧與台北市經驗研究，未出版稿，1989。
- 孫瑞穗，城市中的單身女人與家變...以八〇年代以來北單身城鄉移民居住處境與經驗為例，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
- 黃一秀，婚姻暴力之受虐婦女求助歷程之探討，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2000。
- 黃莉芳，辛勞/心牢為家的單親母親 台北市單親媽媽的居住處境，南華大學環境與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
- 黃淑娟，父權社會、家庭意識型態與單親人際困境之探討，國立中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
- 單亞麗，台南市單親家長生活現況與社會支持需求之研究，社區發展季刊第八十六期 P171-190，1994。
- 游鑑明，傾聽她們的聲音：女性口述歷史的方法與口述史料的運用，左岸文化，2002。
- 溫秋蘭，家互相對貧窮與家戶人口結構關係之探討，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
- 詹益忠建築師事務所，廣慈博愛院、福德、安康、延吉、福民平宅改建計畫期末報告書，台北市政府社會局，2002/4。
- 劉美惠，台灣的單親家庭與其貧窮原因之探討，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

鄭惠修，台北市女單親家庭社會網絡與福利使用之研究，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鄭麗珍，貧窮女性化與社會救助政策，社會教育年刊第 49 期，P13-18，2001。

顧愛如，住宅空間使用的性別差異-三個家庭空間的個案經驗研究，淡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6。

謝秀芬、李忠翰，單親媽媽與社會福利政策，福利社會第七十一期 P1-5，1999。

謝秀芬，台灣已婚婦女的問提與家庭福利政策之探討，東吳社會工作學報第一期 P1-36，1995/3。

謝秀芬，單親家庭之問題與對策，社會建設第八十七期 P15-19，。

薛承泰，台灣地區單親戶的數量、分佈與特性：以 1990 年普查為例，人口學刊第 17 期 P1-30，1996。

薛承泰、劉美惠，單親家庭在台灣，社區發展季刊第八十四期 P31-38，1989。

歐宇帥，台北都會區年輕高學歷女性的居住處境以及家的認同，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Anonymous (n. d.)，The nature of housing.In Anonymous (Eds.)，Housing: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Elements.pp.3-31。

Cathy Davis，HOUSING，SOCIAL POLICY AND DIFFERENCE Disability，ethnicity，gender and housing，UK：The Policy Press，2001。

Clare Cooper Marcus，徐詩思譯，家屋自我的一面鏡子，張老師文化，2000/10。

Dolores Hayden，REDESIGNING THE AMERICAN DREAM... Gender，Housing，Work，and Family Life REVISED AND EXPANDED，W. W. Norton & Company，2002。

Joan Forrester Sprague，MORE THAN FOCUSING Lifeboats for Women and Children，Butterworth-Heinemann，1991。





Leslie Kanés Weisman, .Discrimination by Desing: A Feminist Critique of the Man-Made Environment, 王志弘、張淑玫、魏慶嘉譯, 設計的歧視「男造」環境的女性主義批判, 巨流圖書公司, 1992/1997。

Women and Geography Study Group of the IBG . *Geography and Gender: An introduction to feminist geography*.台大城鄉所性別與空間讀書小組(譯), 地理學與社會性別 - 女性主義地理學導論, 都市專業者改革組織未出版原稿, 1984。

全國母子寮協議會制度施策委會, 母子寮再生 21 世紀家庭家族福祉據點, 地域母子寮構想案, 1996, 2003/10 取自 <http://www.nogiku.gr.jp/index.html>。

B 報紙新聞資料

景氣低迷 單親媽媽生活雪上加霜, 聯合報 19 版 省市生活新聞, 2001 \ 04 \ 23。

申請扶助家庭較往年增加 新增兩百名需扶助兒童 家扶中心咬牙苦撐 景氣冷暖單親家庭先知, 聯合報 18 版 文山雙和區新, 2000 \ 12 \ 24。

單親的社會問題, 聯合報, 2000 \ 03 \ 22。

C 影像資料

城市的遠見第十集 魯爾工業區(下),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2001。

D 行政院主計處統計資料

市政統計週報(第 137 號) 本處網址 www.dbas.taipei.gov.tw。

國情統計通報 行政院主計處(TEL:23711521)[專題分析] 台灣地區家庭發展概況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三月 88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

主計處人力資源統計月報, 台北市歷年十五歲以上人口婚姻狀況
<http://www.dgbas.gov.tw/census~n/four/htmotab.HTM>